应届生求职网
YingJieSheng.COM
中国大学生求职第一网站

YingJieSheng.COM

应届生 2013

求职大礼包

户口居住证、档案及报到证篇

应届生求职网 YingJieSheng.COM 编

应届生论坛户口居住证、档案、报到证版：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4-1.html

应届生求职招聘论坛（推荐）：
http://bbs.yingjiesheng.com

点击Adobe Acrobat 左侧书签(BookMark)功能可查看目录

目录

第一章 户口及居住证、档案、报到证.....4
1.1 关于就业协议.....4
1.2 扫盲贴---澄清几个概念：实习期、见习期、试用期.....9
1.3 关于经济赔偿经的问题.....13
1.4 劳动争议问题.....14
1.5 关于户籍迁移、落户等重要问题.....16
1.6 关于干部身份、三方协议、派遣证.....21
1.7 关于转正、定职、定级（本科、硕士分别谈）.....25
1.8 毕业生户口、档案托管的相关问题说明.....31
1.9 毕业生户口迁移相关问题.....33
1.10 关于签约、违约.....35
1.11 应届生论坛户口问题达人alot集中回答帖.....41
第二章 上海户口、居住证政策及申请流程.....45
2.1 上海户口评分制及历年分数.....45
2.2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45
2.3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61
2.4 2012 年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69
2.5 专利知识普及帖.....72
2.6 办理居住证和档案托管流程图（网友经验）.....73
2.7 应届生就业落户经验谈,学弟学妹不要后悔.....75
2.8《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试行办法》实施细则政策问答.....76
2.9 上海户口及居住证相关链接.....78
第三章 北京户口政策及申请流程.....79
3.1 中央及国务院直属单位调工、调干在京入户流程.....79
3.2 进京集合帖：关于解决两地分居、人才引进等.....80
3.3 海淀区关于 2012 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引进接收工作的通知.....81
3.4 关于做好朝阳区 2012 年毕业生接收工作的通知.....85
3.5 2012 年 3 月北京人事局户口指标已下发各单位.....89
3.6 北京户口的知识问答.....90
3.7 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93
3.8 2012MBA央企落户亲身经历.....94
3.9 北京户口及居住证相关链接.....94
第四章 深圳户口政策及申请流程.....95
4.1 个人申办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指南.....95
4.2 2012 年度用人单位办理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指南.....99
4.3 深圳户口的好处？----总结贴.....106
4.4 关于挂靠入户组织转深圳扫盲贴.....107
第五章 关于档案.....107
5.1 档案的作用.....107
5.2 存档：毕业未就业学生.....108
5.3 存档：已就业学生.....109

5.4 应届生毕业档案的三种去处.....109
5.5 案例分析：你是不是“弃档族”.....110
第六章 关于报到证.....116
6.1 什么是报到证？.....116
6.2 报到证的作用.....116
6.3 报到证相关FAQ（摘自互联网）.....117
第七章 过来人和你谈户籍.....118
7.1 北京户口，我心中的痛.....118
7.2 我的户口档案风波.....119
7.3 我的上海户籍艰难之路.....121
7.4 上海户口办理经验谈.....121
7.5 北京户口与就业.....122
7.6 办理上海户口全攻略.....123
7.7 毕业生办理在沪落户手续全经过.....125
7.8 深圳毕业生报到流程.....128
7.9 北京户口&天津户口.....128
7.10 户口及居住证、档案、报到证相关链接.....130
附录：更多求职精华资料推荐.....130

内容声明：

本文由应届生求职网YingJieSheng.COM（http://www.yingjiesheng.com）收集、整理、编辑，内容来自于相关企业的官方网站及论坛热心同学贡献，内容属于我们广大的求职同学，欢迎大家与同学好友分享，让更多同学得益，此为编写这套应届生求职大礼包 2013 的本义。

祝所有同学都能顺利找到合适的工作！

应届生求职网 YingJieSheng.COM

第一章 户口及居住证、档案、报到证

1.1 关于就业协议

一、就业协议书图片【见浙江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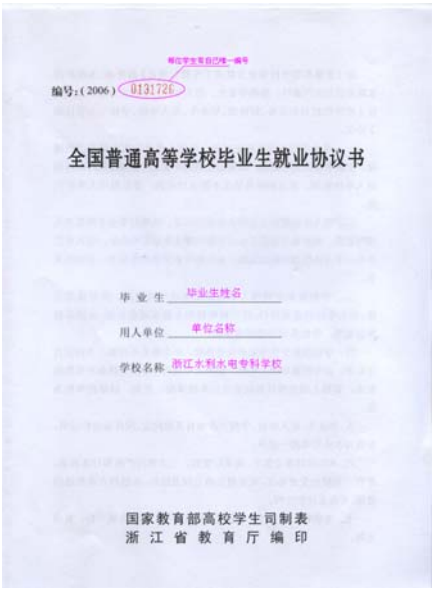
编号:(2006) U131726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毕业生 毕业生姓名

用人单位 单位名称

学校名称 浙江水利水电专科学校

国家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制表
浙 江 省 教 育 厅 编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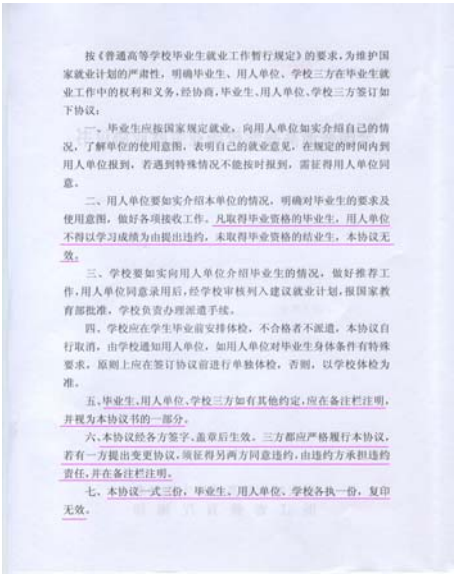
按《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的要求，为维护国家就业计划的严肃性，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签订如下协议：

一、毕业生应按国家规定就业，向用人单位如实介绍自己的情况，了解单位的使用意图，表明自己的就业意见，在规定的时间内到用人单位报到，若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需征得用人单位同意。

二、用人单位要如实介绍本单位的情况，明确对毕业生的要求及使用意图，做好各项接收工作。凡取得毕业资格的毕业生，用人单位不得以学习成绩为由提出违约，未取得毕业资格的结业生，本协议无效。

三、学校要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的情况，做好推荐工作，用人单位同意录用后，经学校审核列入建议就业计划，报国家教育部批准，学校负责办理派遣手续。

四、学校应在学生毕业前安排体检，不合格者不派遣，本协议自行取消，由学校通知用人单位，如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原则上应在签订协议前进行单独体检，否则，以学校体检为准。

五、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如有其他约定，应在备注栏注明，并视为本协议书的一部分。

六、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都应严格履行本协议，若有一方提出变更协议，须征得另两方同意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在备注栏注明。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各执一份，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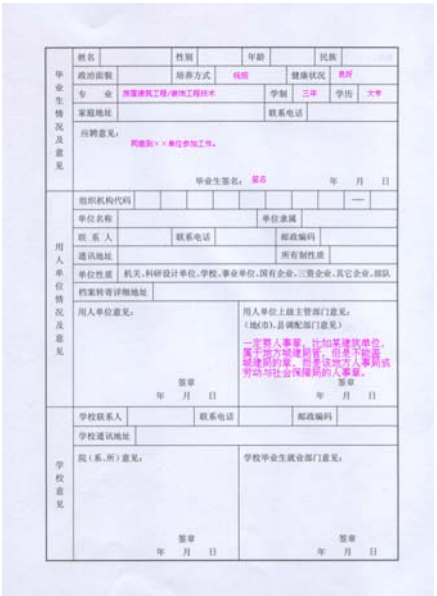
毕业生情况及意见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政治面貌 培养方式 生源 健康状况 良好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技术 学制 三年 学历 大专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应聘意见：
同意到××单位参加工作。
毕业生签名： 签名 年 月 日

用人单位情况及意见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名称 单位隶属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所有制性质
单位性质 机关、科研设计单位、学校、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三资企业、其它企业、部队
档案转寄详细地址
用人单位意见： 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意见：（地(市)、县调配部门意见）
一定要人事署，比如某建筑单位，属于地方城建局管，但是不能是城建局的章，而是该地方人事局或劳动与社会保障局的人事章。
签章 年 月 日 签章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学校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学校通讯地址
院(系、所)意见： 学校毕业生就业部门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签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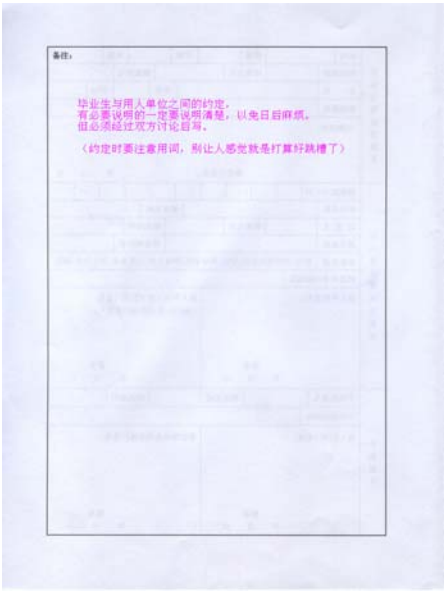
备注：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之间的约定，
有必要说明的一定要说明清楚，以免日后麻烦，
但必须经过双方讨论后写。

（约定时要注意用词，别让人感觉就是打算好跳槽了）

二、《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有什么作用？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是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表现形式。《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一般由国家教育部或各省、市、自治区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作为学校列入派遣计划依据的《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由学校发给，毕业生签字，用人单位盖章，毕业生本人保存一份作为办理报到、接转行政和户口关系的依据。

三、《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vs 劳动合同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与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所订立的书面协议，但两者分处两个相互联系的不同阶段，表现在：

1、《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是毕业生在校时，由学校参与见证的，与用人单位协商签订的，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方案和毕业生派遣的依据，劳动合同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明确劳动关系中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学校不是劳动合同的主体，也不是劳动合同的见证方，劳动合同是上岗毕业生从事何种岗位、享受何种待遇等权利和义务的依据。

2、《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收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划进行派遣。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方面面，更为具体，劳动权利义务更为明确。

3、一般来说《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工资待遇、住房等有事先约定，亦可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备注条款中予以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内容应予认可。

4、《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对于双方的基本条件以及即将签订劳动合同的部分基本内容大体认可，并经用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和高校就业部门同意和见证，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高校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即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应，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和将来可能发生违约情况时的判断依据。

四、了解教育部关于《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管理办法

1、毕业生与用人单位达成一致意见上后，均须签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2、《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制定，学校招生就业工作处统一翻印，各学院集体到招生就业工作处领取，或者由毕业生持本人学生证到招生就业工作处领取。每位毕业生只有一套《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每套一式四份。

3、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复印、复制、翻印《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在签订《高校毕业生

就业协议书》书时，如果《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因破损等情况而不能使用时，可持原件到招生就业工作处申请更换；《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不得挪用、转借、涂改，否则视为无效。

4、毕业生在协议书上签署个人意见之后，用人单位或学校两方之中只要有一方在协议书上签字，毕业生即不得单方面终止协议的签订工作。毕业生违约时，必须办理完毕与原签约单位的解约手续，然后将原协议书交还招生就工作处，并换取新的协议书。

5、毕业生如果不慎将协议书遗失，学校原则上不再补发，到毕业派遣时，毕业生回生源地参加二次分配。若因特殊情况需要补发时，毕业生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由所在学院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负责人签署意见，经招生就业工作处调查并研究之后酌情处理。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时，招生就业工作处方予受理：

（1）、经核查，协议书确实属于遗失者；

（2）、招生就业工作处收到毕业生的申请书两个星期以上。

（3）、毕业生须交纳相当于违约金数额的费用。

6、凡是通过地方或部委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与用人单位签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签约时可使用他们提供的《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但是毕业生回校后，必须与学校补签《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毕业生如果另有选择，则必须与原签约单位解除所签订的协议。

五、《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签订程序。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达成一致后，签约程序是：

1、毕业生认真如实填写基本情况及应聘意见，并签名。

2、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及人事调配部门签定意见。

3、用人单位一定将档案详细转递地址填好。

4、各院系签意见。

5、学校就业指导中心签意见。

6、省就业指导中心签证。

需要说明的是：按程序最后到学校签章，由学校作最后把关，更有利于维护毕业生合法利益。

有些毕业生图方便，要求学校先签章，再交用人单位，容易写上有损毕业生权益的条款，产生不利后果。学校把关，意义还在于确认签约手续是否完备，否则由于手续不齐等原因，导致报方案时通不过，或派走后到用人单位无法报到，会加大毕业生心理负担。

六、我要违约，怎么办？

l、违约责任及毕业生违约的后果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否则违约方应向权利受损方支付协议条款所规定的违约金，从实际情况来看，就业违约多为毕业生违约。

毕业生违约，除本人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外，往往还会造成其他不良的后果，主要表现在：

（1）用人单位花人力、物力财力，参加人才交流会等，做了大量工作，录用人员的后期工作已考虑、安排，一旦违约，一切工作付之东流，全得另起炉灶，造成工作被动。

（2）用人单位往往将毕业生违约当成是学校管理不严，影响学校和用人单位长期合作关系，由于对学校怀疑，以后可能不会再到学校挑选毕业生。现在买方市场竞争激烈，没有需求，也就没有毕业生的就业。随着高校扩招，毕业生将成培增加，学校作为签字方之一不会为极个别人的利益影响到明年乃至今后就业工作的整体利益和声誉。

（3）对其他毕业生有影响。一个单位，你不去，别人可以去，用人单位不录用你，完全可录用别人，录用你，就不能录用其他毕业生，日后违约，当初想去的毕业生也不一定能补缺，造成信息浪费。高校大学生应是讲诚信、讲法制的践行者， 因此学校再次强调毕业生在签约过程中要做到慎重选择，认真履约。

2、对违约毕业生的处理规定 "违约"特指"三方签约"，学校强调毕业生要讲诚信、讲法治、认真履约。但毕业生一旦违约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在征得用人单位同意并交纳违约金后才可重新签约。毕业生违约时，必须办理完毕与原签约单位的解约手续（有原签约单位的书面退函，交纳完毕违约金），然后将原协议书上交还招生就业工作处，并换取新的协议书 七、需要注意的问题就业协议书主要两个作用，一是规范公司和学生的行为。二是户口、转档用。而实际上第二个作用才是主要的作用。如果单位不能解决户口，实际上就没有权利签就业协议书，如果签了，只会让学生浪费申报户口的机会!! 更大的麻烦是：提出不给你办户口却要和你签就业协议书的要求的单位，往往是对应届毕业生就业制度一无所知。

附：扫盲：应届生签署就业协议的的心路历程（内附坎坷经历，终于明白三方协议的重要性）

RT 本人是 09 年 6 月本科毕业的，当时正好遇到金融危机，工作相当难找，当时毕业整整过了 2 个月才找到毕业后的第一份正式工作。
当时第一份工资是 1500（税后），在当时已经是很高的工资了，我很满足了。就在我壮志满满的

时候，却突然爆出了一个大问题：因为当时在大四下半学期的时 候，当时学校规定，如果没有工作的毕业留在学校做毕业设计，我是理工科的，机械专业，这一留校多没意思啊，所以当时托我爸爸找了个朋友，随便就把就业协议 给签了，上面的内容都没怎么看，而且我把就业协议交给学校老师的时候，上面都没怎么填写，老师居然也没看什么的，只要你把章给盖了就好了（PS：在这里 BS下大学的辅导员，只知道提高学校的就业率，有个别老师很不负责任），因为我是属于假签就业协议的（在当时，假签就业协议的人还是很多的 ），反正单位也是在我户籍地的，所以当时心想，档案肯定会打到原籍的，所以根本没怎么担心，只是不想赖在学校，很没意思，还不如回老家慢慢找呢。

于是问题一个接着一个出现了，首先是接受我的单位是外资企业，单位人事还是很负责任的，知道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流程，所以问我拿就业协议，我如实说了，说我的就业协议当时被我随便签了，然后他给我 2 个选择：要么重新去回学校拿一份就业协议；**要么就只能去户籍地当地的劳动保障所办理 就业证，办理了就业证，那么我的干部身份就会失去了。这是我不能接受的，至于什么是干部身份，我想下面的文字，你看了之后就会有点知晓了。**

根据我国的人事规定，聘用没有干部身份的学生，只能走校园招聘，也就是通过毕业派遣，不能通过社会招聘的形式

这也就是论坛里一直强调转正定级与干部身份重要性的原因。

至于私企为什么可以这么做，是因为一些私企在很大程度上雇用的员工带有定期工的性质（对员工的管理类似工人，不像管理干部）

没有干部身份有什么后果：

1- 不能进入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国企等单位的正规编制，只能成为临时工、雇工和外聘工，如果你立志要干私企、或者个体经营、或者出国，那么干部身份对你来说用处不是特别大了
2- 没有干部身份，如果是城镇户口，那就会成为工人，工人归劳动局管理，而非人事局，那么将来享受的就是工人待遇，在待遇、养老、保险、福利方面都远远不如干部
3- 万一想要跳槽到第一条中的单位，不能正常的办理入职手续（很多单位是没有工人编制的，员工都是干部）

关于干部身份需要注意的几点：
1- 派遣证和转正定级的单位要一致
2- 本科生要在毕业派遣的单位满 1 年、专科生 3 年、研究生 3-6 个月，才能获得干部身份
3- 在获得干部身份之前档案不能自由流动，不能跳槽（新单位即使想要你，也不能接收你的档案）

4- 如果在转正前辞职，要回学校改派（有的省份改派是在省、市的人事局办理，不用回原毕业学校）
5- 应届生第一跳槽的时候，档案里至少有见习期满转正的表（俗称转正定级表）

6- 一般来说，在获得干部身份之前就跳槽了，这段工作时间一般不算工龄

例如，小李 2010 年 7 月毕业，9 月 1 日正式上班，在xxx小学工作了 2 个月就不干了，12 月找到了新单位xxx中学，小李到原来就读的大学办理了改派， 持新的报到证到xxx中学上班去了。这种情况下，小李 9 月 1 日——11 月 1 日两个月的工作时间不会被计算进工龄。

后 来实在是没辙了，只有先回学校和辅导员联系，能不能要一份新的就业协议，可辅导员说了，没有。。。最后我和我辅导员软磨硬泡，拉着以前班级里的铁哥们，和 辅导员一起去吃饭（这个哥们和辅导员关系不粗，让他帮我说说话），后来辅导员终于松口了。新的就业协议是有的，但是要花钱买一份，50 元一份（还好，没超 过我的预算呢），而且到时候必须把新签的就业协议拿回去，来作废掉原来假签的就业协议，一开始我以为就此结束了。。。。

没想到麻烦的事情又来了，新的就业协议是有的，但我原来假签的就业协议当时学校已经送到省高校毕业就业中心，报到证已经好了，只不过当时辅导员根本就没有通知我。。。。知道后来我重新去交新的就业协议才拿到的。。。相当恼火。。。

因为报到证上开的不是XX人事局，而是我之前假签的XXXX有限公司，我原先以为，因为我假签的单位是私企，省高校毕业就业中心肯定会开到XX人事局，不 知道怎么地就变成XX有限公司了，很郁闷，这样一来我的报到证还要改派，后来问了老师。改派的步骤。。。。。不问不知道，一问吓一跳，相当繁琐，首先要原 先单位和我本人自动解除协议的单位证明（这个容易的），新的就业协议（这个也有了），关键是报到证还要拿到省高校毕业中心去改派，这个玩意是很耗时间的， 一般一个月只办理一次，等学校新的一批去弄新的报到证，我的单位肯定不要我了。。。。。

想到这里，我已经相当头大了，后来一想，回去问问单位人事该怎么办，他们经常办理学生就业的，应该有点方法的，后来一问，说 原来的报到证先给他看看，他说，他先去人才服务中心去看看，看看能不能处理下，后来单位人事就去办理了。。

过了几天，传来了好消息。。。。报到证不需要改派了，因为只要有新的就业协议，手续齐全，报到证上的XX有限公司，只要人才市场盖章承认就有效了，所以说不需要亲自跑一趟省高校就业中心了，就这样一个大问题就这样被解决了。。。。很富有戏剧性。。。。。嘎嘎

1.2 扫盲贴---澄清几个概念：实习期、见习期、试用期

作者：a lot
发表时间：2011 年 4 月 29 号
链接地址：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904301

很多学生在写帖子问讯的时候总是分不清楚这几个概念，这里特别法个帖子让大家明确下：

1- 实习期

所谓“实习期”，并非法律上的概念，一般是专指尚未毕业的学生到用人单位进行的社会实践活

动。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学生在用人单位实习期间，与用人单位还不是劳动关系，因此，二者之间问题的解决依据尚不能援引《劳动法》。

我国法律规定，**用人单位不得和在读学生签订劳动合同或者聘用协议**。

2- 试用期

所谓“试用期”，又可称适应期或考察期，最权威的定义说法当然是来自于法律的规定。根据1995 年原劳动部发布的《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 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的规定，试用期指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相互了解、选择而约定的不超过 6 个月的考察期（现在新劳动法依然也是这么规定的）。和试用 期相邻，还有两个概念和试用期“擦身而过”：一个是实习期，另一个是见习期。

3- 见习期

关于“见习期”，首先，它与在法律上明确规定的“试用期”不同，**它并不是一个法律层面的概念**。见习期一般是指 行政、是事业单位在人事制度的框架下对应届毕业生进行业务适应及考核的一种制度。实际上从性质上看，见习期也是一种试用期，只不过它并不是劳动法意义上的 在企业与员工之间的“试用期”。 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后，见习期制并没有被废除，而是与试用期共同存在。这样就出现了有些用人单位（如实行劳动合同制的事业单位）要求毕业生有一年的见习期， 有些单位则直接与毕业生约定一年的试用期，试用期过后即作为正式员工。还有一些单位，既规定了见习期，又规定了试用期，并且把**试用期作为见习期的一部分**。劳动部在 1996 年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时也以复函的形式规定“关于见习期与试用期。大中专、技校毕业生新分配到用人单位工作的，仍应按原规定执行为期一年的见习制度，**见习期内可以约定不超过半年的试用期**。”

见习期与干部身份有关。毕业派遣后的大学生见习期满 1 年，转正定级后，可以获得**真正的干部身份**。

只有有派遣证的毕业生才有资格见习，因为派遣证是干部身份的标志（资格证明）。

关于研究生的见习期：研究生不实行见习期。相关文件是人社部 （84）教计字 085 号。（在帖子最后会见到文件全文）

----具体说来，见习期和试用期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的不同：

1、期限不同，见习期的期限一般为一年（本科），而试用期的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2、使用对象不同，见习期专门适用于大中专毕业生，是对刚刚毕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在转为国家干部编制之前制定的考核期间。试用期则是针对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在签订劳动合同时约定的一种考核期限，是随着劳动法的实施而产生的；

3、对双方约束力不同，见习期只对毕业生有约束力，若用人单位认为毕业生在见习期内不合格，可以延长见习期或将其辞退，而毕业生则没有对应的权利。试用期 则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试用期内，若用人单位能证明毕业生不符合其录用条件的，可随时将其辞退，反过来若毕业生对用人单位不满意也可随时辞职，双方上述做 法都不用承担违约责任；

4、法律效力不同，见习期是强制性的，毕业生必须经过见习期才能转正为人事部编制的国家干部。而试用期不具有强制性，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 定其长短或者有无。不过，在现行的法律法规中，并没有对见习期内的权利义务有具体的规定，因此，对于企业以及实行劳动合同制的事业单位的员工来说，见习期 与现行的劳动合同制已经有点不相适应了。

有个相关的案例：这种情况也是不容忽视的。对于刚刚毕业的应届大学生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明明可以作为正式的员工，却被单位以“实习生”对待。 原本就是正式的员工，却生生被打成了实习生的名分。去年刚毕业的李先生，已经工作了三个多月，与现在的单位还没有正式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对李先生说，“按 照公司规定，你现在还不能与公司签订正式的劳动合同，只能先做 6 个月的实习生，实习生期间，工资、福利待遇样样都不变……”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除在校生以外，只要领取了毕业证，到用人单位应聘，开始上岗工作，双方即建立了劳动关系，即应按照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执 行，而不能以“实习”之名规避法律关于试用期的规定。

【内容分类】 劳动报酬与福利

【分类细目】 工资宏观管理与调控

【时 效 性】 有效

【颁布单位】 教育部 劳动人事部

【颁布日期】 1984.05.21

【实施日期】 1984.03.01

【失效日期】

【失效说明】

【标题】 关于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毕业分配工作后工资待遇问题的通知

【发文号】 （84）教计字 085 号

【主题词】

关于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毕业分配工作后工资待遇问题的通知

关于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毕业分配工作后工资待遇问题，业经国务院批准。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凡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的研究生，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毕业分配工作后不实行见习期，直接实行定级工资。**未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毕业分配工作后，应有一年的见习期，但对入学前参加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国家正式职工（不含未转正的学徒工、练习生、试用人员等）不实行见习期；不脱产学习的，也不实行见习期。

二、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研究生，毕业分配工作后，无论做什么工作，其工资待遇均按附表所列定级工资标准执行。即：获得硕士学位的定为行政二十一级（六类工资区六十二元），获得博士学位的定为行政十九级（六类工资区七十八元）。如原是国家职工，其入学前原有工资等于或高于上述定级工资的，可在原工资基础上高定一级。如果在学习期间升过级的，不再高定一级。

未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研究生（不含肄业），毕业分配工作后，无论做什么工作均按附表所列的见习期临时工资标准和定级工资标准执行。即实行见习期的，按附表所列的临时工资标准执行；不实行见习期的，则按附表所列定级工资标准执行。如原是国家职工，其入学前原有工资低于附表所列见习期间临时工资和定级工资标准的，按附表所列见习期间临时工资和定级工资待遇执行；高于附表所列见习期间临时工资和定级工资水平的，按原工资标准执行。

三、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的研究生，无论是否获得学位，他们毕业分配工作后的工资，都从他们向工作单位报到之日起计算。凡是在上半月报到的，发给全月工资；在下半月报到的，发给半月工资。如果当月已在原单位领取了工资或已在学校领取了助学金的，应将此款扣除。

四、派往国外学习人员获得学位回国分配工作后的工资待遇（含已回国人员），与在国内学习获得同等学位人员同等对待。

以上规定自一九八四年三月一日起执行，本通知下达前已分配工作的，工资差额不补。

附：

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毕业分配工作后临时工资和定级工资表

工资区类别	临时工资标准（元）							定级工资水平
	4	5	6	7	8	9	10	11	行政级

获得硕士学位的								21 级
获得博士学位的								19 级
未获得硕士学位的	54.5	56.0	57.5	59.0	60.5	62.0	63.5	65.0	21 级
未获得博士学位的	63.0	65.0	66.5	68.5	70.0	72.0	73.5	75.5	20 级

1.3 关于经济赔偿经的问题

一、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时须给予经济补偿的：

1、劳动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合同的。

2、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合同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过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合同的。

4、用人单位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需要裁员的。

二、劳动者当方解除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须给予经济补偿的

1、用人单位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者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2、用人单位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劳动者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交纳社会保险费，劳动者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4、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劳动者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三、其他需要支付经济补偿的情形

1、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的。

2、因用人单位的原因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3、除用人单位维持或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继续订立劳动合同，而劳动者不同意继续订立的情形外，劳动合同期满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4、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或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消或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致使劳动合同终止的。

四、经济补偿金的计算

1、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

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简单表述： 1 年=1 个月 <6 个月=0.5 个月 >=6 个月=1 个月 总计=上述计算所得总月份×月工资

2、劳动者月工资高于用人单位所在直辖市、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布的本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简单表述： 若工资>地方平均工资 3 倍以上 则总计=上述计算所得总月份（小于或等于 12）×月工资×3

注：另外需要注意一点的是： 在用人单位违反规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劳动者要求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当继续履行；劳动者不要求继续履行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用人单位应当依照上述规定计算的经济补偿金数额的两倍支付赔偿金。

1.4 劳动争议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第 6 条规定“劳动争议发生后，当事人应当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根据上述规定，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有四条途径解决其争议。

首先是协商程序。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在发生劳动争议后，应当首先协商，找出解决的方法。

第二是调解程序。这里的调解程序是指企业调解委员会对本单位发生的劳动争议的调解。调解程序并非是法律规定的必经程序，然而对于 解决劳动争议却起着很大的作用，尤其是对于希望仍在原单位工作的职工，通过调解解决劳动争议当属首选步骤。

受理机构：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

受理范围：除因签订、履行集体合同发生的争议外，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的其它劳动争议

受理期限：自当事人申请调解之日起 30 日结案，逾期未结案的视为调解失败，当事人可以进行其它程序。

是否必须：本程序非必经程序，当事人可自由选择适用，或直接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三是仲裁程序。

受理机构：劳动争议发生的县、市、市辖区的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请。 发生争议的企业与职工不在同一个仲裁委员会辖区的，由职工当事人 工资关系所在地仲裁委员会受理。

受理范围：一切劳动争议均可。

申请期限：当事人从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害之日起 6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受理期限：仲裁委员会应当自收到申请书之日起七日内作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仲裁庭处理劳动争议应当自组成仲裁庭之日起 60 日内结束。案情复杂需要延期的，经报仲裁委员会批准，可以适当延期，但是延长的期限不得超过 30 日。

是否必须：必经程序，非经该程序直接向法院起诉的，人民法院不受理。

第四是诉讼程序。

受理机构：人民法院

受理范围：一切劳动争议

申请期限：当事人如对仲裁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仲裁决定书 15 日之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审判期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受理和审理劳动争议案件。审限为 6 个月，特别复杂的案件经审判委员会批准可以延长。当事人对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不服，可以再提起上诉，二审判决是生效的判决，当事人必须执行。

附注： 关于处理因签订或履行集体合同发生的争议，《劳动法》作了特殊的程序规定，即因签订集体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成的，当地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可以组织有关各方协调处理；因履行集体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关于户籍迁移、落户等重要问题

一、户口迁移证

户口迁移证是公民的户口所在地变动时，由原户口所在地迁往新落户地址的凭证。由户口迁出地的公安机关（高校由校公安派出所）开具。持证人到达迁入地后，须在有效期内将户口迁移证交给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入户。

户口迁移是国家行政管理的一项重要制度。是公安机关在户口管理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民行使自己合法权利和履行义务的一种手续。而户口迁移证则是公民在户口迁移过程中的重要凭证，因此公民在户口迁出后要妥善保管好户口迁移证，不得遗失、涂改及转借，若因不慎遗失的，应立即报告当地户口登记机关。

二、学生户口办理的各项政策及规定

1、 新生户口问题问答

（1）.问:新生户口是否可以不迁

答:完全可以.根据国家政策规定,被大中专院校录取的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考虑决定是否将户口迁入被录取学校.

（2）.问:我是农村户口,是否必须将户口迁入学校才能办理"农转非"

答:不必.根据国家政策:被大中专院校录入的学生,在办理好入学手续后,可以凭学校录取通知书及学校证明在原户口所在地办理"农转非".

（3）.问:我大一先不迁户口,等大二或以后再迁行吗

答:不行.因为公安机关每年按照当年的招生文件及当年的入学资料控制指标,过期未办理的,指标作费.

（4）.问:不迁户口对我毕业后是否有影响

答:没有影响.学生毕业后可以根据《报到证》将户口迁入用人单位.

（5）.问:学生毕业后户口是否可以暂时留在学校
答:不可以.学生毕业后若没有落实单位,档案挂靠在人才交流中心的,一律将户口迁入人才交流中心;若没有单位也无挂靠的,一律迁回原籍;其余将迁往派遣单位所在地.

（6）.问:户口迁入学校后多长时间才能拿到新身份证
答:非农业户口学生在第二学期开学后,农业户口学生在来年的六月份.

2、大学生的户口迁移(迁出,迁入)手续办理程序
（1）、学生办理户口应注意的问题:
根据身份证管理办法规定,身份证姓名只能是其户口"姓名"内容,不能制作"曾用名"等其他名称,因此请同学们在办理户口迁移手续时一定要仔细检查;
制作身份证,是以本人户口为依据,因此户口迁移证所填内容一定要与本人学籍资料所填内容相同,以免对您在校的学习,生活带来不便;
学生在校期间无特殊情况其姓名,年龄等户籍内容一般不予更改.

（2）、被录取的新生户口办理
凭录取通知书,本人户口本,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迁移手续,经派出所审验合格后,签发户口迁移证.迁移证内各项内容必须填写,不许有空白项,身份证号码齐全,我校迁往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天祥大道 289 号(南昌市高新分局昌东派出所).
新生到校报到时,向学校招生机关交验录取通知书,办理入校手续,将户口迁移证递交学校户口管理机关,经审查迁移证内容合格后,由学校户口管理单位统一办理入户手续.

（3）、毕业学生户口办理
按学生派遣单位发放的派遣证上所填单位地址,予以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到新的工作岗位(单位)报到时,向报到单位所在地户口管理机关递交户口迁移证及有关证件,方可办理入户登记手续.

（4）、退学学生户口落回原籍手续办理
凭学校退学文件,本人户口到学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5）、肄业,结业学生户口落回原籍手续办理
凭肄业或结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本人户口到学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6）、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户口办理
本人要求户口保留在学校的,按规定保留两年:
本人要求将户口转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的,公安机关按照规定为其办理落户手续;
服务期满落实工作单位后,公安机关按有关规定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7）、大学生应征入伍户口办理:

大学生应征入伍退役时,由征集地民政部门接收,公安部门负责落户;
要求复学的,其户口落入本人所在学校集体户口;
不愿复学的,如本人要求回入学前户口所在地安置,可待其档案经民政部门转接后,在入学前户口所在地落户;
不愿意回入学前户口所在地安置的,可在征集地落户.

三.身份证,户口遗失补办

*身份证被盗或遗失,如何办理补办手续

(一)常规办理程序:
1.本人写出身份证丢失原因和申请补办报告,办理遗失申明(如登报等);
2.凭本人户口,符合标准的身份证相片,单位证明或街道居委会证明到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申报补办手续.

(二)在校学生办理程序:
1.本人写出身份证丢失原因和申请补办报告,办理遗失申明(如登报等);
2.持学生证到学校保卫处开具证明,借出本人户口,到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申报补办手续.

(三)毕业生办理程序:
根据身份证办理规定:居民身份证必须在其户口所在地办理.毕业学生在办理完户口迁移手续后出现身份证遗失或被盗情况,必须先到户口迁入地落户,再按常规办理程序办理补办手续.

*户口被盗或遗失,如何办理补办手续
1,本人写出户口丢失原因和申请补办报告,办理遗失申明(登报等).
2,凭本人报告,遗失声明原件,单位证明或街道居委会证明到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申报补办手续.

*户口迁移证被盗或遗失,如何办理补办手续
1,本人写出户口丢失原因和申请补办报告;
2,迁入地单位或街道居委会出具未落户证明;迁入地派出所出具未落户证明;
3,凭以上证明到原迁出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补办登记手续.经审核属实后,给予开出补签户口迁移证明.

*变更民族,姓名,出生日期手续
（一）.变更民族手续
1.要恢复或变更民族成份,本人要写出恢复变更民族成份的理由报告;
2.经原所在地县以上民族事务委员会同意开具证明;
3.单位主管部门签出批准意见;
4.报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审批同意后,方可到户口登记机关(公安派出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变更姓名手续

年满 18 周岁公民,无特殊理由的,现用姓名不予更改.为确保在校学生生源的真实性,在校学生的姓名原则上不予以更改,确有特殊原因须变更现用姓名的应严格审核,其办理程序如下:

1.本人写出变更理由报告;

2.经所在学校签出同意变更意见,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3.报区,县级公安机关审批后,方可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手续.

（三）.出生日期的更改

学生在校期间,无特殊理由,不得更改出生日期.确须更改时办理程序如下:

本人写出更改理由报告,并提供有关更改理由证件;

经所在系及学校主管部门批准同意,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核后,方可办理更改登记手续.

四、新生落户程序

1.收取,整理户口.

九月份新生报到后,按要求收取学生户口;

按专业整理,对户口进行"农业户""非农业户"分类;

逐张检查户口内容是否有误,合格后进行登记,分类造册,对不合格的及时退回并限期更改;

适时按排时间完成身份证相片照相工作.

此项工作根据我校学生数一般在年底前可完成.

2."农转非"户口的交审,报批.

①准备材料.包括:新生录取通知书原件及复印件,"农转非"学生花名册,农业户口迁移证(以上各项,顺序,内容均须统一),各省学生录检表及相关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②交南昌市公安局户政科审验.经南昌市公安局对材料核实后,按数量发放"农转非"指标证,每人一份;

按户口迁移证内容填写"农转非"指标证,填写完毕后送回户政科审验,盖章.

此项工作约一个多月时间完成.

3.落户工作.

①"非农业"类户口落户:持学生录取通知书原件及其它相关文件,将户口迁移证,学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逐一对照并装订成册后,附花名册,交当地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

②"农转非"类户口落户:持学生录取通知书原件及其它相关文件,将户口迁移证,"农转非"指标证逐一对照并装订成册后,附花名册,交当地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

③核对.学生户口迁移证内容录入派出所微机后,先打印出初稿,将初稿内容与户口迁移证原件内容逐项核对;

④经核对无误后打印出户口登记表,加上检索目录后装订成册;在每张户口登记表规定栏目内粘贴该生户籍相片;

⑤按公安机关要求制作相片名册,将学生相片扫描后逐张录入公安机关户口管理系统;落户工作完成.

完成此项工作约需一个多月

五、各类户口办理流程

对符合落户条件的，由本人或被投靠人向申报户口登记地公安派出所提出书面申请报告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2001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新生婴儿随父落户必须提供。

⑴父亲的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

⑵出生医生证明。

⑶计生部门出具的生育指标证明，或计划外生育处罚完结证明（农村需乡政府以上，城市需街道以上）。

⑷结婚证明。

注：母亲户口在外地的方可，本市除外。

2、2001 年 1 月 1 日以前尚未入户的未成年人随父落户必须提供。

⑴出生医学证明。

⑵计生部门出具的生育指标证明或计划外生育处罚完结证明。

⑶母亲所在单位或街道、乡（镇）、派出所关于未入户原因的证明。

⑷结婚证。

⑸其它可以说明情况的有效证明。

3、已随母在外地落户的未成年人投靠父亲必须提供：

⑴本人的户籍证明。

⑵能证明父子关系的有关证明。

⑶父母亲的结婚证。

4、夫妻投靠必须提供：

⑴结婚证。

⑵投靠人常住户口所在街道、乡（镇）出具的本人无正式工作的证明。

⑶投靠人的户籍证明。

⑷被投靠人的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

注：结婚满 5 周年，有固定住处达 3 年。

5、老人投靠子女必须提供：

⑴老的户籍证明。

⑵老人所在单位或街道、乡（镇）出具的子女情况证明。

6、离退休回迁必须提供：

⑴本人的户籍证明。

⑵市离退休安置办公室出具的接收置函（处以上）。

7、投资类必须提供：
⑴会议事务所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⑵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工商营业执照。
⑶本人与投资者有直系亲属关系的有效证明。
⑷在本市有合法固定住所的证明。
⑸本人的户籍证明。
⑹未曾被劳动教养和追究刑事责任的有效证明。
注：购买门面房达 30 万元以上可按投资申报。

8、购房类必须提供：
⑴房管部门出具的房屋产权证书和购房发票。
⑵本人与购房者有直系亲属关系的有效证明。
⑶本人的户籍证明。
⑷未曾被劳动教养和追究刑事责任的有效证明。
注：①同一人在二处购房合计达十二万元也可。
②购房发票原件盖户口专用章后复印。

这些主要是上海的一些规定，但各个省份其实大同小异！

1.6 关于干部身份、三方协议、派遣证

关于三方协议：

什么叫三方协议？网上答案都有，随便查查就知道了。但再深一些说呢，肯定有人不知道了。

三方协议，简单的讲就是学校、学生本人、工作单位三方就毕业生离校后就业工作落实所签署的一份协议书，很多人知道的是：三方协议过去必须签，但现在不一定，三方签了只是学校统计就业率的一个参考指标。三方和派遣证挂钩，但我没有留京户口，单位签三方就要解决你的户口，所以现在单位都不签三方了，尤其是私企等等。没错，上边说的都对，所以有些朋友们就把三方协议放弃了，而只是找到工作，自己去做个打工者，然后只考虑劳动合同。

那么究竟三方协议背后究竟还有什么呢？其实三方的背后还隐藏着很多。

如果说到三方协议，那么必需提到的就是派遣证与干部身份。三方协议作为国家统计大学生就业率的一个根据，同时也是国家派遣证发放的一个证明。只有你签署了三方协议，拿回学校，学校才会在你毕业后将派遣证发给你，而你拿着派遣证到你工作的单位报道，就此开始计算工龄，而你也就拥有了干部身份（每年基本 6 月 25 日毕业，所以 6 月 18 日前必需将三方交到学校）。

派遣证（报到证）：

派遣证一式两份，一份是派遣证，另一部分是报到证。派遣证在你毕业后将放入你的档案，由国家直接打到你的单位（档案属国家机密，不允许个人持有。如果你的用人单位拥有档案保存资格那么你的档案就放在单位，如果没有，那单位会掏钱将你的档案放在人才市场类的档案保存处。你过你没工作，那你的档案就直接打回原籍）。而报到证则交由你手自行保管。在这里必须要重点说的是，很多人在毕业后没多久就把报到证丢了，而当若干年后单位希望将你提干要求出示报到证时，很多就没有了，而只能再跑回某地去重新开证明，这时的证明可就没那么好开了，所以还是劝君保管好。

干部身份：

在中国社会体系中，公民分三中身份：农民、工人、干部。农民归农业部管理，工人归劳动局管理，而干部归人事局管理。大学生属于国家培养的专业人才，属于国家干部身份。很多农村来的朋友家里都希望孩子通过念大学而改变祖辈农民的身份（这里没有贬低农民朋友的意思），而很多人却从毕业后就莫名其妙的丢了自己的干部身份。当然也有很多是根本不在乎自己的干部身份。认为有就有，没有就没有，没有的话我至少是四年大学毕业学士学位。其实你错了。如果你没有留住你的干部身份，可以说你的大学就是白念，而你只是个有学士学位的工人，根本没有改变你自己（就很多农村朋友来讲）。

干部身份靠什么来？靠三方协议，靠派遣证。派遣证就是你大学生干部身份的证明，假如某天你被提干时，这个就是你可以被提干的证明，因为你是干部身份。否则你就不能被提，因为你是工人。

也许很多人说：我不会被提干，那我要干部身份干嘛，我就想挣钱。那么我现在要说的就是职称评定了。其中也涉及到关键一年的具体事宜。

大学生持报到证到单位上岗后，必须要经过一年的见习期（国家规定。相当于中专、大专的实习期）。见习期满后，本人必须记得要签“毕业生见习期考核鉴定表”，这是你转正的鉴定表（从此你就拿正常工资了），说明你已经是一个合格的人才了（见习期需要在同一单位完成，也就是你的三方、派遣证以及你的转正证明表，这三个上面盖的要是同一单位的章，否则视为无效）。紧接着要记得填写“国家统一分配大中专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表”，也就是初级职称评定表（这些事要你自己留心，没有人会提醒你去做的，表要到人事部网站下载）。具体可评定的职称可以到人事部网站上查询（职称最好和自己学的专业有联系，否则到中高级评定时比较难）。现在我国职称评定这块要通过考试（除艺术、工艺美术、体育教练员及广播电视播音 4 个系列外，申报其他初级系列都需要通过考试才能获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采用闭卷笔答方式，实行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组织。申报人员参加北京市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成绩合格，即可取得《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以考试来决定你是否能评上职称。当然有些职称评定也不排除某些单位内部的人为原因。在你初级职称评完四年后，也就是你工作的第五年，你可以申请评定中级职称。再五年后，也就是工作第十年，评定高级职称（具体可上网查）。这样你一辈子的职称就基本评定完了，所以有些幸运的人 10 年就可以当上“高级工程师”。在我国，无论各行各业都会

有职称评定，而且相信任何单位都希望有那些有职称的人来工作，而且，就算你工作的单位没有职称评定一说，那想你如果是高级工程师，你拿的钱也绝对比别人多。而什么人能评定职称呢？有干部身份的人。所以从此看出，就算你不当官，你只挣钱，那干部身份对你来说还是有用的。

说到这里，基本上一般的情况都讲完了。但有些人会问了，我不是本地生，我户口不能留这，没公司给我签三方，你说的都是屁话。呵呵，那你就错了。为什么不变通的想想呢？例如：你在北京上学，但毕业后没有公司解决你的户口，怎么办？好办！在家里找公司签三方。因为你不能留京，所以你的户口会打回原籍，而档案与户口不能脱离，所以你的档案也要打回原籍，而如果你想保住干部身份（但想在北京工作），那你就托人也好，请客也好在家找个单位把你的三方签了。然后其他和上边一样，只是一年后记得回家去办转正与职称评定。如果嫌麻烦，没关系，你就回家就业，别担心回不来北京，因为如果你有职称，那么你就可以以后来京找工作，而你也会属于人才流动，这时只要你提出单位也会适当解决你的户口问题，否则凭你打工者的身份要求单位解决你户口，梦吧你！

三方协议的签署是没有限制的，与任何公司或单位签都可以，不一定要国企或事业单位，否则每年那么多大学生就业，还不 80%都要丢了干部身份，国家还不成白痴了。但要保证一点，就算是三个人的小公司也能签，但不要在一年内倒闭，否则你就没有人给你签转正了，切记切记。

又有人说了，我想考研，我明年要考，我就不签三方了，随便找个活干干，挣点钱完了。那你就大错特错了。

记住，不论任何时候，别放弃你的身份！

如果你要考研，那么你属于在职考研一类，我们分类说一下。

假如你考上了：

你 6 月大学毕业，7 月到单位报到。第二年 7 月，你转正，初级职称评定。研究生 9 月入学。当你研究生入学时，哥们已经是有身份的人了，3 年研究生读完，哥们出来直接拿正常工资了（进私企），没有见习期一说了（研究生毕业也有 3 个月的见习期）。如果你进国企或事业单位，那么研究生 3 年算工龄（我不知道私企是不是，但国企或事业单位绝对是），你出来就可以评中级职称了，哥们又赚了一大笔。所以你说你该不该保你的干部身份？

假如你没考上：

没考上更简单，直接继续工作，回头等着评中级，没差什么。

很多人总是怕麻烦，其实一切就是这么简单（我打的不简单），如果你做了，那么也许我的话会改变你的一生，如果你没做，那么就当给我捧场，也谢谢你，我们又少了一个竞争对手。不过要记住一句话，别因小失大，谨记！

谈谈干部身份以及如何失去干部身份

论坛里很多人关注干部身份，其实这个问题没有大家想象中的那么复杂：

1- 什么是干部身份？ 大学生怎样获得干部身份？

我国社会分为三种身份，干部、工人、农民。大学毕业生都是干部身份

标志：派遣证

只要有派遣证的学生，都是干部身份。（目前大城市干部身份的起点都是本科毕业生）

被打回原籍的毕业生，只要有派遣证，都有干部身份

2- 在什么情况下能失去干部身份

（1）毕业后未被派遣，没有拿到派遣证

（2）见习期辞职，没有见习期转正，也未改派

（3）档案被转移到街道

3- 干部身份的最终确立

虽然大学本科毕业生一毕业就有干部身份，但是需要为期 1 年的见习期，来成为真正的干部身份（转正定级后，学生档案会变成干部档案，干部档案就可以在社会上自由流动）

已经签了单位的毕业生（签三方的），如果是本科生，在这一年内辞职，就要回到学校改派，否则见习期内学生的档案不能流动，不改派会失去干部身份。

4- 毕业后打回原籍，或者选择档案存放在人才、以及在人才办理灵活就业的这一类毕业生

VS签署正规三方的毕业生

两类都能转正定级获得干部身份，这两者有何区别？

案例：张三、李四、王二都是大学本科毕业生，张三、李四毕业时签三方，进了一家大型国企，而王二没有找到工作，没签三方，户口档案都被打回原籍，派遣证是原籍人事局

张三、李四工作 3 个月之后，感觉国企沉闷死板，和想像中大不一样，对工作很失望，于是先后选择了辞职。由于张三对见习期之类的不了解，也没有听单位人事的 劝，对于干部身份和改派根本不了解，所以档案就任由处置。因为他其没有转正定级，所以人才不能接受他的档案（人才只能接收干部档案），所以他的档案被单位 转移到街道。如果在毕业一年之内不改派，他就失去了干部身份。

李四吸取了张三的教训，回校办理了改派回原籍，档案存在了当地人事局，之前的几个月工龄作废。转正定级时间都比正常的晚几个月，但是保住了干部身份

而王二，毕业后一直没有找到正式工作，就到处打点工，挣点钱，换了四五个公司，一年之后在原籍人事局正常办理转正定级，获得了干部身份。

张三和李四感慨，我们辛苦找工作进了国企，还不如没工作的人，在人才直接转正定级了！

事实上真的是这样吗？

关于在单位转正定级和人才转正定级，虽然都同样是转正定级，打个比方，就好比北京大学的本科毕业证VS三本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同样都是本科毕业证，而且都在国家网站上可查询，但是这两者的含金量是否一样？

另外，还有职称问题，大多数的存档人才、档案托管中心都不能代评职称，只能给毕业生作见习期转正，工资定级也是按照国家规定的最低标准来做。工资定级决定了将来工资的起平水准，有工作单位的比没有工作单位的起平水准要高

工资水平也决定了社保基数。社保缴纳的多少也决定了能享受的医疗、养老待遇。

职称高低对于退休养老也有影响。

所以这样看来，在一个正规的单位作转正定级，比在人才作转正定级还是有优势的

1.7 关于转正、定职、定级（本科、硕士分别谈）

作者：a lot
发表时间：2010 年 11 月 26 号
链接地址：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766586

最近在论坛上经常看到一些应届毕业生，由于种种原因，刚参加工作不久，就要辞职。当然，我相信毕业生们肯定有自己的理由，有些是身不由己，有些是迫不得 已，大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作为劳动者，人人都有选择就业的权利和机会，但是很多人可能不知道，在新工作的大学生辞职的背后，有很多手续需要自己注意，要 不然会给将来留下隐患，给个人造成损失。由于最近一段时间是个跳槽的高发期，问我的人也很多，我索性把这些写出来供大家参考。

本科生：

（0）档案问题：接收单位有人事权的，档案直接由单位接收；没有人事权的单位，档案由单位指定，存放到某家人才（单位存档和人才存档在职能上没什么差别）

（1）转正 ——〉获得干部身份：
本科生毕业工作的第一年，称为见习期，在这一年里，本科生的档案不能流动。
要等到见习期满（从到单位报到那天算起满一年整），并考核合格，提交见习期总结/小结（有的单位是印制的见习生手册，这些的作用都是一回事），填写转正定级表格，此时本科生完成了转正的手续。
需要注意：完成转正的单位要与你派遣证上的单位一致，不能毕业被派遣到 A 单位，转正表格上盖章确是 B 单位（A 为 B 子公司或基层单位不属于这种情况），单位没有人事权的，转正表格上还要加盖存档人才的章。

标志：填写《转正定级表》（存入档案）

（2）定职 ——〉获得初级职称
本科生转正之后，会根据你的专业结合你的岗位，获得初级职称（助理）
获得初级职称的条件是：本科生从事某岗位工作年满一年，工作考核合格，在转正之后，给予定职。
标志：填写《初聘技术职称申报表》（该表格各省名称不同，但是大致差不多，这个表存入档案）

（3）定级 ——〉定工资级别
我们常听说的“几档几级”，就是工资定级。
大学生在转正、定职之后，你的档案里会多了一张《工资定级表》（各省市叫法略有差别）
标志：档案里有工资定级表

当本科毕业生完成了上述三项，恭喜你，你现在身份上已经是正宗的干部身份了，你的档案可以在人才自由流动了（说难听点就是你这时候可以跳槽了），不完成这三项的毕业生档案，被称为“死档”，其他单位或人才中心是无法调取你的档案的（原则上）。
由于在时间上，这三项都是你参加工作一年后完成的，所以这三项的手续单位一般也都绑定给你完成，到时候你会填写很多表格，不要嫌麻烦，这些可都是关乎你未来职业发展非常重要的东西啊。

（4）改派
这里主要拿北京举例，外省的政策可能要宽松很多。

应届毕业生参加工作，在一年内辞职的，未完成上述三项的，应该去办理改派才能到新的单位就业。（原因是你的档案是死档）

一般来说改派只有一次机会，不能反复改派。

对于已经在就业单位落户、接收档案的毕业生，原则上不应该给予改派（所以那些户口被派遣到京外的，一旦户口落地，再找到能解决北京户口的，也很难改派了。那些未发生落户的，有可能办理进京手续）
所以对于要改派的同学，最好你的户口还没有落地，这样办理起来容易很多。

对于要求改派回原籍就业的，办理起来相对容易，一般学校可以给予办理。

如果改派成功，虽然国家规定，之前的旧单位的见习和之后新单位的见习时间可以累积合并计算，但是由于各单位有自己的规定，可能你之前不到一年的工作经历不被承认，这样你转正定级的时间就晚了几个月。

如果不能改派，原则上（肯定有特例）任何单位和人才都不能调取你的档案，这给你转正定级造成了麻烦
这里还是说北京，这种没有转正定级表的档案，肯定任何单位/人才都不会接收的。

许多外省市的稍微宽松一些，可能人才会接管你的档案，或者人事代理公司，帮你负责转正定级
注意：有单位的人和没单位的人转正定级是有所区别的：有单位的人有职称，没有单位的人没有职称也没有工资定级，只能让你获得干部身份。

奉劝各位本科毕业生走正常的程序，为自己的将来着想，尽量在同一个单位干满一年，把这些手续都齐全了再跳槽，社会上不像学校，不公平的事情时有发生，有些事情需要忍耐.....
（5）关于本科生试用期
一般来说本科生有了一年的见习期，不应该再设立试用期了
如果单位有试用期，要包含在见习期里
如：试用期三个月，试用期满之后，再见习 9 个月即可（3+9=12 个月）

硕士研究生：

和本科生一样的地方，这里就不再重复了。

（1）转正 / 干部身份
硕士研究生没有见习期，不需要见习，直接具有干部身份
研究生的转正其实是试用期转正，因为研究生没有见习期，所以有些单位安排了 3-6 个月的试用期，观察、考核毕业生的工作能力，试用期满后的“转正”不是见习生转正

根据观察，签 3 年劳动合同的，一般试用 3 个月
签 5 年以上劳动合同的，试用期最长可为 6 个月

备注：硕士研究生可以不填写见习转正相关的表格。

（2）定职
硕士研究生参加工作后直接定初级职称
有试用期的单位，也有在试用期满后定职称的

备注：研究生有许多单位不填写初级职称申报表。

（3）定级
硕士研究生工作满 6 个月，进行工资定级。（也有个别人才 3 个月就给做工资定级的，常见的是半年居多）
工资定级表，由单位人事给你放入档案

（4）改派
硕士研究生工作不满 6 个月的，上述三项未完成的，档案就是死档。
如果在这 6 个月里要更换工作，可以办理改派
改派的政策和本科大同小异，只不过需要提醒的是，除非你工作不到 3 个月就辞职了，否则你再坚持几天就可以盼到档案可以自由流动的日子了，你就可以解放了，研究生档案可以自由流动所需的时间比本科生要短一倍，所以坚持一下就挺过去了嘛

所以强烈建议硕士生，干满 6 个月再走（三个月定级的，那就至少干满 3 个月）
所有准备跳槽的应届毕业生需要注意的一些问题：

（1） 单位给解决了北京户口的京外生源毕业生(本科、研究生)
这类毕业生最好在单位上社保满一年
因为北京市每年对于外地生源进京监督检查很严格，2010 年就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检查。
专门打击贩卖户口指标、派遣到 A 单位而实际上人并不在岗位、一心只为户口，刚办下来户口就马上跳槽的毕业生，都是重点查处的范围。
一旦其中发现问题，有可能你的北京户口被撤销（如果你足够倒霉的话）

如果你的户口是通过人才办理的，除了社保之外，那你在人才存档的时间也要满 1 年（原因也是如上所述）

（2）职称系列
工作之后又改派过单位的毕业生，还要关注一下你的职称系列是否发生了改变
我国的职称系列（见附表）

本科生评职称需要从事相关技术职务满一年，如果你重新找工作的话，从事的职称系列很可能和原来的不同。（比如原来是教师，后来是记者，这是两个不同的职称系列），那么你要在新岗位重新满一年之后才能评初级职称
例如：某本科男生 2009 年 6 月毕业参加工作，先在一所中学当数学老师 6 个月（教师职称系列），之后 2009 年 12 月改派到报社当新闻记者（记者职称系 列），并且至今一直干记者的工作，该男生的转正时间为 2010 年 6 月，而定初级职称——助理记者的时间应该为 2010 年 12 月（从事记者的具体工作满一 年），因为数学教师和新闻记者这两个职业完全不同

如果两份工作相近相似就可以将两个工作经验合并，如果他 2009 年 12 月改派之后还是做老师，那他定初级职称的时间就是 2010 年 6 月

如果该男生（还是 2009 年 6 月毕业参加工作）作数学老师满一年（2010 年 6 月）并转正定级，有了助教的初级职称，此时他的档案已经可以自由流动了，他 要是再跳槽到报社（这是真正的跳槽，不需要改派了也不能改派了），这时候他是以干部身份换工作的（可以算干部调动了），这时候如果他转行从事新闻记者，虽 然他 2010 年 6 月已经获得助教职称了，但是由于他转换了职称系列，所以需要重新获取新岗位的新职称，他获得助理记者的时间将是 2011 年 6 月。

我国的职称系列（自己对号入座）

1)新闻专业人员职务：分设记者职务、编辑职务。记者职务设高级记者、主任记者、记者、助理记者；编辑职务设高级编辑、主任编辑、编辑、助理编辑。
(2)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设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
专业技术职务从教受到助教一共分 13 级

(3)自然科学研究人员职务：设研究员、副研究员、助理研究员、研究实习员。

(4)广播电视播音专业职务：设播音指导、主任播音员、一级播音员、二级播音员、三级播音员。

(5)农业技术人员职务：设高级农艺师、农艺师、助理农艺师、农业技术员。

(6)卫生技术职务：分为医、药、护、技四类：

A、医疗、预防、保健人员：设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治（主管)医师、医师、医士；

B、中药、西药人员：设主任药师、副主任药师、主管药师、药师、药士；

C、护理人员：设主任护师、副主任护师、主管护师、护师、护士；

D、其他卫生技术人员：设主任技师、副主任技师、主管技师、技师、技士。

(7)档案管理专业职务：设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馆员、助理馆员、管理员。

(8)文物博物专业职务：设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馆员、助理馆员、文博管理员。

(9)出版专业人员职务：分设编辑、技术编辑、校对职务。

A、编辑职务(含美术编辑)：设编审、副编审、编辑、助理编辑；

B、技术编辑职务：设技术编辑、助理技术编辑、技术设计员；

C、校对职务：设一级校对、二级校对、三级校对。

(10)翻译专业职务：设译审、副译审、翻译、助理翻译。

(11)艺术专业职务：设编剧、导演、演员、演奏员、指挥、作曲、舞台美术设计，以及各类专业美术创作人员的职务，(艺术等级)定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舞台技术职务定为主任舞台技师、舞台技师、舞台技术员，分别与艺术专业的二、三、四级相对应。

(12)统计专业职务：设高级统计师、统计师、助理统计师、统计员。

(13)图书、资料专业职务：设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馆员、助理馆员、管理员。

(14)工艺美术专业职务：设高级工艺美术师、工艺美术师、助理工艺美术师、工艺美术员。

(15)技工学校教师职务：分设文化、技术理论课与生产实习课教师职务：

A、文化、技术理论课教师职务设高级讲师、讲师、助理讲师、教员；

B、生产实习课教师职务设高级实习指导教师、一级实习指导教师、二级实习指导教师、三级实习指导教师。

(16)会计专业职务：设高级会计师、会计师、助理会计师、会计员。

(17)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人员职务：设研究员、副研究员、助理研究员、研究实习员。

(18)经济专业职务：设高级经济师、经济师、助理经济师、经济员。

(19)工程技术职务：设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助理工程师、技术员。

(20)中等专业学校教师职务：设高级讲师、讲师、助理讲师、教员。

(21)中学教师职务：设中学高级教师、中学一级教师、中学二级教师、中学三级教师。

(22)小学教师职务：设小学高级教师、小学一级教师、小学二级教师、小学三级教师。

(23)实验技术人员职务：设高级实验师、实验师、助理实验师、实验员。

(24)专利技术人员职务：分设专利审查、专利代理职务：

A、专利审查人员技术职务：设专利审查研究员、专利审查副研究员、专利审查助理研究员、专利审查研究实习员；

B、专利代理人员技术职务：设专利代理研究员、专利代理副研究员、专利代理助理研究员、专利代理研究实习员，

(25)纺织品品种设计和服装设计专业人员选用工艺美术系列，其设置为：

A、纺织品品种设计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设高级染织设计师、染织设计师、助理染织设计师、染织设计员；

B、服装设计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设高级服装设计师、服装设计师、助理服装设计师、服装设计员。

(26)律师职务：设一级律师、二级律师、三级律师、四级律师、律师助理。

(27)检察官职务：首席大检察官、大检察官、高级检察官、检察官共 4 等 12 级。

(28)法官职务：首席大法官、大法官、高级法官、法官 4 等 12 级。

(29)公证员职务：设一级公证员、二级公证员、三级公证员、四级公证员、公证员助理。

(30)民用航空飞行技术人员职务：分设驾驶、领航、通信、机械四类：

A、驾驶专业人员职务：设一级飞行员、二级飞行员、三级飞行员、四级飞行员；

B、领航专业人员职务：设—级领航员、二级领航员、三级领航、四级领航员；

C、通信专业人员职务：设一级飞行通信员、二级飞行通信员、三级飞行通信员、四级飞行通信员；

D、机械专业人员职务：设一级飞行机械员、二级飞行机械员、三级飞行机械员、四级飞行机械员。

(31)船舶技术职务：分为驾驶、轮机、电机、报务四类：

A、驾驶技术职务：设船长、大副，二副、三副；

B、轮机技术职务：设高级轮机长、轮机长、大管轮、二管轮、三管轮；

C、电机技术职务：设高级电机员、通用电机员、一等电机员、二等电机员；

D．报务技术职务：设高级报务员、通用报务员、一等报务员、二等报务员、限用报务员。

(32)体育教练职务：设国家级教练、高级教练、一级教练、二级教练、三级教练。

(33)根据中宣部、中组部、人事部、劳动部、财政部[1990]8 号文件：“关于实施《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试行条例》9 若干规定”，将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设定为：高级政工师、政工师、助理政工师、政工员。

需要注意：自己从事的工作可以与本专业不对口，比如学历史的可以考律师，走法律相关职称系

列
学工程的可以走翻译职称系列，这些都是允许的

补充说明：
关于研究生定级（工资定级）
最快的三个月就可以给办理（咨询了一些人才，有的 3 个月就可以给办定级）

也就是说研究生如果三个月就办了工资定级，之后就可以档案自由流动了

1.8 毕业生户口、档案托管的相关问题说明

一、托管的对象及相关注意问题

（一）可以托管的对象

1、已经落实就业单位（签定就业协议），但用人单位没有用人自主权（即无权接受户档）的非武汉市毕业生；

2、已届毕业期限而未就业的毕业生。

（二）、应该注意的问题：

1、户口、档案托管遵循自愿原则，即是否托管自愿、选择何种机构自愿。

2、户口、档案的去向一定要确定，不能处于游离不定的状态，更不能随身携带。

3、户口、档案的去向原则上不一定要求同步，即户口、档案可以采取分开处理。

4、生源地为天津市的毕业生并在天津就业的，户口要么落实在用人单位，要么回原籍，但档案可以选择托管（单位不接受档案的除外）。

5、回天津市以外生源地就业的毕业生，户口回原籍，档案的去向在当地用人单位或当地人才机构进行确定。

6、生源地为非天津的毕业生，在天津就业或准备在天津找工作的，户口也可以选择在本市亲属进行挂靠而不托管。否则，在用人单位没有人事自主权及没有上级主管部门的，最好选择托管处理。

7、在 6 月份，保卫部将毕业生的户口从公安机关下下来，等待去向的确定，如果在三个月内，毕业生没有明确户口去向，户口将自动回原籍（生源地）。档案转至生源地所在人才机构。

二、依据《就业协议书》或《就业证明》，如何确定户口、档案的去向？

毕业生在与用人单位签定就业协议的时候，千万要注意《就业协议书》第一面第二大栏“用人单位情况及意见”中“档案转寄详细地址”和“户口迁入地址”要详尽填写，如果是空白或不详，学校将视其为没有户口和档案的去向，只能作托管或回原籍处理。

已经落实就业单位，没有签定《就业协议书》而只有单位出具的《就业证明》的，如果在“毕业时户档去向”一栏没有进行选择或选择第①、④项的，视为没有户口和档案的去向，只能作托管或回原籍处理。

三、关于户口、档案相关的一些建议

毕业时，档案最好不要将档案留在学校，最好按照以上要求进行去向确定。不留在学校，而选择托管的好处或功能在于：可以认定工龄，确定档案工资；可以评定职称；可以办理跨省调动手续；可以代为办理社会保险（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可以出具各类相关证明。这些功能对学校来说，学校是无法具备的，这样会给毕业生的社会生活带来诸多不便。所以，建议不亦将档案选择留在学校。

同时,根据经验，最好将档案转递给各级人才交流机构，因为他们是管理档案的专门机构。档案存放在人才交流中心，即安全又方便。在这里，提醒大家在档案转递时要注意几点：

1、在没有搞清楚用人单位是否具有人事主管权之前，不要把档案转入这个单位，应该把档案转递到这个单位所在地的人才交流中心去。我们经常碰到一些没有档案管理权的单位在接收档案，个别单位会把学生的档案弄丢了或是扣住不放。

2、要询问清楚用人单位的性质，如果是国家机关、国有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他们或他们的主管单位是有人事管理权的，可以接收档案。其它各类非公企事业单位、各类民营机构是无人事管理权的，要通过人才交流中心来接收学生，学生的档案要放到人才交流机构去。

3、档案的转递是有规定程序的，在离开学校之前最好弄清楚你的档案在什么时间被转到哪个地方去了。因为在现阶段，主管学生分配的单位没有统一，有人事局、人才交流中心、教育局、专门的分配办等，比较乱。而且档案转进转出比较麻烦，最好一步到位。

四、天津这边可以选择的人才托管机构？

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天津市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天津市教委人才、天津市外经人才。

办理流程：在人才市场自行办理签订户档托管协议，需要上缴学校的就业协议书（三方协议），填写进津申请表，盖章，回学校做派遣。

报到流程： 拿到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后，户档托管协议书自行到天津人才市场报到。

推荐对象： 学位证、毕业证齐全。适合在天津市有工作的毕业生（可以算工龄），适合一心考研的毕业生，暂不接收专科。

五、户口、档案托管的基本程序是什么？

1、天津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具体规定。

（1）本市院校毕业生：带本人人事档案、报到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相片 2 张、就业协议一份、常住人口登记卡。

（2）外地院校毕业生：带本人人事档案、报到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相片 2 张、就业协议一份、户口迁移证、进津申请表。

（3）如果你是党员

接收党员关系时所需材料：党员关系介绍信，一寸相片一张、党员材料。

介绍信抬头：中共天津市委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组织部

2、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学生持《报到证》、《户口迁移证》、《户档托管协议》、《就业协议书》、照片、相关费用办理档案托管和落户手续。

注：前提，学生持《就业协议书》自行到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签定就托管协议。然后将天津市人才盖章的《就业协议书》交到毕业指导中心，办理《报到证》。

1.9 毕业生户口迁移相关问题

毕业生户口迁移政策细读。

业生的户籍管理工作关系到毕业生的切身利益，关系到社会稳定。针对毕业生对户口有关政策的不了解，为了更好地使毕业生了解户口迁移有关事项，我们做了毕业生户口迁移的有关问答（仅供参考）。

1 、问：档案和户口是一回事吗？

答：不是。户口与档案不同，档案在一般情况下不能本人携带。而户口不同，它必须是本人或委托人来办理迁出手续，再由本人或委托人到迁往地落户，是个人行为。

2 、问：今年毕业生，户口是否可以申请保留在学校？

答：不可以

3 、问：学校不是说到时候户口给我们打回原籍吗？

答：这是一个误解。户口所谓“打回原籍”是指《户口迁移证》的迁往地址栏里写上你的原籍，而并不是给你寄回去。《户口迁移证》必须是本人或委托人来办理带回原籍落户。

4 、问：户口你们是否能给我寄回原籍派出所？

答：不邮寄。户口是非常重要的个人证件，必须是个人来校办理迁出并到迁往地派出所落户。

5 、问：我暂未就业，毕业时户口迁回原籍，是否影响以后就业。

答：不影响。未就业毕业生的户口关系迁到生源地后，在规定时间内落实就业单位的，跨地域就业需转移户口关系的，公安部门凭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接收单位证明信办理户口转迁手续。

6 、问：我原籍是农村，户口迁回原籍还是否是农业户？

答：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户口关系一律迁至毕业生生源所在地，保留非农业户口，当地公安机关凭毕业生户口迁移证办理落户手续。

7 、问：我毕业时户口迁出了，但未在原籍落户，《户口迁移证》自己拿着，现在就业了，户口怎么办？

答：持《就业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来保卫处户籍室办理改迁至就业单位手续，同时更改迁出日期（改派有效期一年）。

8 、问：我是 2003 年毕业生，毕业快两年了户口怎么还没有给我们打回来？

答：这是理解上的错误，所谓“打回去”是指户口迁移证的迁往地址写上原籍，如你入学时户口是天水市迁来的，毕业迁户口，迁往地址也写上天水市。户口迁移证必须是本人或委托他人来校保卫处户籍室办理迁出手续，然后回原籍落户。

9、问：改迁户口迁移证是怎么回事？

答：是指毕业时户口已迁出（迁往原籍）且户口未在原籍落下，户口迁移证一直在手里拿着。择业期一年内就业了，凭《就业报到证》，改迁《户口迁移证》至就业单位，同时改迁日期。

10 、问：毕业生迁户口时，户口迁移证不写迁往地址可以吗？

答：不可以。不写迁往地址的户口迁移证是无效的。

11、问：户口迁出后，可以在自己的手里拿多长时间？

答：《户口迁移证》有效期是 60 天。也就是从户口迁出之日起， 60 天之内必须到迁往地落户。

12、问：《户口迁移证》过期了怎么办？

答：可以在迁住地的派出所所在的主管公安分局办理户籍迁移过期手续，不过现在很多地方都放

宽了时间限制，建议你还是应该尽快落户以减少不必要的麻烦。

13、问：想把户口落在我兰州市的亲戚家怎么办？

答：有两种情况可以落户：（ 1 ）有在兰州市就业的《就业报到证》。（ 2 ）有兰州市公安局开出的《准迁证》。否则不能在亲戚家落户。

14 、问：我是 2004 届毕业生，爱人是兰州市的户口可以迁往我爱人家吗？

答：不能。毕业生户口是集体户，户口必须迁回原籍，然后根据国家婚姻有关政策，户口可迁在一起。

15、问：我《户口迁移证》丢失，可以补办吗？怎么办？

答：可以。在丢失的《户口迁移证》的迁往地址所在派出所开“证明信”，证明你没有在他的派出所落户，“证明信”必须加盖“户口专用章”。例：丢失的《户口迁移证》的迁往地址是兰州市城关区东岗派出所，证明信就在兰州市城关区东岗派出所开具，证明你未在他派出所落户。然后持“证明信”以及本人申请、院系证明、本人身份证、报到证复印件和报纸挂失来保卫处户籍室办理相关手续。

16 、问：我在外地，户口叫朋友去代办可以吗？

答：可以。每一毕业生迁户口都要登记，代办人要出示其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方可办理。

17、问：没有《就业报到证》，单位开证明可以把户口迁往单位吗？

答：不可以。户口想迁到单位必须要凭《就业报到证》。

18、问： 我是在校生，明年毕业户口现在想迁回去可以吗？

答：不可以。在校生迁户口有两种情况可迁。①退学②毕业

19、问： 我退学了户口怎么办理？

答：持教务处出具的“退学文件”证明，再加盖学院公章及财务处未欠费证明的来保卫处户籍室办理。

20、问：我的居民身份证编号为：62010219780112014X，和我以前的编号 620102780112014 不一致，编号中的“X”是什么意思？

答：你的两个编号都是正确的，62010219780112014X 为解决“千年虫”升为 18 位后的编号，其中的“X”和阿拉伯数字 1、2、3 表示的意思是一样的，它表示一个数字，不表示性别。倒数第二位表示性别。在以后的使用中两个编号都可以使用，而 18 位数编号主要使用于计算机管理。

毕业生户籍迁出问题

一、上学时将户口随之迁入学校的学生，毕业时一般将户口再随之迁出，有两种情况：一是已落实就业单位的，学校将把你的户口从学校所在地迁往你的就业单位所在地。二是没有落实就业单位的，将现户口迁往原籍，也就是从何地迁入再迁回何地（保留非农业户口）。

二、学生毕业时由保卫处户籍室统一办理户籍迁出手续，原则上不保留户籍。所以毕业生离校时应及时到所在院系领取本人的户籍迁移证，以便落户。否则人户分离，需要户籍证明时，本人还需要返回学校所在地办理，会增加你的经济负担和时间上的浪费，也还会给其它方面（如办理各种证件），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三、毕业生户口迁移手续办理程序：①已落实就业单位的，户籍室根据就业指导中心提供的《毕业生就业方案》户口迁往就业单位。②未就业且未申请留校的，户口迁往原籍。③毕业前保卫处户籍室集体办理户口迁出手续，然后以系为单位集体来保卫处户籍室领取《户口迁移证》，分发毕

业生本人带到迁往地派出所落户（不包括户口留校的）。④户口在校没领取的，本人或委托人必须持就业《报到证》或《毕业证》来保卫处户籍室办理领取手续，否则后果自负。

答：毕业生户口关系的转移，由学校户口管理部门到辖区公安机关按规定办理，公安机关按《报到证》上标明的就业单位地址迁移户口。毕业生不得自行指定迁移地址。领到户口迁移证后，毕业生应仔细核对并妥善保管，不要折皱污损，更不能丢失，有错漏不能自行涂改，否则作废。到工作单位报到后，持户口迁移证和报到证及工作单位证明到辖区公安部门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对毕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本人要求户口和人事档案保留在学校的，按规定保留两年。在此期间，档案管理机构对保管其档案免收服务费用；本人要求将户口转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的，公安机关应当按照户籍管理规定为其办理落户手续。档案可转入户口所在地人事档案管理服务机构。

1.10 关于签约、违约

首先向你表示衷心的祝贺！如果看到这部分，那说明你已经顺利通过了笔试、面试，拿到了offer。希望每个同学都能顺利看到这部分，我相信一定会的，只要你对自己有信心。

经过了笔试、面试的重重考验，终于拿到了 offer，下一步要面临的问题就是：签约。而如果有的同学之前已经跟其它单位签约，现在又想和新单位签约，那么又涉及到一个问题：违约。本篇将对分别对这两部分内容进行介绍。

（一）签约

一般来讲，签约分为两种：签 offer 和签三方协议。其中，前者对个人及企业的约束效力远不及后者。下面分别来介绍。

1、签 offer

offer 一般是单位提供给你的一个录用意向，以合同的形式提供给你，要求你在上面签字，表明你接受对方的录用意向，愿意到单位工作。所以，这实际上相当于个人和企业签署的一个合同。一般这种形式在外企中比较常见，另外就是那些不给解决户口的单位，通常也会跟你签署一个这样的 offer，然后等你正式工作后，再签署劳动合同。

在此提醒大家，签 offer 前应了解以下几点：

1）offer 的作用。

offer 是你和公司签署的一个录用意向，并不涉及学校，所以，对你的约束力不大，同样，对公司的约束力也不大。这意味着，你可以随时不去，而公司也可以随时不要你。所以，如果你非常想去这家单位，一定要和他们签三方，这样才能保证你肯定被录用。而如果公司不肯和你签三方，只签 offer，那说明它无法帮你落户，这种情况在北京和上海的企业中比较常见，因为受到户口指标的限制，很多单位确实无法帮你落户或接收你的档案，所以他们无法跟你签三方，只能签 offer。这种情况下，你将面临两种选择：要么，在毕业前找一家单位挂靠户口和档案（如天津人

才市场），即和这家单位签三方；要么，毕业时户口和档案被打回原籍。无论哪种情况，结果都是一样的：毕业后，你的户口和档案留在挂靠单位或打回原籍，然后，你与之前签 offer 的这家公司签署正式劳动合同，过去上班。这两种情况下，你都是以外地人的身份在北京或上海打工，换言之，你不属于这个城市，跟民工没有什么区别。

2）如果签了 offer 以后，又不去这家单位了，算不算违约，需不需要交违约金？

答：需要。尽管 offer 不是三方协议，但它实际上是你和公司之间签署的一个非正式的合同。所以，如果在 offer 中约定了违约金，那么，当你不去时，就算违约，仍然要交违约金。这点请大家一定要注意，违 offer 也是需要交违约金的，如果上面规定的话。如果 offer 上没规定违约金事宜，那么一般情况下是不用交违约金。但这时，你损害的是个人信誉。所以，在签 offer 时，还是要慎重。

总之，大多数情况下，签 offer 并不妨碍你找其它工作，但并不代表对你毫无约束力。所以，在签 offer 之前，一定要想清楚:这个 offer 所提供的待遇以及工作地点等因素你是否能接受？如果不能接受，那么，建议不要签。

2、签三方

这是应届毕业生与单位、学校签署的正式协议，对单位、学校、个人都有很强的约束力，也是正式的签约形式。这个过程涉及到非常多的因素，下面向大家一一介绍。

首先，在签约前，一定要向 HR 或其他人打听清楚以下信息：

1）户口

要问清楚，这个单位是“保证解决户口”、“尽力解决户口”、“不保证解决户口”还是“不管户口”。尤其对于签约北京、上海单位的同学，这点非常重要。因为北京、上海对于双外卡得比较严，所以，用人单位能否给你解决户口，这点非常重要对于北京户口，一般来讲，大多数国企、事业单位、研究所、公务员都是有能力解决户口的，但是，除了公务员外，其它还是要问清楚。外企和私企解决户口的能力跟前面的单位比要差很多，但是不同的单位也有很大的差别，像 IBM、华为每年就能拿到很多名额。所以，对于这些单位，更要问清楚，到底有多大可能性解决户口。上海户口历年来采用的是打分制，即根据你的个人情况进行打分，超过分数线就可以获得上海户口，企业对于你能否获得户口的影响在于打分标准中的“单位信誉 5 分”和“地域导向 2 分”，所以，在签约前，要把这几个要素核实清楚，在这两项中单位到底可以打几分。然后，根据个人情况，参照上海的打分标准对自己进行打分。注意：所有的获奖和专利情况都是以你就读最高学历期间获得的为准。核实清楚自己的分数后，再跟历年的分数线作比对，以确定自己能否拿到户口。分数线 05 年是 64 分，06 年是 68 分，今年的还没出来，估计应该在 70 分左右。友情提示：我跟就业指导中心老师和我公务员的朋友打听过，今年上海的户口政策可能会变，一是分数线会往上提，二是达到了分数线也不一定能获得上海户口。所以基本上，今年去上海的大部分人恐怕都没有户口，请签约上海的同学作好思想准备，不行到时只能办理居住证了。这也是我最后没去上海的一个重要原因。至于户口到底重不重要，有什么用，网上讨论过无数遍，只能说：你认为重要，它就重要；你认为不重要，它就不重要。个人觉得很重要，因为如果你想在一个城市长期发展的话，户口的作用是非常大的，以北京为例：如果没有北京户口，当你想跳槽时，会发现能选择的

单位很有限，因为很多单位招人时，往往都要求北京生源、北京户口，没有北京户口，也无法参加北京市公务员考试。这是户口带给我们的直接影响，长远的看，还有结婚、出国、子女就学、业务往来等各方面都会受到影响。当然，如果你将来想出国，或不想在北京上海常呆，那么户口可能就不重要了。如果作为应届生没有获得户口，那么你还有四种途径获得户口：

<1>买户口。网上很多人说，3W 就可以买到北京户口，可实际上远没有那么简单。你必须是应届生的身份、要有非常可靠的关系、通过非常可靠的途径才有可能获得户口，而且要确保不能受骗，另外，从今年北京的落户形势来看，想买户口非常困难。

<2>在北京、上海呆满若干年后，按照高新人才引进来获得户口。这种方式难度极大，基本不要指望。

<3>跟本地人结婚。这是最直接的途径，好处是自己的下一代可以成为北京、上海人。但是，你自己的户口要想转过去，还要经过若干年、满足若干条件、经过若干手续才可以。

<4>继续考硕（博）。也就是说，再继续念，等毕业时，再以应届生的身份去争取户口，到时还是会面临落户问题，而到时的户口政策难免难以预料。

所以，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要想获得北京、上海户口，基本上只有毕业这一次机会。这点，请找工作的同学想清楚。如果用人单位保证为你解决户口，当然最好。但如果用人单位不解决户口，那么记住：绝对不能和它签三方，某些不管户口还拿你三方的单位是极不负责任的，一定要当心受骗。这种情况下，要么买户口，通常是通过个人关系去联系有富裕指标的单位，跟他们签三方挂档案，而跟你就业单位签劳动合同；要么在天津或其它地方找家单位挂靠，通常是跟他们签三方，每年花几百元钱，他们负责帮你落户并保留档案，各个学院会有相应的挂靠信息；要么等待毕业时户口和档案被打回原特别说明的是，对于那些“尽力解决户口”、“不保证解决户口”的单位，跟你签了三方，实际上你就要承担一定风险。一旦最后没给你落下，那么算单位违约，三方必然要退给你，你再回学校办改派。大多数情况下，户口和档案会被打回原籍，因为那时再签约别的单位已经不可能了。

在今年的就业形势和户口政策下，户口和薪水很难两全，既解决户口、薪水又高的单位太少，竞争又相当激烈。找工作的同学一定要在两者中间权衡轻重，不要作出让自己后悔的决定。

2）待遇

签约前必然要谈的部分。这里面的因素非常多，但记住：不要看面上的钱，也不要看 HR 说可能的收入，要看你实际真正能到手的年收入，以及当地的消费水平。待遇主要包括：工资、奖金、补贴、福利、股票（期权）、保险、公积金。以下具体介绍各部分应注意的细节：

<1>工资：一定要问清楚是税前还是税后，这点不用多说。另外，还要问清楚，发多少个月。例如：税前工资 7000，发 13 个月，则年收入 7000*13=91000。很多单位有年底双薪，还有一些单位会发 14-16 个月不等，例如：IBM 就是发 14 个月。所以，一定要看年收入。

<2>奖金：很多单位奖金都占收入很大一部分，例如：联想、百度、中航信都有季度奖、年终奖，另外还有项目奖，华为也有项目奖、年终奖，瞬联就没有奖金。不同的单位情况不同，奖金的数额也不一样，通常几千至数万不等，所以关于这一点，一定要问清楚，而且要问确定能拿到的奖金，取最低数。

<3>补贴：有些单位会有各种补贴，例如：通讯补贴、住房补贴、伙食补贴等，例如：华为有 1000 的餐补，中兴好像也有 500 的餐补。有些单位这些补贴加一块收入会非常可观，也要问清楚。

<4>福利：对于一些国企和事业单位来说，往往会有一些福利，例如：过节费，防暑降温费，取暖费，购物券，电影票，生活用品等等。这些最好跟内部的师兄师姐打听一下。

<5>股票：对于很多公司来说，股票是他们提供的非常有诱惑力的福利，例如：google 会给员工提供 30 股股票，华为 99 年以前的金领靠股票每年赚几十万，百度上市造就了数千个百万富翁等等。一般来说，已经上市的公司提供股票的可能性不大，反倒是一些即将上市的公司提供股票的可能性很大，例如：瞬联就为员工提供股票。对此，一定要看准机遇，要是有这样的 offer，千万不要错过。

<6>保险、公积金：即常说的“五险一金”。五险指的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生育保险，一金指的是住房公积金。这些我记得是国家规定的，企业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为你缴纳，而且个人和企业出的比例是有规定的。但是要注意的是：缴费基数。很多单位在这上面做文章，例如：你的工资是 5000，他们以 2000 为缴费基数，也就是说，用它去乘固定的比例给你缴纳五险一金，对此，一定要注意问清楚缴费基数，不能被骗。有些单位公积金比例上的非常高，所以你工资扣得也很多，那意味着公司交的钱更多，而一旦买房时，这些钱都是你自己的，所以，这部分收入不能忽视。此外，有些单位还会向你提供补充医疗保险、补充养老保险、补充意外保险、住房无息贷款或经济适用房等，也要问清楚。把这些收入加起来，得到年收入。然后再考虑工作地的工资水平和消费水平。例如：8W 的年薪在天津花，无疑是相对收入非常高的，这也是那么多同学（包括已签的）去面中兴天津的原因。

3）工作内容

要问清楚自己的具体职位，这个职位的工作内容，在公司所处的地们。一般来讲，如果是公司的核心业务部门，会比较受重视，发展前景会更好，如果是其它辅助部门，可能受重视程度会差一些，当然没有绝对的，关键还有看你的工作有没有技术含量，对于你个人能力的提高、职业生涯有没有帮助，对于你跳槽、升职有没有帮助。

4）加班/出差情况

对于有些公司来说，加班是在所难免的，如：华为、中兴、微软、IBM...基本上绝大多数 IT 企业都要加班；而对于有些职位来说，频繁的出差是在所难免的，例如：现场工程师，HR，销售等。对于这些，要提前有所了解，有思想准备，像华为海外可能会派到海外若干年，条件很苦。

如果自己不能忍受长期的加班、出差，建议不要签。另外，要问清楚加班是否有加班费。现在好像大多数公司加班都是没有加班费的，少部分公司有，不过好像国有有规定：如果周六、周天加班的话，可以获得正常工资 3 倍的加班费，如果是五一、十一这些法定假日加班的话，好像应得的加班费更好，具体可以查一下。另外就是出差补贴。一般来讲，出差基本是不需要你花钱的，而且很多公司会有额外的出差补贴，例如：华为海外好像是每天 70 美金。这个也要问清楚，因为都是自己的合法权益。

5）培训

对于应届毕业生来说，公司的培训体系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考虑因素，如果一家公司有非常好的培训体系的话，那么可以让你在几年内迅速成长为一个出色的人才，对你的职业生涯无疑是有巨大帮助的。像宝洁、玛氏、infosys，最出名的都是它们完善的培训体系，确实可以让你在短时间内个人能力得到极大的提高，所以每年才吸引那么多同学去应聘。从某种程度上来讲，良好的培训是比优厚的待遇更有吸引力的。所以，在签约前，一定问清楚单位有哪些培训计划，再看这些培训计划对个人的成长是否有帮助。

6）发展机会

这也是非常关键的一个因素。我认为，在找工作时，它应该作为要考虑的第一要素，试想：如果有一个很好的工作机会，可以让你直接接触最先进、最核心的业务，或者可以接触到公司的高层，或者可以获得一些非常有用的客户资源，或者可以在短期内迅速进入管理层，那么其它因素又算什么呢？相信中兴天津最吸引人的地方就在于它提供的发展机会。相反，如果你去的一家单位，机构臃肿，大家都在里面混，或者上面的人一直压着你上不去，即使给你开出很高的工资又有什么意义呢？当然，如果你希望稳定，这样的单位也是不错的选择。个人觉得，在考虑发展机会这个因素时，应主要考虑三个方面：

<1>行业背景：要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这个行业的背景和发展现状，更重要的是，要对这个行业的发展前景有准确的预测。个人觉得，最好选择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行业。

<2>公司背景：要考虑这家公司在行业中所处的地位，目前的发展状况、经营业绩，以及未来的发展预期。个人觉得，最好选择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企业。

<3>个人机会：要看自己所处的部门在公司的地位，自己的职位的升职机会、发展前景。总之，部门越重要越好，人越少越好，这样你的机会越多。

7）签约年限及违约金

一般单位签 3 年，也有签 5 年的，还有的单位签 1 年，如华为（后来经打听，也是签 3 年），此外，有的单位还有保密期，有的单位会和你签一个竞业禁止合同，不同单位情况不一样。同时，违约金也会有相关规定。一般来讲，违约金特别高的，要慎重签约，因为很可能是单位不好，留

不住人，才通过高额的违约金来栓住你。但是国家有规定：违约金的上限不能超过 xx 个月的个人工资，大家可以去网上查一下。如果单位在这期间解雇你，你将可以获得 N+2 个月工资的赔偿。例如：你和公司签 3 年，双方约定公司的违约赔偿金是 N+2，假设公司在第二年解雇你，即：你在公司工作了一年，那么，你将可以获得 1+2＝3 个月工资的赔偿，工作不满一年算一年。试用期期间，任何一方违约，都不承担责任。

8）三方违约金

三方违约金和劳动合同违约金是不一样的，它只约束你在去公司报到前的行为，所以，也要清楚三方的违约金。千万不要主动问，通常公司在签约时会主动跟你说，三方的违约金是多少，然后写到三方协议的备注栏里。有些公司不要违约金，例如华为。

9）公司口碑

这一点也非常重要，要通过其他途径去打听。具体的，可以到网上搜关于这家公司的评价，也可以问问在里面工作的师兄、师姐或其他熟人，打听一下，大家对这家公司的评价。如果大多数人对这家公司都是负面评价，那建议还是要慎重考虑。

接下来，在和公司正式签三方时，要注意以下事项：

1）如果你非常想去这家单位的话，就在个人意见栏填写“同意到 xxx 单位工作”

2）如果对方向你承诺解决北京户口，一定要把这一条写到三方后面的备注栏里，例如“xx 公司承诺为本人解决北京户口”，这是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当然，公司也会在里面写上“违约金 xxx”

总结：签约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也可能是你人生中最重要的一件是，所以，请大家一定要认真对待，尽可能获取足够多的信息，听取各方面的意见，作出理性的决定。不要最后让自己后悔。

（二）违约

有签约就有违约，而在现在的找工作形势下，违约也成了非常普遍的现象。下面，跟大家说一下违约时的注意事项。首先再次强调一点：签约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一定要认真对待。不要随便签约，更不要随便违约。它带来的，是对公司、学校和你个人声誉的损害。所以在些提醒大家：一定要想清楚再签约，尤其是自己肯定不想去的单位，更不要随便签。一旦违约，无论对公司、学校还是个人，都会造成巨大的伤害。同时，你可能会为自己的违约行为付出巨大的代价。大部分人准备违约，无外乎一个原因：遇到了更好的单位。而一个基本的违约流程是：

1、与原单位协商，向原单位接收违约，按照三方协议规定，交纳违约金（有些单位不收违约金），从原单位开出退函。

2、从新单位获取接收函。

3、拿着原单位退函和新单位接收函到就业指导中心领新三方（有时也不需要接收函）。

4、拿新三方与新单位签约。

这个过程中，关键在于第一步：如何与原单位协商，拿到退函。具体的情况，不同单位不一样，有的单位可能会拖很久，例如，华 3 通常到 3 月份才给开退函。所以，如果新单位的签约时间很紧，而原单位又不会很快给你开退函的话，那结果很可能是：你两家单位都签不了，失业了。

所以，提醒同学们在决定违约前一定要计算违约成本，想清楚以下问题：
1、新单位是否比原单位高一个档次？即：是否值得为了新单位而违约原单位？如果两家单位差不多，建议最好不要违约。
2、新单位给的最晚签约期限是什么时候？如果跟原单位提出违约，能否在新单位的签约期限前办完？如果没有把握，建议不要违约。
3、原单位以前是否有过成功违约的案例？影响如何？如果以前的违约案例大多不顺利，建议不要违约。这里面，最关键的因素就是：原单位对待你违约的态度。毕竟，这是一个非常不好的行为，对单位造成损失，对个人声誉和学校声誉都会造成很坏的影响。这个态度决定了你能否顺利违约、违约需要的时间，以及能否及时与新单位签约。

个人建议：
1、与新单位坦诚相告，说明自己的情况，询问能否宽限时间。新单位也许不接收违约的学生，也许不会给你放宽时间，这样的话，你就不有费那个劲了。当然，你也可以不说，但你必须确保，在新单位签约期限前，你能顺利跟原单位办完违约，拿出新三方。否则，你极有可能面临竹篮打水一场空的危险。
2、与原单位一定要好好协商，态度诚恳一些，说清楚自己为什么违约，并为自己的行为向对方道歉。同时，要尽可能减少你的违约给学校声誉造成的损失，因为那家单位很有可能因为你的违约而改变对天大学生的印象，明年就不来天大的，受害的还是下届找工作的同学。所以，要想办法来弥补。通常，可以写一篇态度诚恳的公开道歉信；给单位写一份内容详细的建议书，对单位未来的发展、明年的招聘工作等提出一些自己的建议；向单位推荐几个自己的同学，希望能给他们机会。记住：当你放弃机会的同时，别忘记了给周围的同学争取机会。要多给自己攒 RP。

总之，还是那句话：自己做事要经过慎重考虑，不要轻易的签约，更不要轻易的违约，那样无论对谁都是巨大的伤害。对于你的每一个决定，自己都要为此承担相应的后果和代价

1.11　应届生论坛户口问题达人 alot 集中回答帖

作者：a lot
发表时间：2011 年 5 月 26 号
链接地址：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917416-1-1.html

为了论坛的健康发展，希望大家不要单独指名 alot 回答，给其他人一些机会
如果要找 alot，就都发在这个帖里，alot 会依次回答
就不再回答其他单独的找 alot 的帖子了，也节约 alot 和大家的时间。

谢谢。

部分答疑帖汇总：

“兰兰 86我先问吧，我本科是三本，研究生是北京一所非 211 工科院校，请问我这种情况走人事局的指标能审核通过吗（海淀区）？有审核通过的吗？我记得海淀区明确说明了不给独立学院的解决的?

alot：只看研究生的情况，和你本科无关，你肯定有资格申请

chenyingyingwin**您好！我是郑州人，本科在郑州读的，所以户口就没有签到学校去。后来又读了上海的研究生，户口也没跟着走。现在呢，研究生马上要毕业了，我在北京的工作还没定，学校要未就业的学生办理户口和档案的东西，就是把档案继续留在学校保存这样的，否则就打回原籍。我的问题是：1 如果档案打回原籍，我北京这边是不是就不能办理户口了？ 2.把档案继续放在学校管理好吗？对我以后有什么影响啊。我找到工作后，是不是马上可以从学校转走？**

alot1- 如果有机会办理北京户口，尽量暂存在学校，保留派遣资格会方便些

由于你户口不在学校，所以就算打回原籍对你办户口也没影响

2- 找到工作后即可办理派遣手续，你档案马上可以从学校转走

sgcc1.2011 应届毕业生落户北京指标，人事部、人事局分别可以解决多少个啊？2.像中石油、中移动、国家电网这样的垄断央企，每家大概可以分得多少呢？

alot1.2011 应届毕业生落户北京指标，人事部、人事局分别可以解决多少个啊？人事部没有具体的限制，人事局今年应该是往年的一半，具体的数字只有当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结束才会出数字

2.像中石油、中移动、国家电网这样的垄断央企，每家大概可以分得多少呢？一般是分批申请，拿下几百个指标应该没问题

personality1：alot大师，您好，事情是这样的，我的籍贯是A省市，大学本科在B省市读的，第一次考研失败后，将户口档案放在B省市的人才，第二年考到北京，户口随迁 到北京，今年毕业找工作，签了一家外企，户口通过中智和人事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我三方的生源地按照学校的规定填的B省市（很久以前就签了），前几天公司 要我提交代理单位接收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审批表，我也没想，就把生源地填成了A省市，我想问下，这对户口申报有不利影响吗？谢谢。

alot走人事部的你生源地需要填写B，写错了有影响 。

songzhouran：用人单位答应解决北京户口，但是说需要 2 年完成落户手续，请问这是属于什么情况，以前有没有这样的例子？谢谢！

alot有先例但是不属于正常情况 ，正常的都在 1 年内落定，落户正常时间：人事部：半年内；人事局：一年内；中组部：一年内，偶尔超过 1 年

shenjinzhu我们学校说办理户档留存后就可以吧户口和档案保留到 12 月底，但是万一我今年下半年找了个单位可以签三方，也就是可以给户口，但是签约的话得等到明年 1 月 或 2 月，那么这种情况下能顺利办理派遣和户口这一系列事情吗？不知道这个学校办理户档留存期限的事情是学校自己的规定还是北京市的规定啊？？？谢谢 alot！！在线等您的答复！

alot如果您是北京的院校，那么学校往北京市教委上报就业计划——打印派遣证的最后期限是毕业当年的 12 月 31 日。超过的话您将很难被派遣往京内单位了，因为北京市教委不再接受往京内派遣的就业计划了，所以不给派遣证了。如果您是京外院校，那么没什么关系，京外院校可以跨年派遣

oli123请问下ALOT，人事部的接收函大概都是什么时间可以下来呢？最晚要到什么时候？
我的单位现在还没有下来接收函，前几天打电话说还要等一阵，学校又催着网上录入协议，具体是个什么情况，签别的单位的同学接收函陆陆续续的也都收到了。
alot3-6 月，集中在 5 月，最晚 12 月都可以。去年有大批 7 月 8 月才拿到人事部接收函
ltzrwk007请教alot，我是应届硕士，双外，户口在学校。现在考上了北京某区的公立学校，要签三方了。想问下我这种情况落户都需要什么材料？多久能落户？看到大家都说什么人事局网申审批啥的，为什么单位没给我提过这事？我这种情况是不是不要等人事局审批？是不是拿到北京户口接收函才能去学校迁移户口？谢谢~
alot这个应该是走北京市人事局，教育系统的，人事局把权限下放给北京市教委，按区教委组织上报，教育系统的比较慢，程序都是一样的。如果没有拿到接收函就去迁移户口了，万一户口没有申报下来，你的户口就悬空了
太阳魔术师请问alot，我同学是山东人，签了一家北京的公司，但是公司不接收档案不落户，她是不是只能把户口和档案放在家里的人才市场？这样对于社保方面会不会有影响
alot不落户那就迁回原籍，社保不影响，下半年非京户口在京也能享受五险了，政策即将出台，原来是四险，就差个生育保险
nkjm2008（）一我的情况是这样的，4 月份签了一个国企，5 月初单位说通过人事部的户口卡下来了，后来我打算去另一个央企，原单位说户口办了就不能退了。我现在签了新的单 位（原单位不给违约，但是根据相关程序我拿到了新三方），但是不知道原单位有没有给退户口，因为两个单位都是走人事部的系统，所以原单位不给退新单位就办不了。
（二）请问，第一，要是原单位始终不给退而我人又不去，对我和这个单位有什么影响？第二，这种情况下我应该怎么办呢（我现在不敢主动给原单位打电话问，怕他们故意用户口为难我，之前他们也确实这么做过）？
辛苦，多谢
alot（一）已经拿到户口接收函，不能撤销了。系统已经录入过你的信息，不能重复发接收函。（二）你只能去第一家工作。或者你放弃北京户口，和第二家单位签署劳务派遣合同（非正式员工）
g2002xalot大神，我的情况是这样的：外地生源，北京学校，今年 6 月份毕业硕士，由于小论文原因，要发表文章才给学位，签的单位是央企走人事部，绿卡已拿。学校说发了论文就给学位，但是下一次要到 12 月份。1.如果今年 12 月 31 号之前拿到学位，对落户是否有影响？2.如果 12 月份讨论通过，但是学位是明年拿到，学校出具证明的话，对落户是否有影响？十分感谢！！！
alot1.不跨年肯定没事 2.这个从单位的角度问题不大，我记得往年好像没什么问题。
但是今年论坛上说现在有了申报系统要填写学位证号，以前没听过，所以你可以问问去年有类似问题的学长是如何解决的
李小娜呀我签了北京一家国企，由于今年户口审批比较严格，单位正在给我申请户口，但是不保证能申下来，所在在档案和户口迁移地址上都写的公司的地址，但是我现在不能确定单位可以接收档案和户口，有可能要放在人才，那么，档案和户口到单位后要怎么弄到人才去啊？需要回学校改派吗？
alot你可以先申请户口档案暂存学校。如果到时候户口还没有消息，学校一定要你打回原籍的话，那你就办理打回原籍，回原籍人事局。之后户口接受函下来了你再回学校办理改派

popo99我今年签约某央企，并且已经派遣入职了。之前单位一直说可以解决户口，但最近突然说有可能解决不了了。如果单位真解决不了，那我派遣过去的档案和交的户口卡该怎么办啊？会不会造成黑户和对转正定级有影响啊？谢谢您！

alot解决不了的话，不会成为黑户。需要回学校办理改派回原籍手续，这样才能落户，如果单位可以保存你的档案，那对转正定级应该不影响

marvel3780大神您好，我想请问一下，就是海淀区走人事局申请户口的网上申报已经在 5 月 31 号截止了，那是不是就意味着没有机会走人事局落户了。之前 5 月 20 多号的时 候同学告诉我一个企业能解决户口，如果愿意去的话就一定能去，但工作的类型我不是很喜欢，当时没有联系。今天又想联系那家单位，但我看了一下通告，走人事局的网上申报已经截止了，请问现在还有机会走人事局落户吗

alot解决不了的话，不会成为黑户。需要回学校办理改派回原籍手续，这样才能落户，如果单位可以保存你的档案，那对转正定级应该不影响

magic281alot大师：

您好。目前我还在寻找解决户口的办法。我是已婚应届硕士。听说海淀区有个政策是针对“已婚应届硕士”的，具体的要求您知道吗？

我老公是北京常住户口，硕士学历。公司是IT行业，在海淀区。但公司是成都市**有限公北京分公司，社保都是交给了北京，已交 3 年。结婚已满 2 年。 我已经找到一个有北京集体户口的单位。

请问

1 我老公的单位符合政策吗？2 听说这个不占用公司的应届生指标。如果老公单位符合政策，是不是走这个政策审批比大批的应届生的审批要容易一些？

alot1- 单位应该是北京市属公司，成都的不行

2- 确实不占指标。具体政策已经出来了，需要到所在区人事局咨询

excitinghxALOT老兄你好，管理员审核时间太久，我的问题可能你没看到，再咨询一下：人事部接收函的下联（就是那个回执）给单位，单位一般何时将其送与人事部审批？人事部主要审批哪些内容？有没有审批不过的情况？

alotALOT老兄你好，咨询一下，人事部接收函的下联（就是那个回执）给单位，单位一般何时将其送与人事部审批？人事部主要审批哪些内容？有没有审批不过的情况

你理解错了，接收函下来就等于人事部同意给指标了

审批不通过不会给你接收函的，给了接收函就等于户口基本没问题了

那个回执是用来办户口的

人事部基本上就是看看人数和专业，专业不要太不靠谱，比如化工厂单位要了文艺学之类的，还有主要是控制京外生源和学历，非稀缺专业不需要引进大量京外生源，比如计算机之类普遍的专业，不能 100%全是京外生源，也不能都是本科生。”

第二章 上海户口、居住证政策及申请流程

2.1 上海户口评分制及历年分数

非上海生源高校应届生在上海找到就业单位之后，在申请上海户口时需参加当年上海户口评分制审批。高于当年划定的允许落户“分数线”方可落户上海，低于该“分数线”则需办理居住证。评分政策大约在当年的 5 月公布在上海市高校就业指导中心网站上，每年的落户政策明细略有不同，例如：2008 年落户规定中明确了对公司的要求：用人单位一般为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以及符合本市产业发展方向、注册资金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含）以上且在 2007 年 3 月 1 前注册登记的各类企业（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自主创办的企业不受此限制），每年分数线也不同，2011 年、2010 年、2009 年及 2008 年的分数线应该为 71 分，2007 年的分数应该是 70 分，2006 年的分数线为 68 分，2005 年的分数线为 64 分。

相关机构及网站：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简介：应届生查询上海户口评分政策、落户申请蓝表下载及查询、档案查询、信息登记查询、户籍证明、居住证、二代证受理查询的官方网站

网址：http://www.firstjob.com.cn/

上海户口申请审批结果查询网址（官方,单位登陆）：

网址: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53953-1-1.html

2.2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原帖网址：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08968-1-1.html

根据市政府关于人才引进工作的要求，为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加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现就有关事项进行规范。

点击此处查看全文:

1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2〕2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

各委、办、局，各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各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用人单位：

根据市政府关于人才引进工作的要求，为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加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引进非上海生源优秀毕业生是为了更好地实施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优化上海人才引进环境，发挥人才在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中的核心作用，按照优先服务国家战略、优先服务“四个中心”建设重点领域的原则，引进人才实行条件管理。本市各有关部门、各高校和用人单位要从保持和增强上海人才优势的高度出发，重视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为吸引优秀毕业生进沪就业营造良好环境。

二、为了进一步规范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管理，用人单位作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及居住证申请的主体，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代理申报。中介机构派遣人员，不属于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范围。

三、为进一步加强引进优秀毕业生工作的科学性和导向性，各委办局和大型企业集团要结合 2012 年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向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交本系统引进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重点单位的推荐申报报告，并填写相关申报推荐表（见附件 3）。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将根据 2012 年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的实际需求予以认定。

四、各用人单位应按照《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见附件 1）和《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的要求，及时为本单位录用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办理进沪就业的各项手续。用人单位在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时，不得在协议中规定“毕业生如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则与其解除就业协议”等相关内容。如发现用人单位有上述情形，将不予受理其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相关手续。

用人单位应认真审核毕业生提供的材料，承诺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严禁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虚假或伪造，视情节轻重，暂停直至取消其再申请资格，并将失信信息记入诚信记录。对已骗取获得的本市常住户口、居住证及时注销。对构成犯罪的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各高校要认真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相关政策和具体手续办理方式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引导优秀毕业生到本市重点用人单位、重点领域就业，并认真为其做好相关申报材料的鉴证工作。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获准办理本市户籍后，原则上应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办理相关落户手续。本市各《上海市居住证》受理点要根据《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切实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领居住证的受理和服务工作。

附件：1.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2.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3. 2012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重点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表

4.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紧缺专业目录

上 海 市 教 育 委 员 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教育 毕业生 就业 工作 通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2 年 2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500 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一、申办条件

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须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用人单位应具备的条件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以及符合本市产业发展方向、注册资金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含）以上且在 2011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登记（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自主创办的企业除外）、信誉良好的各类直接录用应届高校毕业生的用人单位。中介机构派遣人员，不属于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范围。不符合上述条件的用人单位，如确需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在 2012 年受理工作启动后一个月内向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予以受理。

（二）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已与第（一）款规定的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直接录用协议）；
2.品行端正,身心健康,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记录和行为；
3.在学习成绩、外语与计算机应用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标准：
⑴学习成绩基本要求：应取得相应的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⑵外语能力要求：获得大学外语四级证书或四级成绩达到 425 分（含 425 分）以上证书。
⑶计算机应用能力要求：获得省（市）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计算机应用能力水平考试合格证书（文科专业学生为“一级”，理工科专业学生为“二级”。毕业研究生及数学类、电子信息科学类、电气信息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本科毕业生可免于提交）。
所学专业为体育学类和艺术学类毕业生，其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上述要求。
（三）根据《2012 年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另行公布）评定后，达到落户标准分。
二、申请材料
申请办理上海市户籍的进沪就业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由用人单位（用人单位作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主体，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代理申报）向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递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填写完整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户籍申请表》（含《学习成绩评定表》，毕业研究生须在评定表中由研究生培养部门明确毕业生就读的二级学科代码和名称），申请表可从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下载。
（二）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的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毕业生推荐表。
（三）填写完整的就业协议书（如该协议书含有毕业生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将解除就业协议内容的，不予受理）。
（四）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单（按学期分列）。
（五）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或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外语和计算机等级证书复印件。
（六）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毕业生在其最高学历学习阶段所获各类奖项证书的复印件（验原件），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1.校级（含校级）以上“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受理截止日前尚未领到有关证书的，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并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学校毕业生就业部门盖章的复印件（验原件）。
2.国际性和全国性竞赛（含地方赛区）获奖证书。
（七）用人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非法人企业须另提供以下材料(已连续 3 年获准受理落户申请的,只需提交下述第 4 项材料)：
1.上级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2.2012 年上级法人的自主招聘授权书；
3.上年度在职员工在沪社保缴纳通知书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4.上年度在沪缴纳营业税税单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八）其他材料：
1.毕业生父母双方或一方为本市“支边”、“支内”职工的，须提供：
⑴由父母当年迁出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⑵父母双方或一方“支边”、“支内”工作经历证明；

⑶由公证处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2.毕业生父母双方户口已迁入上海市的，须提供：
⑴父母双方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⑵由公证处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3.毕业生已婚且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夫妻分居已满一年的须提供：
⑴夫妻另一方上海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⑵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4.在本市创办企业（不含股份制转让、后期补注入资金的创业企业）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应与其创办的企业签订就业协议，并须提交公司非零注册验资证明和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自主创业证》复印件。
5.毕业生在本人最高学历学习期间获得的各类专利证书（发明专利证书、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和实用新型专利证书），须提交专利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并须提供经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在本校网站上公示无异议、由带教导师签名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在2012年6月15日前，学校须出具当年本校所获专利毕业生名单确认函（以高校校办发文形式提交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
除上述材料以外，如用人单位认为确有必要，可提交其他相关材料或有关说明。
三、申报流程
用人单位须备齐单位和毕业生的相关书面材料，由用人单位人事工作人员带好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至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或相关高校、区县、开发园区代理点进行现场申报。部分试点用人单位可在网上申报。
四、受理期限
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申请，自2012年3月1日起受理。受理截止时间为2012年5月31日（不含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
五、受理单位
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六、受理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401号，交通：公交224路、43路、92路、92B路、122路、131路、712路、732路、755路、775B路、763路、764路、830路、909路、946路、953路，轨道交通1号线、9号线
其他代理受理点可在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上查询。
七、审核结果查询
2012年4月中旬起用人单位可在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查询首批春季毕业研究生申请审核结果，其余审核结果可在受理截止日期后20个工作日开始查询。
八、其他
咨询电话：021—64829191
投拆电话：021—64826857
投拆邮箱：ts@firstjob.com.cn

下载附件: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

各委、办、局，各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各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用人单位:

根据市政府关于人才引进工作的要求，为做好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加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引进非上海生源优秀毕业生是为了更好地实施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优化上海人才引进环境，发挥人才在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中的核心作用，按照优先服务国家战略、优先服务“四个中心”建设重点领域的原则，引进人才实行条件管理。本市各有关部门、各高校和用人单位要从保持和增强上海人才优势的高度出发，重视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为吸引优秀毕业生进沪就业营造良好环境。

二、为了进一步规范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管理，用人单位作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及居住证申请的主体，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代理申报。中介机构派遣人员，不属于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范围。

三、为进一步加强引进优秀毕业生工作的科学性和导向性，各委办局和大型企业集团要结合2012年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向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交本系统引进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重点单位的推荐申报报告，并填写相关申报推荐表（见附件 3）。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将根据2012年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的实际需求予以认定。

四、各用人单位应按照《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见附件1）和《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的要求，及时为本单位录用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办理进沪就业的各项手续。用人单位在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时，不得在协议中规定“毕业生如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则与其解除就业协议”等相关内容。如发现用人单位有上述情形，将不予受理其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相关手续。

用人单位应认真审核毕业生提供的材料，承诺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严禁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虚假或伪造，视情节轻重，暂停直至取消其再申请资格，并将失信信息记入诚信记录。对已骗取获得的本市常住户口、居住证及时注销。对构成犯罪的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各高校要认真做好2012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相关政策和具体手续办理方式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引导优秀毕业生到本市重点用人单位、重点领域就业，并认真为其做好相关申报材料的鉴证工作。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获准办理本市户籍后，原则上应于2012年9月30日前办理相关落户手续。本市各《上海市居住证》受理点要根据《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切实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领居住证的受理和服务工作。

附件: 1. 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2. 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3. 2012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重点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表
4. 2012年非上海生源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紧缺专业目录

上 海 市 教 育 委 员 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教育　毕业生　就业　工作　通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2 年 2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500 份）

附件 1: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一、申办条件

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须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用人单位应具备的条件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以及符合本市产业发展方向、注册资金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含）以上且在 2011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登记（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自主创办的企业除外）、信誉良好的各类直接录用应届高校毕业生的用人单位。中介机构派遣人员，不属于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范围。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用人单位，如确需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在 2012 年受理工作启动后一个月内向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予以受理。

（二）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已与第（一）款规定的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直接录用协议）;

2.品行端正,身心健康,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记录和行为;

3.在学习成绩、外语与计算机应用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标准:

⑴学习成绩基本要求：应取得相应的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⑵外语能力要求：获得大学外语四级证书或四级成绩达到 425 分（含 425 分）以上证书。

⑶计算机应用能力要求：获得省（市）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计算机应用能力水平考试合格证书（文科专业学生为“一级”，理工科专业学生为“二级”。毕业研究生及数学类、电子信息科学类、电气信息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本科毕业生可免于提交）。

所学专业为体育学类和艺术学类毕业生，其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上述要求。

（三）根据《2012 年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另行公布）评定后，达到落户标准分。

二、申请材料

申请办理上海市户籍的进沪就业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由用人单位（用人单位作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主体，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代理申报）向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递交下列申请材料:

（一）填写完整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户籍申请表》（含《学习成绩评定表》,毕业研究生须在评定表中由研究生培养部门明确毕业生就读的二级学科代码和名称）,申请表可从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下载。

（二）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的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毕业生推荐表。

（三）填写完整的就业协议书（如该协议书含有毕业生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将解除就业协议内容的，不予受理）。

（四）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单（按学期分列）。

（五）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或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外语和计算机等级证书复印件。

（六）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毕业生在其最高学历学习阶段所获各类奖项证书的复印件（验原件），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1. 校级（含校级）以上“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受理截止日前尚未领到有关证书的，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并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学校毕业生就业部门盖章的复印件（验原件）。

2. 国际性和全国性竞赛（含地方赛区）获奖证书。

（七）用人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非法人企业须另提供以下材料(已连续 3 年获准受理落户申请的,只需提交下述第 4 项材料)：

1. 上级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2. 2012 年上级法人的自主招聘授权书；

3. 上年度在职员工在沪社保缴纳通知书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4. 上年度在沪缴纳营业税税单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八）其他材料：

1. 毕业生父母双方或一方为本市“支边”、“支内”职工的，须提供：

(1)由父母当年迁出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2)父母双方或一方“支边”、“支内”工作经历证明；

(3)由公证处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2. 毕业生父母双方户口已迁入上海市的，须提供：

(1)父母双方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2)由公证处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3. 毕业生已婚且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夫妻分居已满一年的须提供：

(1)夫妻另一方上海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2)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4. 在本市创办企业（不含股份制转让、后期补注入资金的创业企业）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应与其创办的企业签订就业协议，并须提交公司非零注册验资证明和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自主创业证》复印件。

5. 毕业生在本人最高学历学习期间获得的各类专利证书（发明专利证书、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和实用新型专利证书），须提交专利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并须提供经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在本校网站上公示无异议、由带教导师签名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在 2012 年 6 月 15 日前，学校须出具当年本校所获专利毕业生名单确认函（以高校校办发文形式提交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

除上述材料以外，如用人单位认为确有必要，可提交其他相关材料或有关说明。

三、申报流程

用人单位须备齐单位和毕业生的相关书面材料，由用人单位人事工作人员带好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至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或相关高校、区县、开发园区代理点进行现场申报。部分试点用人单位可在网上申报。

四、受理期限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申请，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起受理。受理截止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不含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

五、受理单位

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六、受理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 401 号，交通：公交 224 路、43 路、92 路、92B 路、122 路、131 路、712 路、732 路、755 路、775B 路、763 路、764 路、830 路、909 路、946 路、953 路，轨道交通 1 号线、9 号线

其他代理受理点可在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上查询。

七、审核结果查询

2012 年 4 月中旬起用人单位可在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查询首批春季毕业研究生申请审核结果，其余审核结果可在受理截止日期后 20 个工作日开始查询。

八、其他

咨询电话：021—64829191

投拆电话：021—64826857

投拆邮箱：ts@firstjob.com.cn

附件 2: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一、申领条件

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的，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个人条件

1. 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用人单位录用的 2012 届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2.本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的紧缺专业的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学历条件可适当放宽为大学专科毕业。

（二）用人单位条件

1.用人单位的注册资本（实到资金）一般应在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知识型服务企业、科技型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高校应届毕业生首创企业（需出具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可不受上述注册资本的限制;

2.社团法人、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一般应在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企业非法人单位（分公司）其上级法人的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3.外省市政府、企事业单位在沪设立的办事机构等派出机构，不属受理范围（含人才派遣机构派遣的人员）；本市用人单位招聘的，以项目、办事处、代表处等各种形式驻外省、市工作的人员，不属受理范围。

二、申领程序及申请材料

（一）领取《高等学校毕业生进沪就业通知单》

1.上海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依据申领条件到所在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统一办理领取《高等学校毕业生进沪就业通知单》(以下简称《通知单》)手续。

应届普通高校专科学历毕业生、外地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依据申领条件到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领取《通知单》手续。

2.《通知单》的第一联用于毕业生去用人单位报到(报到期限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第二联用于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同时，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为上海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出具去外省市落户所需的《就业报到证》。

3.领取《通知单》受理截止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二）申领《上海市居住证》

1.用人单位网上注册（www.21cnhr.gov.cn），并持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至单位注册所在地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居住证受理点，进行单位审核。已经注册并通过审核的用人单位可以直接登录。

非独立法人企业须另提交:

(1)上级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2)上级法人的自主招聘授权书;

(3)企业上年度在沪缴纳营业税税单原件;

(4)企业上年度在沪职员工缴纳社保证明。

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在本市首创的企业须提交:

(1) 公司注册验资证明;

(2) 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自主创业证》复印件。

2. 用人单位网上登录后，为员工网上注册、填写个人信息、审核并提交。

3. 用人单位至单位注册所在地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居住证受理点，递交书面申请材料。

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以下几项:

(1)《通知单》;

(2)《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领表》(可网上下载，需加盖聘用单位公章);

(3)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验原件，已婚人员为配偶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的，还应提交《结婚证》复印件，为未成年子女申领随员证的，需提交其他证明，验原件);

(4) 落户外省市的户籍证明;

(5) 在沪居住地证明复印件（已在沪购置产权房的需提供产权证，租房居住的需提供租房合同及房地部门出具的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居住单位集体宿舍的需出具单位证明，借住沪籍亲友住房的需提供户主的房产证或户口本、同意入住证明及户主所在地居（村）委会出具的寄住证明，验原件);

(6) 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验原件）。在本市创办企业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应与其创办的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7) 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4.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规定审批，并由受理点将审核认定结果通知申领人。

5. 通过审核认定的申领人到指定地点采集图像等信息,领取《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

6. 申领人按照《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的要求，领取《上海市居住证》。

三、受理时间、地址和咨询电话

详见政务公开网（www.21cnhr.gov.cn）。

四、其他

不符合本办法申领条件的，可至本市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按规定办理居住登记或申领《上海市居住证》。

附件 3:

2012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重点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表

主管委、办、局（企业集团）名称: _____

人事工作主管领导: _____ 手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人事工作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申报下属重点单位名称		信息登记号	
单位性质		所属行业	
人事工作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人事工作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推荐申报重点单位的情况介绍（可附页）			
推荐申报重点单位承担国家或市级重大项目名称及年限（可附页）			

说明: 推荐申报报告和本申报表，须由所属委办局等相关机构盖章（推荐申报单位较多，可附页），并于 2012 年 4 月 1 日前，一并递交至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地址：冠生园路 401 号 208 室，邮政编码：200235，传真号码：64823102）。

填表单位:（公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4:

2011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紧缺专业目录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属类别
1	51010200	种子生产与经营	农业技术类
2	51010500	园艺技术	农业技术类
3	51010900	植物保护	农业技术类
4	52030100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5	52030200	城市轨道交通控制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6	5203030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7	520304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8	52040100	航海技术	水上运输类
9	52040300	国际航运业务管理	水上运输类
10	52040500	轮机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1	52040600	船舶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2	52040700	船舶检验	水上运输类
13	52040800	航道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4	52040900	船机制造与维修	水上运输类
15	52041100	船舶舾装	水上运输类
16	52050100	民航运输	民航运输类
17	52050200	飞行技术	民航运输类
18	52050300	空中乘务	民航运输类
19	52050600	航空机电设备维修	民航运输类
20	52050700	航空电子设备维修	民航运输类
21	52050800	民航特种车辆维修	民航运输类
22	52051200	航空油料管理与应用	民航运输类
23	52051300	飞机制造技术	民航运输类
24	52051500	航空电子电气技术	民航运输类
25	52051600	飞机维修	民航运输类
26	52051700	飞机控制设备与仪表	民航运输类
27	52052000	航空发动机装配与试车	民航运输类
28	52060200	港口物流设备与自动控制	港口运输类
29	53020100	应用化工技术	化工技术类
30	53020200	有机化工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1	53020300	高聚物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2	53020400	化纤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3	53020500	精细化学品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4	53020600	石油化工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5	53020700	炼油技术	化工技术类
36	53020800	工业分析与检验	化工技术类
37	53020900	化工设备维修技术	化工技术类
38	53021000	涂装防护工艺	化工技术类
39	53021100	化工设备与机械	化工技术类
40	53030200	生物制药技术	制药技术类
41	55030100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电力技术类
42	55030200	电厂设备运行与维护	电力技术类
43	55030300	电厂热能动力装置	电力技术类
44	55030400	火电厂集控运行	电力技术类
45	55030800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与自动化	电力技术类
46	55030900	高压输配电线路施工运行与维护	电力技术类
47	55031200	输变电工程技术	电力技术类
48	56060300	给排水工程技术	市政工程类
49	58010100	机械设计与制造	机械设计制造类
50	58010200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机械设计制造类
51	58010300	数控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2	58010400	电机与电器	机械设计制造类
53	58010700	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4	58010800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	机械设计制造类
55	58011100	精密机械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6	58011200	医疗器械制造与维护	机械设计制造类
57	58011300	焊接质量检测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8	58011400	技工加工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9	58011500	飞行器制造工艺	机械设计制造类
60	58012100	药剂设备制造与维护	机械设计制造类
61	580201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自动化类
62	58020200	电气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3	58020300	生产过程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4	58020400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5	58020500	计算机控制技术	自动化类
66	58020600	工业网络技术	自动化类
67	58020700	检测技术及应用	自动化类
68	58020800	理化测试及质检技术	自动化类
69	58020900	液压与气动技术	自动化类
70	58021000	包装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71	58030400	医用电子仪器与维护	机电设备类
72	58030700	设备安装技术	机电设备类
73	58030900	导弹维修	机电设备类
74	5804020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汽车类
75	58040700	汽车运用与维修	汽车类
76	590101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计算机类
77	590102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计算机类
78	59010400	计算机系统维护	计算机类
79	59010600	计算机信息管理	计算机类
80	59010800	软件技术	计算机类
81	59011500	航空计算机技术与应用	计算机类
82	5902010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电子信息类
83	59020200	应用电子技术	电子信息类
84	59020400	电子仪器仪表与维修	电子信息类
85	59021100	无线电技术	电子信息类
86	59022000	飞行器电子装配技术	电子信息类
87	59030100	通信技术	通信类
88	59030300	计算机通信	通信类
89	61021100	服装设计与加工	纺织服装类
90	61040200	印刷技术	包装印刷类
91	61040300	印刷图文信息处理	包装印刷类
92	61040400	印刷设备及工艺	包装印刷类
93	61041100	出版与电脑编辑艺术	包装印刷类
94	63011100	麻醉学	临床医学类
95	63020100	护理	护理类
96	63040300	医学影像技术	医学技术类
97	63041100	医疗仪器维修技术	医学技术类
98	63041600	临床工程技术	医学技术类
99	65030200	老年服务与管理	公共服务类
100	65030300	社区康复	公共服务类
101	65030700	现代殡仪技术与管理	公共服务类
102	67020200	音乐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3	67020300	舞蹈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4	67020500	影视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5	63041500	康复工程技术	医学技术类

2.3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根据市政府关于人才引进工作的要求，为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加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现就有关事项进行规范。

点击此处查看全文：

1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2〕2 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

各委、办、局，各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各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用人单位：

根据市政府关于人才引进工作的要求，为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加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引进非上海生源优秀毕业生是为了更好地实施人才强市战略，进一步优化上海人才引进环境，发挥人才在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中的核心作用，按照优先服务国家战略、优先服务“四个中心”建设重点领域的原则，引进人才实行条件管理。本市各有关部门、各高校和用人单位要从保持和增强上海人才优势的高度出发，重视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为吸引优秀毕业生进沪就业营造良好环境。

二、为了进一步规范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管理，用人单位作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及居住证申请的主体，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代理申报。中介机构派遣人员，不属于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的范围。

三、为进一步加强引进优秀毕业生工作的科学性和导向性，各委办局和大型企业集团要结合 2012 年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向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交本系统引进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重点单位的推荐申报报告，并填写相关申报推荐表（见附件 3）。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将根据 2012 年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的实际需求予以认定。

四、各用人单位应按照《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办本市户籍办法》（见附件 1）和《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的要求，及时为本单位录用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办理进沪就业的各项手续。用人单位在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时，不得在协议中规定“毕业生如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则与其解除

就业协议”等相关内容。如发现用人单位有上述情形，将不予受理其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相关手续。

用人单位应认真审核毕业生提供的材料，承诺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严禁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虚假或伪造，视情节轻重，暂停直至取消其再申请资格，并将失信信息记入诚信记录。对已骗取获得的本市常住户口、居住证及时注销。对构成犯罪的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各高校要认真做好 2012 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相关政策和具体手续办理方式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引导优秀毕业生到本市重点用人单位、重点领域就业，并认真为其做好相关申报材料的鉴证工作。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获准办理本市户籍后，原则上应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办理相关落户手续。本市各《上海市居住证》受理点要根据《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见附件 2），切实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领居住证的受理和服务工作。

附件：1.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办本市户籍办法

2.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3. 2012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重点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表

4.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紧缺专业目录

2012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受理办法

一、申领条件

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的，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个人条件

1. 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用人单位录用的 2012 届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2.本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的紧缺专业的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学历条件可适当放宽为大学专科毕业。

（二）用人单位条件

1.用人单位的注册资本（实到资金）一般应在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知识型服务企业、科技型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高校应届毕业生首创企业（需出具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可不受上述注册资本的限制；

2.社团法人、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一般应在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企业非法人单位（分公司）其上级法人的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3.外省市政府、企事业单位在沪设立的办事机构等派出机构，不属受理范围（含人才派遣机构派遣的人员）；本市用人单位招聘的，以项目、办事处、代表处等各种形式驻外省、市工作的人员，不属受理范围。

二、申领程序及申请材料

（一）领取《高等学校毕业生进沪就业通知单》

1.上海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依据申领条件到所在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统一办理领取《高等学校毕业生进沪就业通知单》（以下简称《通知单》）手续。
应届普通高校专科学历毕业生、外地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依据申领条件到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领取《通知单》手续。
2.《通知单》的第一联用于毕业生去用人单位报到（报到期限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第二联用于申领《上海市居住证》。同时，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为上海高校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出具去外省市落户所需的《就业报到证》。
3.领取《通知单》受理截止时间为2012年12月31日。

（二）申领《上海市居住证》

1.用人单位网上注册（www.21cnhr.gov.cn），并持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至单位注册所在地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居住证受理点，进行单位审核。已经注册并通过审核的用人单位可以直接登录。
非独立法人企业须另提交：
(1)上级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2)上级法人的自主招聘授权书；
(3)企业上年度在沪缴纳营业税税单原件；
(4)企业上年度在沪职员工缴纳社保证明。
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在本市首创的企业须提交：
(1)公司注册验资证明；
(2)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自主创业证》复印件。
2.用人单位网上登录后，为员工网上注册、填写个人信息、审核并提交。
3.用人单位至单位注册所在地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居住证受理点，递交书面申请材料。
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以下几项：
(1)《通知单》；
(2)《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领表》(可网上下载，需加盖聘用单位公章)；
(3)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验原件，已婚人员为配偶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的，还应提交《结婚证》复印件，为未成年子女申领随员证的，需提交其他证明，验原件）；
(4)落户外省市的户籍证明；
(5)在沪居住地证明复印件（已在沪购置产权房的需提供产权证，租房居住的需提供租房合同及房地部门出具的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居住单位集体宿舍的需出具单位证明，借住沪籍亲友住房的需提供户主的房产证或户口本、同意入住证明及户主所在地居（村）委会出具的寄住证明，验原件）；
(6)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验原件）。在本市创办企业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应与其创办的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7)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4.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规定审批，并由受理点将审核认定结果通知申领人。
5.通过审核认定的申领人到指定地点采集图像等信息,领取《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
6.申领人按照《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的要求，领取《上海市居住证》。
三、受理时间、地址和咨询电话
详见政务公开网（www.21cnhr.gov.cn）。

四、其他

不符合本办法申领条件的，可至本市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按规定办理居住登记或申领《上海市居住证》。

附件 3：

2012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重点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表

主管委、办、局（企业集团）名称：_____

人事工作主管领导：_____手机：_____

办公电话：_____电子邮件：_____

人事工作联系人：_____手机：_____

办公电话：_____电子邮件：_____

申报下属重点单位名称		信息登记号	
单位性质		所属行业	
人事工作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人事工作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推荐申报重点单位的情况介绍（可附页）			
推荐申报重点单位承担国家或市级重大项目名称及年限（可附页）			

说明：推荐申报报告和本申报表，须由所属委办局等相关机构盖章（推荐申报单位较多，可附页），并于 2012 年 4 月 1 日前，一并递交至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地址：冠生园路 401 号 208 室，邮政编码：200235，传真号码：64823102）。

填表单位：（公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4：

2011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领《上海市居住证》紧缺专业目录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属类别
1	51010200	种子生产与经营	农业技术类
2	51010500	园艺技术	农业技术类

3	51010900	植物保护	农业技术类
4	52030100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5	52030200	城市轨道交通控制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6	5203030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7	520304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类
8	52040100	航海技术	水上运输类
9	52040300	国际航运业务管理	水上运输类
10	52040500	轮机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1	52040600	船舶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2	52040700	船舶检验	水上运输类
13	52040800	航道工程技术	水上运输类
14	52040900	船机制造与维修	水上运输类
15	52041100	船舶舾装	水上运输类
16	52050100	民航运输	民航运输类
17	52050200	飞行技术	民航运输类
18	52050300	空中乘务	民航运输类
19	52050600	航空机电设备维修	民航运输类
20	52050700	航空电子设备维修	民航运输类
21	52050800	民航特种车辆维修	民航运输类
22	52051200	航空油料管理与应用	民航运输类
23	52051300	飞机制造技术	民航运输类
24	52051500	航空电子电气技术	民航运输类
25	52051600	飞机维修	民航运输类
26	52051700	飞机控制设备与仪表	民航运输类
27	52052000	航空发动机装配与试车	民航运输类
28	52060200	港口物流设备与自动控制	港口运输类
29	53020100	应用化工技术	化工技术类

30	53020200	有机化工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1	53020300	高聚物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2	53020400	化纤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3	53020500	精细化学品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4	53020600	石油化工生产技术	化工技术类
35	53020700	炼油技术	化工技术类
36	53020800	工业分析与检验	化工技术类
37	53020900	化工设备维修技术	化工技术类
38	53021000	涂装防护工艺	化工技术类
39	53021100	化工设备与机械	化工技术类
40	53030200	生物制药技术	制药技术类
41	55030100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电力技术类
42	55030200	电厂设备运行与维护	电力技术类
43	55030300	电厂热能动力装置	电力技术类
44	55030400	火电厂集控运行	电力技术类
45	55030800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与自动化	电力技术类
46	55030900	高压输配电线路施工运行与维护	电力技术类
47	55031200	输变电工程技术	电力技术类
48	56060300	给排水工程技术	市政工程类
49	58010100	机械设计与制造	机械设计制造类
50	58010200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机械设计制造类
51	58010300	数控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2	58010400	电机与电器	机械设计制造类
53	58010700	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4	58010800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	机械设计制造类
55	58011100	精密机械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6	58011200	医疗器械制造与维护	机械设计制造类
57	58011300	焊接质量检测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8	58011400	技工加工技术	机械设计制造类
59	58011500	飞行器制造工艺	机械设计制造类
60	58012100	药剂设备制造与维护	机械设计制造类
61	580201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自动化类
62	58020200	电气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3	58020300	生产过程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4	58020400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65	58020500	计算机控制技术	自动化类
66	58020600	工业网络技术	自动化类
67	58020700	检测技术及应用	自动化类
68	58020800	理化测试及质检技术	自动化类
69	58020900	液压与气动技术	自动化类
70	58021000	包装自动化技术	自动化类

71	58030400	医用电子仪器与维护	机电设备类
72	58030700	设备安装技术	机电设备类
73	58030900	导弹维修	机电设备类
74	5804020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汽车类
75	58040700	汽车运用与维修	汽车类
76	590101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计算机类
77	590102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计算机类
78	59010400	计算机系统维护	计算机类
79	59010600	计算机信息管理	计算机类
80	59010800	软件技术	计算机类
81	59011500	航空计算机技术与应用	计算机类

82	5902010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电子信息类
83	59020200	应用电子技术	电子信息类
84	59020400	电子仪器仪表与维修	电子信息类
85	59021100	无线电技术	电子信息类
86	59022000	飞行器电子装配技术	电子信息类
87	59030100	通信技术	通信类
88	59030300	计算机通信	通信类
89	61021100	服装设计与加工	纺织服装类
90	61040200	印刷技术	包装印刷类
91	61040300	印刷图文信息处理	包装印刷类
92	61040400	印刷设备及工艺	包装印刷类
93	61041100	出版与电脑编辑艺术	包装印刷类
94	63011100	麻醉学	临床医学类
95	63020100	护理	护理类
96	63040300	医学影像技术	医学技术类
97	63041100	医疗仪器维修技术	医学技术类
98	63041600	临床工程技术	医学技术类
99	65030200	老年服务与管理	公共服务类
100	65030300	社区康复	公共服务类
101	65030700	现代殡仪技术与管理	公共服务类
102	67020200	音乐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3	67020300	舞蹈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4	67020500	影视表演	表演艺术类
105	63041500	康复工程技术	医学技术类

2.4 2012 年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

关于公布《2012 年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2-05-04 16:14:26

经 2012 年 5 月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批准，现公布《2012 年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

即日起，用人单位可登录上海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firstjob.com.cn)用人单位管理平台查询首批核准直接落户的毕业生名单。

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二〇一二年五月四日

2012 年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

（2012 年 5 月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批准）

一、毕业生要素分

（一）基本要素

1.最高学历

博士	27 分
硕士	24 分
本科	21 分

2.毕业学校

教育部重点建设高校、在沪“211 工程”高校、中科院在沪各研究所等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见附件 1）	15 分
其它“211 工程”高校、中央直属研究生培养单位、上海各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见附件 2）	12 分
其他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8 分

3.学习成绩

（按照毕业生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专业（班级）综合排名对其等级进行评定）

一级（成绩综合排名前 25%）	8 分
二级（成绩综合排名 26%-50%）	6 分
三级（成绩综合排名 51%-75%）	4 分

四级（成绩综合排名 76%-100%） 2 分

4.外语水平

CET-6 级证书或成绩达到 425 分（含）以上、专业英语八级 8 分

CET-4 级证书或成绩达到 425 分（含）以上、专业英语四级 7 分

外语类、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外语课程合格 7 分

5.计算机水平

毕业研究生 7 分

理科类计算机高级水平或免予此项要求的专业（数学类、电子信息科学类、电气信息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7 分

文科类专业计算机中级或省级二级水平 7 分

理科类专业计算机中级或省级二级水平 6 分

文科类专业计算机初级或省级一级水平 6 分

艺术、体育类专业相关课程合格 6 分

（二）导向要素

1.荣誉称号

（校级及以上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

经认定的国家级 10 分

省（自治区、直辖市）级 5 分

学校级（每次 1 分，不超过 2 分） 2 分

2.学术、文体竞赛获奖

（在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大学生“挑战杯”赛等全国性比赛（含地方赛区）获奖）

⑴ 经认定的国际性比赛或上述全国性比赛奖项：

一等奖 10 分

二等奖 8 分

三等奖 6 分

⑵ 上述全国性比赛地方赛区奖项：

一等奖 5 分

二等奖 3 分

三等奖 1 分

（1.以上奖励表彰仅限在高校最高学历就读期间所获奖励表彰；2.同类奖励取最高分；3.荣誉类和竞赛类奖励可以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15 分。）

3.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国家就业项目

上海高校参加西部计划回沪的毕业生按照其毕业当年的进沪政策予以评分，并在此基础上给予加分 5 分

（其他项目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用人单位要素分

（一）基本要素

用人单位在招聘录用高校毕业生中行为诚信规范，并直接签订录用协议 5 分

（二）引进重点领域人才要素

用人单位录用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见附件 3）毕业生 3 分

用人单位在上述重点领域人才专业目录的基础上，录用列入教育部、上海市重点学科所在高等院校毕业研究生 3 分

（三）承担重大项目或优秀人才要素

用人单位承担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且录用的毕业生专业与行业相匹配；用人单位录用急需专业对口的优秀毕业生 3 分

用人单位为远郊地区教育、卫生、农业等社会公益事业单位 1－10 分

（上述用人单位由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报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确认）

（四）科研创新

(须提供经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就业工作部门在本校网站上公示 10 个工作日无异议、由带教导师签名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在 2012 年 6 月 15 日前，学校须出具由分管校领导签发的当年本校所获专利毕业生名单确认函，样张附后)

拥有发明专利证书 5 分

拥有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1 分

拥有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1 分

拥有外观设计专利证书且在创意设计等产业用人单位就业的 3 分

（五）自主创业

（创业企业注册资金须到账，不含受让股份）

⑴ 创办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资助的科技企业

获得科技创业基金资助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5 分

获得科技创业基金资助企业团队成员 2 分

⑵ 创办其他企业

担任法定代表人 5 分

担任董事 2 分

三、标准分

标准分为非上海生源进沪就业申请上海市户籍的基本资格分。进沪就业的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其各项要素累积分值不低于标准分的，可办理上海市户籍；低于标准分的，可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办理人才类《上海市居住证》。

标准分由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根据年度市政府户籍人口机械增长调控要求确定。

附件：1.教育部重点建设高校、在沪“211 工程”高校、中科院在沪各研究所等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2.其它“211 工程”高校、中央直属研究生培养单位、上海各高校和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3.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名单

4.专利公示证明、高校所获专利毕业生名单确认函（样张）

2.5 专利知识普及帖

1. 种类
在国内，分为：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 其中发明专利最难，也最值钱，也是唯一一个可以被国际某某组织认可的，因为在有些国家，没有实用新型；
有些国家，把外观设计当作商标来保护.
所以，企业谈判或者考察一个国家知识创新的时候，只看发明专利.
其他 2 种不看，因为他们确实不怎么值钱，对于职业代理人来说也比较水，很容易完成.

2. 申请时间
发明需要 3 年左右，实用新型 1 年左右，外观设计 6-8 个月.
以上是针对传统的纸件申请，如果是电子申请，对发明的影响不是很大，对外观和实用新型影响比较大，会快不少.

P. S. 这里说的时间不是固定时间，具体审核时间要看审查你的案子的审查员的速度，且也要看你写的申请怎么样，
比如写的很烂，发了 2 次受理通知书等，这样就被你自己拖慢了. 所以，时间上，有快有慢.
这个审核时间谁也不能决定，国家知识产权局是国务院直属专利行政机构.
所以如果有人说他保证多少时间之内怎么怎么样，那就太扯淡了.

目前推出了电子申请，理论上比纸件快，不为什么，国家就是鼓励电子申请.
但是电子申请有一定的复杂度，不是每个人都能操作的，也不是每个人都有资格使用电子申请的.
但是不管走什么申请渠道，申请书的质量都必须保证的. 切记. 这不是开玩笑的.
3. 难度
发明专利非常难，如果不是真有很高的水平，别去申请，
因为要全球对比，你能保证全世界你是第一个提出这个方案的人吗，而且你的方案必须有实质创新，也就是说，有专利的三性.
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都只有形式审查. 比较简单，但是没做过的人肯定做不了. 先不说方案怎么样，光是一个三维画图软件没用过的人就搞不定，一般的电脑都装不上的.
如果你没写过成功的例子，建议你在时间不多的情况下，不要和自己开玩笑，
毕竟这是法律文书，写错一个标点就要被驳回，否则，打官司时律师就抠这个标点的意思，整死你. 呵呵.
如果你时间足够多，可以自己折腾折腾^_^

4. 交给专利局的费用
俗称官费
发明最贵，申请费 185，实审费 2500，后面就是"授权费"(我自己起的名，实际上是登记费+年费+印花税)...
实用新型，申请 75，授权费 295

外观设计,同上.
(以上都是一个申请人且办理减缓成功时的费用.)
当然,这些费用可以办理资助.也就是说上海财政局会退给你,不为什么,当地政府鼓励.

5.专利转让
法律规定可以转让,但是要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后才生效.
转让后,购买者成为专利权人,
但是,发明人等是不变的.
证书一旦发下来,就再也不会更新证书,
不管你是否转让还是别的.

除非你能证明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的错导致的.

比如有人跟你说,他可以把你的名字加在发明人上,理论上可以,法律上规定需要提供证据,甚至提供单位证明,必要时,让你出具派出所户籍证明.证明你就是发明人,由于某种情况,把你给漏了.
即使上面这些你都办到了,但是证书上还是没你的名字.这点请切记.不要上当.因为证书不会补发的.
即使你做变更或者转让的时间比较好,证书上有你的名字了,那也是不行的,因为国家局会记录你们交易的一切细节,小心被事务中心打成学术问题,把导师都连累了.
2013 毕业的同学,现在时间很充足,根本没必要转让.
我在下面的帖子里有写的转让和变更的介绍.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50726-1-1.html

6.本文的参考文献
<<专利法>>,<<专利实施细则 2010>>,<<审查指南 2010>>
上面都是最新的法律了,这些东西可以从政府网上下载电子版的.国家不会收钱的.
大家记记国家专利局的电话,里面客服比较权威 010 62085588
7.关于找代理人
这里我简单说下,不是每个人都有这个水平的,虽然某人说他有,至于你信不信,反正我不信.
推荐大家自己写,或者不愿意自己写的,还是多花钱的找个职业代理人吧,心里踏实.往年就经常出现一开始找的所谓的代理人搞不定,需要补正 1,2 次(补正一次要重新排队,需要 1 个多月时间),这时候同学们就没信心了,重新开始找职业代理人,但是此时往往已经过去了 4 个多月了.

2.6 办理居住证和档案托管流程图（网友经验）

找到工作，到学校 job 网学生服务区里登记就业信息
带《就业协议书》（第二联）到校就业指导中心鉴证协议并开具《户籍转移通知单》
带《离校单》、《户籍转移通知单》、身份证到华坪路派出所开具《户口迁移证》
办完其它所有离校手续后，持学生证、离校单到学院教务办领取《毕业证》和《学位证》
带《就业通知单》第一联到用人单位报到，完成体检等相关程序后签订《劳动合同》。
到 firstjob.com 上下载并填写《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登记表》
了解户籍、档案转移所在机构、地址、邮编
◇户籍转户口所在地（详细到地址）
◇家庭所在地的区县级人才服务机构（机构名称、地址、邮编）
带《就业协议书》（第二联）、《户口迁移证明》到就业指导中心，审核《进沪就业登记表》并盖章，开具《2006 年高校毕业生打印报到证申请表》
带《进沪就业登记表》（公司、学校已盖章，并贴好身份证复印件）、《就业协议书》（第二联）、《打印报到证申请表》、《毕业证书》（原件）到延安西路 900 号，开具《高等学校毕业生进沪就业通知单》（共两联）和《就业报到证》（共两联）
带《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彩色联）、身份证回户口原籍所在地。
带《就业报到证》（彩色联）到当地人事主管部门盖章确认接收。
带《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彩色联）、身份证到辖区派出所落户
带《就业通知单》或《居住证》及其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到延安西路 900 号办理相关委托手续。
通过合法中介，租赁房屋，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www.21cnhrg ov.cn 上下载并填写《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领表》
准备和整理好以下材料，并提交到用人单位人事部门，由用人单位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向上海市或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提交申请材料：
1、《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领表》（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2、《劳动合同》复印件（验原件）
3、《落户证明》、《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
4、《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验原件）
5、聘用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码证书复印件（由用人单位出具，验原件）
6、《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
7、《进沪就业通知单》（第二联）
接人才服务中心审核结果通知
派出所开具《落户证明》
到指定地点采集图像等信息，缴纳《居住证》工本费 25 元，领取《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
申领人按照《办理〈上海市居住证〉通知书》要求领取《居住证》
到 firstjob.com 上下载并填写《人事代理服务委托书（居住证）》，并由用人单位委托人签名、盖章
将《人事代理服务委托书》、《就业报到证》（白色联）交所在学院学工组，由学院放入人事档案并转移至延安西路 900 号
网上查询档案信息（www.firstjob.com），确定档案是否到达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已经到达的档案可以查询到编号。
带《就业通知单》

2.7 应届生就业落户经验谈,学弟学妹不要后悔

跟大部分同学一样,研究生前面 2 年完全是混混中度过,虽然有了司法考试证书,但是大家都有的东西就一点都不值钱了.等到去年十月,正式开始找工作,身边有的同学立志考公务员,当然我们学法律的也只有考公务员算比较正常的出路,但是我已经厌倦了天天图书馆的日子,也知道自己不想从事公务员的道路,因此买了件西装,开始海投简历.

应届生,51,智联等等等等,只要要法律的,自己都会投一下,一开始还会挑比较好的投,后来漫长的等待,忽然发现连个笔试机会都没有,忽然发现原来学法律的真是太多了.律所,面了几个,都是小所,待遇超级差,感觉也学不到啥东西,都会说熬几年会好,但是大家都知道,自己没案源,永远没啥前途.银行,也投了几个,有几个还过了笔试,结果一面的时候清一色被拒绝了,我想理由很简单,不是上海人.最后还是选择了公司,去做法务,但是法务优秀的比较少,而且这类职务都是跟复旦的PK的,压力非常大.而小的法务待遇也很低,有次去陆家嘴做期货的一家公司,期望薪水开了 5K,那个人事的居然说从来没看过这么高的期望工资,直接走人,苦逼的法律人啊.

最后在坚持了 3 个月的早出晚归天天面了之后,选择了一家算中等以上的公司去做法务,先去实习了一下，感觉还不错。然后因为需要今年 6 月才毕业，因此用人单位让我签了三方协议后人事的 MM 让我开始准备材料了。

本以为就安稳的定下了可以安安心心边实习边准备答辩了，后来才知道有落上海户口的制度，原来外地生源应届生就这么一次机会可以落上海户口，错过了就再没机会变成上海户口了，相当于你永远在给这个城市打工，却享受不到这个城市给你的福利。而且应届生是打分制度的，网上有 2011 年非上海生源落户政策，打听下来近年都是 71 分，我靠自己算了下，单位分数还可以，6 级研究生都有，优秀毕业生自己那个时候没争取到啊，哎，妈的华政还不是 211，少了三分，算下来才 68 分，少三分。正绝望的时候一个学长告诉我可以办个专利，补上这三分。顿时想起了校园满天飞的广告贴，打电话过去要 1200，一个姓唐的，说自己是老师，有特殊途径（后来才知道是骗子，学弟学妹不要上当），但是那个时候已经 1 月份了，外观设计要拿到证书需要 5 个月左右的时间，交落户材料最晚 5。31 号，根本来不及，但是看 2011 年的政策，居然可以补交证书，到 12 月前补交证书都可以加分。然后那个姓唐的说给我先办，拿到受理通知书再给他钱，当时不懂，过了几天收到了他给我的受理通知书，妈的居然专利名称是衣服，我靠我学法律的，申请专利叫衣服，我自己都觉得不合适。然后网上查了一下，原来专利加分要审查专业相关的，我这个肯定通不过，而且正规的代理事物所只要 800 代理费，他开的居然比事物所还高，我在想不知道多少不懂专利的人被他骗了，于是 GOOGLE 了他的手机号码，居然果然很多同学上当受骗过，而且因为我没给他钱，他还恐吓我说要公布我信息，我靠哥哥学法律的，还怕你恐吓，真实找对人了。

于是继续寻找，在一个同学的推荐下说淘宝有人做专利的，于是淘宝了一下专利，找到有个上海的卖家销量和好评都很好，而且好多同学都找他代理了专利，还是跟法律相关的，价格也非常优惠，还针对学生办理资助。于是决定找他办理专利，因为时间紧张这个卖家给我作好材料我自己跑到上海专利局去提交了申请，三天就拿到了专利受理通知书。然后就开始等证书了，因为这个专利大概需要 5 个月左右。

但是风云突变，我靠前几天 3。1 号的时候，今年的落户政策改了，取消了补交专利证书加分的政策，必须 5 月 31 号之间有证书的，于是马上联系卖家，才了解到原来专利的时间大概是固定的，之所以要 5 个月左右完全是我们伟大的专利审批人员是公务员的关系，时间上一点办法也没有，我 1 月份申请的估计要 6 月份拿到证书，哭啊，就晚了一个月。错过了这 3 分，而且彻底告别了上海户口，再次鄙视下学校为什么不是 211 啊，少了 3 分。

现在就安心等毕业了，半年的经历，感觉自己成熟了很多，恨就恨在自己没有提前准备专利，毕竟只有找工作的时候才会去了解户口啊什么的东西，而那个时候再做准备已经晚了。写下本片日记，提醒学弟学妹不要到毕业的时候才去了解这些东西，现在就可以准备起来了。论文可以多发发，确保成绩 A 类，优秀毕业生可以争取一下，都可以加分，专利也代理做起来了，我现在发现好多同学研一研 2 的时候就办了，都有证书了。哎，也只能怪自己后知后觉。

2.8《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试行办法》实施细则政策问答

问：持有《上海市居住证》满 7 年,是指连续满 7 年,还是累计满 7 年?
答:是指持有《上海市居住证》累计满 7 年,即累计满 84 个月。

问：持证期间按规定参加本市城镇社会保险满 7 年，是指连续满 7 年,还是累计满 7 年?
答：是指持证期间按规定参加本市城镇职工社会保险，正常缴费累计满 7 年，即累计满 84 个月。办法试行前按规定参加本市小城镇保险的，可以在进行折算并补缴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的差额后,予以认定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年限。持证期间应当正常缴费未缴而补缴社会保险费的，不作为本项计算正常缴纳社会保险费年限的依据。

问：如何理解“在本市被聘任为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具有技师（国家二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以上职业资格，且专业及工种对应”？
答：是指取得本市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技师（国家二级职业资格）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且被聘任在相应岗位工作。持证前取得外省市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被聘任在相应岗位的，视同本市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持有外省市技师（国家二级职业资格）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需通过本市考核复评。此外，根据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经认可的其他职业资格证书，也可以作为申请的依据，相关职业资格目录另行公布。

问：什么是在本市作出重大贡献并获得相应奖励?
答：是指持证期间在本市作出重大贡献并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政府奖励，具有个人证书。

问：如何理解“在本市被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高级技师（国家一级职业资格证书）且专业、工种与所聘岗位相符”？
答：是指取得本市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高级技师(国家一级职业资格)证书并被聘任在相应岗位工作的。国家职业资格中明确可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可视作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问：在本市远郊地区的教育、卫生等岗位工作满 5 年的，持证及参保年限可缩短至 5 年，是指哪些地区的哪些岗位?
答：具体地区及岗位由教育、卫生、农业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分别提出，经认定后另行公布。

问： 按个人在本市直接投资（或投资份额）计算，最近连续三个纳税年度内累计缴纳总额及每年最低缴纳额达到本市规定标准的，或者连续 3 年聘用本市员工人数达到规定标准

的，具体标准是什么？

答：创业人才在本市投资创办的企业，按个人的直接投资或者按个人的投资份额计算，最近连续三个纳税年度平均每年纳税额在100万元及以上或连续3年平均每年聘用本市员工100人及以上。

问：符合条件的持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如何申请？

答：符合条件的持证人员向用人单位提出申请。用人单位核实并备齐材料后，向注册地所在的区（县）人才服务中心申报。

问：持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由哪个部门进行初审，需要多长时间？

答：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对用人单位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在正式受理后的1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初审合格的，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初审不合格的，及时告知用人单位。

问：持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由哪个部门进行审核，需要多长时间？

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按照规定，对初审通过的材料进行审核，在30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问：持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如何接受社会监督？

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将审核合格人员有关信息在政务网上进行为期15天的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问：持证人员如何办理迁入户口手续？

答：持证人员办理迁入户口，按以下程序办理：

1、持证人员在取得《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人员办理本市常住户口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后，持《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人员办理本市常住户口通知书》和本人身份证到落户地区（县）公安局的户政部门办理《准予迁入证明》；

2、持《准予迁入证明》到外省市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证》；

3、持《准予迁入证明》、《户口迁移证》及其他相关证明到落户地的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迁沪人员及其随迁家属为农业户口的，按国家和本市现行有关政策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问：子女符合什么条件，可以办理随迁？需要提供什么证明？

答：16周岁以下的未成年子女以及16周岁以上、在普通高中就读的子女可以随迁；未成年子女随迁的，提供出生医学证明、《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或者户籍所在地出具的计划生育证明。16周岁以上的普通高中在校生随迁的，另需提供学籍证明。

问：如何进行排队轮候？

答：持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实行网上办理，按照审核通过的先后顺序，自动生成网上顺序号进行排队轮候。超过当年调控总量的，继续予以受理并审核，审核通过的，依次进入下一年度办理。

问：试行办法中规定申请材料所需的“有效身份证明”，是指哪些材料？

答：是指居民身份证、居民户口簿或者户籍所在地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已婚的提供结婚证，未婚的提供未婚证明。

问：试行办法中规定申请材料所需的“本市区、县以上税务机关出具的个人所得税证明”，是指什么？

答：是指本市区、县以上税务机关出具的持证人员在 2006 年及以后的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问：试行办法中规定申请材料所需的“专业技术职务、职业资格证明”，具体是指哪些材料？

答：具体指下列材料之一：通过考试、评审取得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及聘任证书；经批准，通过以聘代评的方式取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提供单位的聘书；本市颁发的国家二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者由外省市核发且通过本市考核复评的国家二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经认可由相关部门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

问：试行办法中规定材料所需的“现居住地计划生育证明及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是指什么？

答：是指居住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据户籍地乡镇以上人口计生部门有关证明出具的符合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的证明。现居住地和户籍所在地公安部门出具的无治安处罚以上违法犯罪记录的证明，以及其他需要的相关证明。

问：试行办法中规定申请材料所需的“本人的或者同意落户的单位、亲属的房屋所有权证或者租用公房凭证”，是指哪些材料？

答：是指下列材料之一：1、本人（或配偶）在沪居住房屋房地产权证或者配偶的租用居住公房凭证。2、同意接受落户的单位的居住房屋房地产权证（包括人才公寓或者职工宿舍等的有效居住证明）或者租用居住公房凭证，及同意落户证明。3、落户在本市直系亲属家中的，提供本人与直系亲属的身份关系证明、直系亲属在沪的居住房屋房地产权证或者租用居住公房凭证、直系亲属的居民户口簿和同意落户的书面证明。

问：农民工是否也有可能落户上海？

答：上海的发展离不开人才，我们欢迎各类优秀人才到上海创业、就业。凡是符合《试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条件的居住证持有人，不论他是什么身份，都可以提出申请。其中就包括了农民工，尤其是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紧缺急需的先进制造业骨干企业的蓝领工人。因此，《实施细则》规定，具有技师（国家二级职业资格）以上职业资格的居住证持有人，在符合持证时间及参保年限等其他条件后，可以提出申请，其中，具有高级技师（国家一级职业资格）的居住证持有人，还可以不受持证时间及参保年限等条件限制，直接申办本市常住户口。

2.9 上海户口及居住证相关链接

户口讨论区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4-1.html
上海户口讨论区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671-1.html

第三章 北京户口政策及申请流程

北京户口的审批不同于上海户口，上海户口采用评分制，而北京户口是落实到毕业生就业单位。单位和学生达成就业意向，并且单位有户口指标，承诺给解决北京户口后，就开始进入北京户口的审批程序，相关政策及流程参照北京市人事局关于当年毕业生接收、户口政策。

相关机构及网站：北京市人事局 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

简介：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户口网上申报及查询官方网站

网址：http://jygl.bjbys.com

3.1 中央及国务院直属单位调工、调干在京入户流程

申请材料

1、人社部等相关批件；

2、调动人及其配偶子女的《居民户口簿》（集体户口者持常住人口登记卡片及户口卡首页或常住人口登记卡片及户籍证明）、居民身份证、《结婚证》；

3、调入人及配偶子女的户口如不在同一《居民户口簿》上但在同一城市的，须将全家户口合并后方可办理；

4、随迁子女系独生子女的需持《出生医学证明》、《独生子女证》，当年超过 18 周岁（含 18 周岁）的子女须有居民身份证，在校学生持学校出具的在校证明，待业人员持当地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出具的无业证明；

5、第二胎子女须有当地计划生育部门出具二胎《准生证》，《出生医学证明》，以及当地计划生育条例相关条文复印件等证明材料，超计划生育的须出具原始罚款收据及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处理决定。二胎以上（包括二胎）须出具本市司法部门的亲子鉴定书；如为原配夫妻所生育的二胎，提供一胎的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胎如有残疾的提供残疾证原件及复印件，如无残疾证的出具医院诊断证明原件和医院病历复印件；

6、调入人为离婚或再婚子女随迁的，须持有离婚判决，或《离婚证》及经公证的离婚协议。更改子女抚养关系后要求随迁进京的，改判子女抚养关系须满 2 年以上（更改抚养关系时间以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时间为准）；

7、随迁子女均指符合北京市计划生育条例的亲生子女，不含收养子女；

8、进京后要将户口落入在京房产的，须持合法住所证明（即本人或其配偶名下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复印件及物业公司出具的已经入住证明），单位分配住房并允许落户的，由单位人事部门出具允许落户地址证明信；

9、进京后户口落入本人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户口所在地的，持直系亲属的《户口簿》、居民身份证、《结婚证》、父子、母子关系证明等材料；

10、主调人调京工作其配偶随同调动的，由主调人在京接收单位先行审核主调人及随调人员的调京工作资料，将主调人及随调人员外地调出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行政介绍信、工资转移介绍信、档案转递通知单的原件或复印件封入信封，在信封封口处加盖主调人在京接收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由单位人事部门或当事人本人提供给公安机关查验；

11、主调人调京工作其配偶按照无业申报户口迁京的，由主调人在京接收单位先行审核主调人调京工作资料及其配偶的无业证明，将主调人外地调出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行政介绍信、工资转移介绍信、档案转递通知单的原件或复印件，以及其配偶由当地街道办事处或乡镇政

府出具的无业证明原件或县以上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制发的《失业证》原件一起封入信封，在信封封口处加盖主调人在京接收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由单位人事部门或当事人本人提供给公安机关查验；

12、上述所有证件及证明材料除单独注明外，均需提供原件和 A4 纸规格的复印件一份。

3.2 进京集合帖：关于解决两地分居、人才引进等

申请北京市人才引进主要的一些资格条件

凡在北京市以下单位:高新技术企业、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金融企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驻京研发机构、外商来京投资企业单位工作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取得高级技术职称;或在国内外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45 岁以下身体健康者可以申请人才引进。

已婚应届研究生留京的特殊政策

依据《北京市人事局接收家庭有实际困难非北京生源毕业生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文件的精神，如在京一方在市属单位工作，毕业生本人也在市属单位落实了工作，可由接收单位按照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毕业生的一般程序上报，附相关证明材料，在进京过程中可予以优先照顾

解决中级专业技术干部夫妻两地分居(北京市属单位)

如果具备北京户籍的一方在市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可按照关于解决中级专业技术干部夫妻两地分居问题的通知(京人干字[1993]第 4 号文件办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可以申请解决夫妻分居：

(1)在京一方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干部；

(2)夫妻双方都是国家高等院校本科毕业生，在京一方工作满三年的干部；

(3)京外一方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系北京急需的专业技术干部。

具备上述条件之一，并经单位人事部门考核同意，报送市人力社保局审批。

外省市户口无业人员夫妻投靠进京入非农业户口

(一)受理条件

1.申请人年满 45 周岁，且结婚满 10 年；

2.申请人年满 46 周岁，不满 55 周岁，结婚应满 5 年；申请人年满 55 周岁的，结婚应满 2 年；

3.随迁子女系 18 周岁以下未成年子女，且符合我市计划生育有关政策；系独生子女的年龄不能超过 25 周岁，且未婚、无业；

4.被投靠人系本市非农业户口。

(二)审批程序

申请人应持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证明到被投靠人户口所在地派出所申请，被投靠人户口所在地分(县)局已设立户政大厅的，须到户政大厅申请，经分(县)局审核，市局批准后办理。

(三)须提供的证件证明

1.入户申请书(申请人与被投靠人共同签名)；

2.申请人及随迁人的《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3.被投靠人的《居民身份证》、《户口簿》、《结婚证》；

4.住房证明(指属于申请人本人、父母或其直系亲属的合法固定住房)；

5.申请人为外省市非农业户口的，其户口所在地街道社会劳动保障部门须出具无业证明或失业证；

6.再婚人员须提供《离婚证》、离婚判决书或经公证的离婚协议书；

7.随迁人如系独生子女的，须提供《独生子女证》；系二胎子女的，当地计划生育部门须出具准生证，本市司法部门须出具亲子鉴定书；超计划生育的须出具原始罚款收据及被投靠人单位计划生育部门或街道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处理决定；

8.随迁 25 周岁以下的独生子女，其户口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农村居民办理婚姻登记机关出具的未婚证明及本人出具经公证的未婚声明；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无业证明或失业证；

9.其他必要的证件证明。

3.3 海淀区关于 2012 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引进接收工作的通知

各用人单位：

根据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要求，为做好海淀区 2012 年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接收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引进条件

1、列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的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研究生。

培养方式为定向或委培的毕业生，成人教育、自学考试、远程教育、在职进修班、函授班及其它各类同等学历毕业生均不在引进范围。

2、所学成绩全部合格，必修课程无补考记录，能按时取得相应学位。

3、应届毕业并正常参加当年就业派遣。

4、所学专业与接收单位主营业务一致。

二、办理程序

用人单位应通过网上审核和材料申报的程序办理非北京生源毕业生引进接收。

1、网上审核。用人单位与毕业生达成就业意向后，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网址为 jygl.bjbys.com），注册单位信息，选择申报渠道，设置主管单位，如实填写毕业生信息（所有项目均不得为空），详细填报引进理由，提交海淀区人力社保局审

核后，报市人力社保局审批。

2、材料申报。用人单位网上提交毕业生信息审批通过后，打印《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一式三份），与所需其他申报材料一并提交区人力社保局审核。审核合格的，报市人力社保局进行审批。由市人力社保局出具《接收函》（一式两份）后，用人单位方可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

注：网上审核和材料申报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三、办理时间、地点

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其中，网上信息提交时间截止至 5 月 31 日；申报材料报送截止至 6 月 30 日。

申报材料报送至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层政务大厅毕业生接收窗口（21 号窗口），地址：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73 号（中关村人才发展中心），联系电话：88506567。

四、工作要求

1、用人单位应在引进控制数内办理非北京生源毕业生引进。

2、用人单位要规范申报渠道，不得多头申报，并按照“谁接收，谁申报”的原则，由毕业生实际接收单位办理申报。批准引进的非北京生源毕业生，户口均应落在用人单位集体户口中。没有集体户口的单位不具有接收非北京生源毕业生的资质。

3、各用人单位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网上信息填报和申报材料组织报送，并保证网上信息和申报材料齐全、真实、准确。报送的纸质材料与网上信息不符的，视为不合格，不予上报。

4、各用人单位不得同已与北京市各乡镇签订了《聘用高校毕业生担任京郊村党支部书记助理、村委会主任助理劳动合同书》的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

附件：

1、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电子数据填报须知

2、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所需材料及要求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电子数据填报须知

用人单位应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网址为 http://jygl.bjbys.com）”完成电子信息填报，并通过该系统查询审批办理情况。

第一步，注册单位基本信息

用人单位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注册单位信息，选择申报渠道，设置主管单位（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方法为：进入“系统设置”，点击“单位信息管理”，按系统提示逐步完成。

此前曾在该系统中注册过的单位无需重新注册，但应及时检查、更新系统中原填写的单位基本信息，应做到与当前实际情况一致。如注册资金、法人代表、联系人及电话等，重点应检查本单位“单位集体户口所在”是否为四季青派出所或是上地派出所(建议驻上地区域的单位选择此派出所)，“单位户籍地址”填写是否符合要求。

第二步，查询引进控制数

进入“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在“最新事项”栏下点击“2012 年度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于当前页“控制数使用情况统计”处查看毕业生引进控制数。

第三步，填写毕业生电子数据

点击系统左侧导航条处的“添加毕业生信息”，按系统要求与提示，依次如实填写相应信息，相关项目不得为空。

1、填写“学校名称”。可从“点击这里直接查找毕业学校”处查找。如系统中未列此学校，按系统提示操作，申请添加相应学校名称。

2、填写是否为独立学院。凡属独立学院毕业的学生均不在引进接收范围之内（可通过教育部网站查询独立学院名单，网址为http://www.moe.edu.cn/edoas/website18/info7067.htm）。

3、填写“专业”。应与拟引进学生的就业推荐表中所填写的专业名称一致。可从“点击这里直接查找专业”处查找。如系统中未列此专业，参照填写“学校名称”方法处理。

4、填写“毕业时间”。参照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中的毕业时间填写。如学生毕业时间为“2012 年 4 月”，则选填“春季”；毕业时间为“2012 年 7 月”，选填“夏季”。

5、培养方式为统招、统分、自筹、并轨的，一律填为“非定向”。

6、选择“生源地”。因升学将户口迁至学校的毕业生，如由中专、大专、本科、研究生等各学历升入上一个阶段学习，中间没有间断（含中间因毕业生参加工作而间断，并在工作单位所在地区落户且工作一年以上）的，则第一次迁出的原始户籍地，即为毕业生的生源地。

7、外语语种为“英语”，则外语等级必填。

8、填写“申报理由”。表述内容应为 300～600 字，简要介绍用人单位主营业务、岗位需求情况、考察选择非北京生源毕业生的办法，重点阐述毕业生的学习经历、科研成果、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等内容，采取专业化、个性化、量化方式描述，并写明对毕业生拟安排的工作岗位。

9、为便于联系，请将用人单位经办人的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北京地区号码）一并填写在“联系电话”栏内。

10、请务必正确填写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身份证号。

毕业生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并核对无误后进行保存。当需填写下一名毕业生的电子数据时，再次点击“添加毕业生信息”，按上述要求依次完成。

第四步，打印《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

按系统提示，打印三份《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作为拟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书面申报材料之一。

第五步，上报拟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电子数据

点击系统左侧导航条处的“毕业生信息上报”，按系统提示完成电子数据上报操作。

第六，查询电子数据申报结果

用人单位在完成电子数据上报后，应及时通过该系统查询审批结果。当初审状态显示为“初审通过”时，即表示为该毕业生的进京申报电子数据已通过审批，用人单位应及时组织上报相应的书面材料。

附件 2

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所需材料及要求

用人单位报送的纸质材料与电子材料内容应一致。第一次报送毕业生进京审批纸质材料时，需携带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和《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一、办理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所需材料

（一）《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表》一式三份。由各用人单位使用“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打印生成（操作说明详见系统帮助）。

表项所列内容应全部真实填写，如有涂改，须加盖用人单位公章。在填写“用人单位意

见”时，用人单位应出具明确意见（同意或不同意），同时，经办人应署名签字（手写），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二）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一份（原件），由学校出具、毕业生本人提供。

1、表项所列内容应全部真实填写，如有涂改，须加盖学校就业指导部门公章。

2、在填写“培养方式”时，明确标注毕业生的培养方式是否为统分（或统招、并轨、自筹、非定向）。

注：如该校《就业推荐表》无相应项目，应由毕业院校校级就业主管部门（或学校研究生培养管理部门）出具应届统招统分生证明。建议其主要内容为“我校XX学院XX专业XX届XX学历XXX学生，系我校全日制统招统分毕业生，参加 2012 年就业派遣，特此证明”。此证明中应注意“级”、“年”、“届”等词的区别。

3、应明确标注毕业生的学号、学制和毕业时间。在填写“毕业时间”时，如是春季毕业的研究生，其毕业时间一般为“2012 年 4 月”，学制应为“2.5 年”；如是夏季毕业生的研究生，其毕业时间一般为“2012 年 7 月”，学制通常为“2 年或 3 年”。

4、在填写“院（系、所）意见”时，院（系、所）应出具明确意见，并加盖院（系、所）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5、在填写“学校毕业生就业部门意见”时，学校就业主管部门应出具明确意见，并加盖学校就业主管部门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注：在出具研究生就业意见时，通常由研究生院（部）的就业指导办公室承办。

6、返回“用人单位回执”。“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与“用人单位回执”之间，应加盖用人单位公章（俗称齐缝章），由用人单位裁剪下后，将“用人单位回执”发至毕业学校。如该校推荐表无此项，由用人单位与毕业生协商解决。

7、北京地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推荐表通常由“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统一印制。标题为“2012 届北京地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注：表项中不得有空白处，如表格中有粘贴照片项，则必须粘贴近期彩色照片。

（三）毕业生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一份（原件），由学校出具、毕业生本人提供。

此表须由毕业院校校级教务主管部门出具并盖章（一般由学校研究生院（部）培养管理部门出具学生成绩单并盖章）。成绩单应如实反映毕业生就学期间的真实学习成绩，对于不及格、重修或补考的课程应明确标注，不得隐瞒、修改。对于以非百分形式打分或附加特殊符号的，应由校级教务部门同时出具有关说明（一般由学校研究生院（部）培养管理部门出具说明并盖章）。

（四）《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一份（原件）。

此件由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共同签署。要求：

1、使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制式（可从“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的“毕业生引进协议下载”处下载），不得增加、删除或修改相关项目。

2、用人单位人事部门盖章、负责人签字，毕业生本人签字，署明协议日期。项目不得为空。不得使用签名章代替个人签名。

（五）毕业生品行鉴定一份（原件），由学校出具、毕业生本人提供。

由毕业生所在院系以上主管思想、组织建设部门出具，材料应如实反映毕业生在校期间的思想品行表现。

注：我们在“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网址为http://jygl.bjbys.com）”中为用人单位提供了品行鉴定示例，仅供参考。方法是点击“2012 年度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所行的“查看通知”进行查看。

（六）毕业生身份证（正面）复印件一份，由毕业生本人提供。

二、申报材料的装订

申报材料应分二部分装订：

第一部分材料：《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表》（原件三份）。

第二部分材料装订顺序（自上而下）为：

1、《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一份；2、毕业生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原件一份；3、《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原件一份；4、毕业生培养方式证明原件一份，如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中已明确培养方式，则不提供此材料；5、毕业生身份证（正面）复印件一份；6、毕业生品行鉴定原件一份；7、有关补充说明材料。

第一部分材料和第二部分材料按顺序整齐叠放后用曲别针夹在整个申报材料的左上角。第一部分材料的 3 张表格不需用订书机装订，但第二部分材料需用订书机在其左上角进行装订。

3.4 关于做好朝阳区 2012 年毕业生接收工作的通知

各人事代理单位：

为做好我区 2012 年应届毕业生接收工作，按照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相关工作要求，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继续坚持“总量控制，择优引进”的整体要求，综合考虑我区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严格遵循“两个优先”原则，即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聘北京生源、优先引进北京院校的应届研究生；严格遵循“学用一致、专业对口”原则，要求引进的应届研究生所学专业要与所在单位的主营业务保持一致。

二、接收范围

1、应为列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并能参加当年正常就业派遣的应届毕业生。培养方式为定向或委培的毕业生，成人教育、自学考试、远程教育、在职进修班、函授班及其它各类同等学历毕业生均不在接收范围。

2、非北京生源毕业生除上述要求外，还须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与主主营业务一致，所学成绩全部合格，无补考记录，并能按时取得相应学位。

三、办理流程

（一）北京生源毕业生

区属机关、企事业单位持当年接收的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加盖公章后，到区人力社保局流动调配科审核并备案。

此外，区属事业单位接收毕业生还需同时填报《朝阳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入备案表》（一式一份），机关单位接收毕业生，还须附《北京市公务员录用审批表》原件及复印件（A4）。朝阳人才服务中心存档的非公企业持当年接收的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加盖公章后，到朝阳人才服务中心审核备案。

（二）非北京生源毕业生

1、接收单位资质审核。单位于 4 月 11 日前持以下材料到人才中心进行接收资质审核：①企业关于申请进京指标的申请一份，主要涉及主营业务、企业规模、纳税金额、拟招聘员工数、所需接收的每位非京生源毕业的基本情况、及引进该毕业生的详细理由等内容；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③由税务局出具的企业上一年纳税金额证明；（地税出具）④由社保出具的企业参保情况证明（证明企业参保人数等）。⑤高新技术企业提供企业高新证书。

2、网上审核。用人单位与毕业生达成就业意向后，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网址为 jygl.bjbys.com），注册单位信息，选择申报渠道，设置主管单位，如实填写毕业生信息（所有项目均不得为空），详细填报引进理由（主要说明引进毕业生的情况及必要性，600 字左右），提交朝阳人才服务中心，人才服务中心审核网上信息报区人力社保局审核；区人力社保局审核网上信息，报市人力社保局审批。**网上信息提交截止至 6 月 30 日。**

3、材料申报 。一是用人单位网上提交毕业生信息审批通过后，打印《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一式三份），与所需其他申报材料一并提交并将所需材料报朝阳区人才服务中心初审。人才中心将相关材料收取后请各用人单位及时查询网上审批信息。二是网上信息审批通过后，朝阳区人才服务中心将有关进京材料报区人力社保局审核。三是区人力社保局将有关进京材料审核通过后，上报市人力社保局。**材料申报截止至 8 月 10 日。**经市人力社保局审批通过后，开具《接收函》（一式两份），用人单位方可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加盖公章后，到朝阳人才服务中心审核备案。

网上审核具体操作流程及材料申报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四、工作要求

（一）各用人单位要加强领导，统筹安排，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网上信息填报和材料申报工作，并确保所报信息和材料的齐全、真实、准确。报送的纸质材料与网上信息不符的，视为不合格，不予上报。

（二）各单位要在区人力社保局下达的指标数范围内，申报符合条件的非北京生源毕业生。同时要做到申报工作及时，指标落实到位；申报渠道规范，不得多头申报；确保接收情况真实、有效，不得虚假接收。

（三）对于接收非北京生源毕业生工作坚持从严控制的原则，对双外生更要从严，坚持本市院校已设立的长线专业不引进，坚决杜绝弄虚作假。对于弄虚作假或参与作假，以及存

在其他违规行为的，取消引进资格。我们将定期派人到单位进行抽查，对已引进的毕业生在岗情况和发挥作用情况进行跟踪回访。

附件：

1、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网上信息填报须知

2、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所需材料及要求

联系人：吴凌、卞京虹

联系电话：84409411、84409404

北京市朝阳区人才服务中心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1 ：

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

网上信息填报须知

用人单位应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网址为http://jygl.bjbys.com）”完成电子信息填报，并通过该系统查询审批办理情况。

第一步，注册单位基本信息

用人单位登陆“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注册单位信息，选择申报渠道。非公企业设置朝阳人才服务中心为主管单位。

方法为：进入“系统设置”，点击“单位信息管理”，按系统提示逐步完成。

此前曾在该系统中注册过的单位无需重新注册，但应及时检查、更新系统中原填写的单位基本信息，应做到与当前实际情况一致。如注册资金、法人代表、联系人及电话等，重点应检查本单位“单位集体户口所在地”是否为可落户的派出所，“单位户籍地址”填写是否符合要求。

第二步，填写毕业生电子数据

点击系统左侧导航条处的“添加毕业生信息”，按系统要求与提示，依次如实填写相应信息，相关项目不得为空。

1、填写“学校名称”。可从“点击这里直接查找毕业学校”处查找。如系统中未列此学校，可直接与区人力社保局流动调配科联系。

2、填写“专业”。应与拟引进学生的就业推荐表中所填写的专业名称一致。可从“点击这里直接查找专业”处查找。如系统中未列此专业，参照填写“学校名称”方法处理。

3、填写“毕业时间”。参照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中的毕业时间填写。如学生毕业时间为“2012 年 4 月”，则选填“春季”；毕业时间为“2012 年 7 月”，选填“夏季”。

4、培养方式为统招、统分、自筹、并轨的，一律填为“非定向”。

5、选择“生源地”。以学生就业推荐表中填写的生源地为准。

6、填写“申报理由”。表述内容应为 400～600 字，简要介绍用人单位主营业务、岗位需求情况、考察选择非北京生源毕业生的办法，重点阐述毕业生的学习经历、科研成果、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等内容，采取专业化、个性化、量化方式描述，并写明对毕业生拟安排的工作岗位。

7、为便于联系，请将用人单位经办人的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北京地区号码）一并填写在“联系电话”栏内。

8、请务必正确填写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身份证号。

毕业生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并核对无误后进行保存。当需填写下一名毕业生的电子数据时，再次点击“添加毕业生信息”，按上述要求依次完成。

第三步，打印《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

按系统提示，打印三份《非北京生源进京审批表》，作为拟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书面申报材料之一。

第四步，上报拟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电子数据

点击系统左侧导航条处的“毕业生信息上报”，按系统提示完成电子数据上报操作。

第五步，查询电子数据申报结果

用人单位在完成电子数据上报后，应及时通过该系统查询审批结果。当初审状态显示为“初审通过”时，即表示为该毕业生的进京申报电子数据已通过审批，用人单位应及时组织上报相应的书面材料。

附件 2：

2012 年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
所需材料及要求

用人单位报送的纸质材料与电子材料内容应一致。

一、办理引进接收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所需材料

（一）《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表》一式三份。由各用人单位使用“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打印生成（操作说明详见系统帮助）。

在填写“用人单位意见”时，用人单位应出具明确意见（同意或不同意），同时，经办人应署名签字（手写），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二）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一份（原件），由学校出具、毕业生本人提供。

1、表项所列内容应全部真实填写，如有涂改，须加盖学校就业指导部门公章。

2、在填写“培养方式”时，明确标注毕业生的培养方式是否为统分（或统招、并轨、自筹、非定向）。

注：如该校《就业推荐表》无相应项目，应由毕业院校校级就业主管部门（或学校研究生培养管理部门）出具应届统招统分生证明。建议其主要内容为“我校 XX 学院 XX 专业 XX 届 XX 学历 XXX 学生，系我校全日制统招统分毕业生，参加 2012 年就业派遣，特此证明”。此证明中应注意“级”、“年”、“届”等词的区别。

3、应明确标注毕业生的学号、学制和毕业时间。在填写“毕业时间”时，如是春季毕业的研究生，其毕业时间一般为“2012 年 4 月”，学制应为“2.5 年”；如是夏季毕业生的研究生，其毕业时间一般为“2012 年 7 月”，学制通常为“2 年或 3 年”。

4、在填写“院（系、所）意见”时，院（系、所）应出具明确意见，并加盖院（系、所）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5、在填写“学校毕业生就业部门意见”时，学校就业主管部门应出具明确意见，并加盖学校就业主管部门公章，注明用章日期。

6、北京地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推荐表通常由“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统一印制。标题为“2012 届北京地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注：表项中不得有空白处，如表格中有粘贴照片项，则必须粘贴近期彩色照片。

（三）毕业生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一份（原件），由学校出具、毕业生本人提供。

此表须由毕业院校校级教务主管部门出具并盖章（一般由学校研究生院（部）培养管理部门出具学生成绩单并盖章）。成绩单应如实反映毕业生就学期间的真实学习成绩，对于不

及格、重修或补考的课程应明确标注，不得隐瞒、修改。对于以非百分形式打分或附加特殊符号的，应由校级教务部门同时出具有关说明（一般由学校研究生院（部）培养管理部门出具说明并盖章）。

（四）《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一份（原件）。

此件由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共同签署。要求：

1、使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制式（可从“北京市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网络版）”的“毕业生引进协议下载”处下载），不得增加、删除或修改相关项目。

2、用人单位人事部门盖章、负责人签字，毕业生本人签字，署明协议日期。项目不得为空。不得使用签名章代替个人签名。

（五）毕业生身份证（正面）复印件一份，由毕业生本人提供。

二、申报材料的装订

申报材料应分二部分装订：

第一部分材料：《非北京生源毕业生进京审批表》（原件三份）。

第二部分材料装订顺序（自上而下）为：

1、《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一份；2、毕业生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原件一份；3、《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原件一份；4、毕业生身份证（正面）复印件一份；5、有关补充说明材料。

第一部分材料和第二部分材料按顺序整齐叠放后用曲别针夹在整个申报材料的左上角。第一部分材料的 3 张表格不需用订书机装订，但第二部分材料需用订书机在其左上角进行装订。

3.5 2012 年 3 月北京人事局户口指标已下发各单位

声明一下，我公司是海淀区的，而且海淀区已经出台“海淀区关于 2012 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引进接收工作的通知”，事实证明指标也已下达，但通过反馈得知，其他区的单位在该系统中可能查不到指标数，这个是不是要等该区的“关于 2012 非北京生源应届毕业生引进接收工作的通知”出台才能查到，不得而知。

3.6 北京户口的知识问答

1.问：网上一些人说今年应届生北京户口特别难办，是真的吗？
答：每年都有这么说的，主要是因为公司忘记了申请或者不懂得申请策略，打算招 10 人的应该申请 20 个指标才保险。其实公司申请指标非常容易特别是注册在海淀的企业，除了营业执照不需要任何证明，有人说要看税款什么的都是没有根据的，最近两年连高新证都不看了。事实是由于公司虚报和转卖户口的人存在，每年都有大量户口指标作废，同时有大量同学没有顺利落户。

2.问：费用到底是多少？
答：都说一百遍了，所有费用，包括人才的档案保管费一共 2k 左右。

3.问：落了北京户口我就是名正言顺的北京人了？
答：法律上来说是的。但是拿到绿卡的中国人你认为他们是中国人还是美国人？老人家在北京呆了半辈子你认为他是湖南人还是北京人?说自己是哪里人时要对得起父母，户籍可以变，出身永远不会变。

4.问:可以给孩子落户了？
答:集体户口不可以,必须买房改为个人户口才行。有人说可以落到亲戚甚至朋友那里，假如可行的话北京所有的小孩估计都落到北大附小清华附小学区了。退一步讲，假如你花 10 万元收买了派出所允许落户，让孩子在北京做个吉普赛人你忍心吗？

5.问：那买房不就行了吗？
答：是的，在北京生存发展这是唯一的选择。前提是支付 15 到 25 万的首付和装修入户费，另一个条件是为了供养房子和以后可能出现的小孩，每年两人税后收入至少 10 万元，而且这种收入至少要稳定 20 年。当然如果你父母那里足够殷实或者自己是某一方面的专才这些都不是问题，否则没钱看病或者 40 岁了还欠着父母 20 万都是有可能的。

6.问：买了房落了户孩子就可以读名校了
答：完全错误。名校学区早已限定，不会扩大，特别是 80 万元以下的小区都在四环以外，上地三小，马连洼小学什么的倒不成问题。想读名校，拿钱，今年北大附小是 6 万，有没有

北京户口一个价。这是小学，北大附中 20 万并且有认识人不见得能进去，北京有权有势的人多的是。

7.问：算了，我不考虑那么多了，至少有集体户口办里一些手续方便些吧？
答：未必。目前买车已没有限制，办理出国手续通过公司-人才-派出所，办理起来并不比放在老家方便。

8.问：北京信息丰富，就业机会多
答：目前的网络无处不在，西部偏远地区的农民在网上得到的信息不会比北京 it 人士少。就业机会多？冷静点吧，看看人才市场的行情，就业机会再多也没有老板的选择机会多，老板正准备把你赶走，用更少的钱雇佣更年轻的更努力更有活力并且没有家庭负担的新人呢。当然除非你的技能比较特别，比如中医或者面点师。当然，如果你人际关系好、商务能力足够强，在北京还是大有作为的。

9.问：先办个北京户口，哪天混不下去了转到小城市不行吗？
答：不行。大家只知道其他城市转到北京非常难，实际上从北京转到其他城市的难度完全一样，这不是城市“好”“坏”的问题，这是我国户籍制度和人事调动制度决定的（省部级领导不受此限制）。

10.问：难道北京户口就没有优势了吗？
答：有，北京特困救助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1.问：你说的这些颠覆了我对北京户口的美好印象，是真的吗？
答：兼听则明，了解真正情况需要问一问你认识的人，别问那几个最灿烂的，问问那些占人口大多数的，毕业 3、4 年的，默默无闻的。和你的职业发展相比户口不值一提，北京工作居住证基本上有了户口的所有功能，包括孩子入学。

12.问：哎，难道现在毕业这么凄惨吗？
答：别那么悲观，老人家说过：海阔天空，大有作为

13.问：我家里可以给我提供 20 万的首付，我们两人毕业就能拿到税后 10 万，我有能力在北京发展，那北京户口多少钱合适？
答：5000,北京户口顶多值这个价了。

14..办理北京户口的流程是怎样的?
单位和学生达成为就业意向。并且单位有户口指标，承诺给解决北京户口后，就开始进入北京户口的审批程序。（除了一些极老的国企，其他企业，包括北大方正、联想等接收应届毕业生都是下面这些程序）
审批时间是：春季研究生从 3 月 1 日开始、其他毕业生从 4 月 1 日开始，截止时间为 6 月 25 日。审批依据：北京人事局规定本科生进京专业目录，在此之外的本科专业办理难度就比较大，除非单位极牛又全力给你办理。研究生办理户口虽然没有专业限制，但是人事局审批时要求专业对口，否则不给审批。今年就有网络公司接收化学专业硕士被拒的。北京人事局规定本科生进京专业目录，在此之外的本科专业办理难度就比较大。

学生将申报材料交给公司，公司去人事局申报，一般 5-10 个工作日会有审批结果，但有时会拖延，例如去年 3 月份交上去的本科审批结果就到 5 月份才下来。

申报材料：

1）推荐表（要求学校就业分配部门盖章，如果是多页的，需要在各页盖章或加盖齐缝章）

2）成绩单（本科要求是学校教务部门盖章，研究生可以是研究生院等校级单位盖章，绝对不可以只有系或学院的章，如果你拿到的成绩单只有系章， 不用去换，只要拿着它去教务单位补一个章就行了，如果是多页情况，也需要逐页盖章）

3）统分证明（学校就业分配部门盖章，只要写上 xx 同学是统分毕业生就行这样一句话就行）

4）品行鉴定（自己写或是打印，由系里面盖章就行了）

5）如果是本科，需要提交四级或六级证书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6）身份证复印件（只有这个是复印件，其他材料都要求原件）

7）三方协议（可以空着）

批准落户的，会发给北京市人事局的接收函。不批准的，会把所有申报材料退还给公司，公司再退还给学生。批准落户的，拿着人事局接受函（自己留一份复印件）和三方协议交给学校，让学校在三方协议上盖章，学校看到接收函，则可以在三方上盖章，表示同意该生的就业选择（因为如果北京市还没同意要你，学校就给你派遣到北京，你的档案和户口就会飘在半空，无法落地，境况非常麻烦）。然后返一份给单位，自己留一份。办完这些手续，就等着毕业，学校给你派遣证和户口迁移卡，拿这些东西去公司报到。然后再和单位签劳动合同什么的。毕业落户阶段三方协议是很重要的。它不同于劳动合同。,三方协议最主要的作用就是约束你的人事关系的转移，三方协议上面的档案转寄地址,户口转移地址就是学校给你派遣档案、户口的用的。所以,如果单位不能给你解决户口,也就没有资格和你签署三方协议。但单位可以和你签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就和户口、档案没有关系了，是约束劳动者和单位的关系的。其实，解决你户口的单位，在和你签完三方协议后，也还要签劳动合同的。因为三方协议就说明你的人事关系的转移的，没有涉及劳动关系。毕业后，学校给你派遣证和户口迁移卡，你就开始报到落户程序。

办理程序及办理地点

第一步：到海淀人才服务中心报到

1、在海淀人才网 www.hdrc.com.cn 查毕业生档案是否已到，如到请记录编号

2、如档案已到，带接收单位填写的保留全民身份调入表 1 份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报到证（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3、如需在人才服务中心办理集体户口者，请带在网上下载的“集体户口申请表”并如实加盖单位公章、身份证复印件、1 寸黑白大头照片 2 张、报到证复印件、户口卡及迁移证。

办理地点：海淀科技大厦七层、海淀人才服务中心上地分部、海淀人事局业务综合受理大厅人才服务中心窗口

第二步：到海淀区人事局流动调配科报到 所需材料：

1、海淀人才开具的转入通知；

2、报到证；

3、户口迁移证；

4、北京市人事局接收函复印件；

5、存档费等收费收据的复印件。

办理地点：海淀区人事局二层毕业生审批窗口（苏州街乙 29 号）

第三步：到北京市人事局大学生处报到 所需材料：
1、海淀区人事局开具的落户介绍信；
2、北京市人事局接收函复印件；
3、户口迁移证。
办理地点：东城区台基厂三条三号北京市人事局大学生处

第四步：到海淀分局开具落户通知单 所需材料：
1、海淀区人事局开具的落户介绍信；
2、北京市人事局开具的落户介绍信；
3、户口迁移证。
办理地点：中关村科技园服务中心 144 窗口（阜成路 67 号，空军总医院对面）。然后到海淀人才服务中心办理手续

3.7 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

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引进协议书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毕业生）

甲乙双方在供需见面、双向选择的基础上，经过相互深入的考察了解，一致达成聘用与服务意向，待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引进接收后即予实施。为维护我市接收引进非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工作的严肃性，防止接收引进过程中出现各种不良行为，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已对乙方所提供的须上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全部材料进行了验证核实。

二、乙方保证自己所提供给甲方的材料完全真实，无作假行为。

三、甲方保证为乙方安排工作，并已向乙方明确告知其工作地点、岗位、工资待遇和服务年限，甲方将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为乙方交纳社会保险。

四、乙方已充分了解甲方对自己的工作安排和相关待遇，在甲方的工作时间将不低于协议规定的服务年限。

五、甲乙双方就乙方的引进接收事宜，相互间不违规收取或缴纳任何费用，不弄虚作假。出现违规收取或缴纳费用现象，以及弄虚作假行为的，甲方将接受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有关部门包括取消接收毕业生资格等在内的严肃处理，乙方户口将被退回原毕业学校或原籍所在地。

六、甲乙双方已明确保证，对乙方的引进接收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正式批复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

二〇一　　年　　月　　日

3.8　2012MBA 央企落户亲身经历

本人 MBA，今年毕业于某国内一流研究生院，进入一家央企集团总部投资岗，2011 年实习 3 个月，月薪 300（还是凭票报销的），今年 4 月 20 日签三方，5 月 30 日拿到《国务院各部委直属机构及在京中央企业毕业生接收函》，据人力的员工讲，央企办毕业生落户只要上报身份证号就好了。落户什么的，还是央企给力，不过代价就是实习期长，实习期除了管饭，别的收入基本没有。

3.9　北京户口及居住证相关链接

户口讨论区
应届生论坛：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4-1.html
北京户口讨论区
应届生论坛：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670-1.html

第四章 深圳户口政策及申请流程

4.1 个人申办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指南

说明：

1.个人申办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是指国内全日制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以个人名义申请接收。按照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毕业两年内未在毕业院校办理毕业派遣手续的毕业生可等同于应届毕业生办理接收手续。个人申办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须委托市人事局认可的市、区人才服务机构办理具体的调入手续。

2.个人申办接收的应届毕业生，除须符合相应的资格条件外，还必须同时符合下列基本条件：（一）具有城镇户籍；（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正常工作；（三）具备与工作岗位相匹配的工作技能；（四）未违反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五）未参加国家禁止的组织及其活动；（六）不属于正在接受监察、纪检部门调查或者仍处于处分期内的人员。

3.指南中所列举的相关业务表格，可在后附的“人才引进相关业务表格样式”中查阅样表。

一、办理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毕业生，可以个人申办接收手续：

(一)具有博士学位的；

(二)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学士以上学位,毕业院校属于当年度深圳市接收毕业生个人申办院校名单范围,所学专业属于当年度深圳市人才引进专业分类目录中的重点引进类专业，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分数达到 420 分以上的（体育类、艺术类等特殊专业毕业生除外，外语小语种专业毕业生应达到相应的外语考试级别）。

说明：上述条件中所称重点引进类专业，参见《关于印发〈深圳市 2008 年人才引进专业分类目录〉的通知》（深人发〔2008〕25 号）。

二、申报材料

（一）《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呈报表（个人申办）》；

说明：接收委托的人才服务机构登录深圳市人事局网站（www.rsj.sz.gov.cn），进入“网上申报”——“个人申办人才引进网上申报”——“人才引进个人信息申报”——“接收毕业生”，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后，可打印出此表。

此表须由人才服务机构作为呈报单位，加盖单位盖章。

（二）《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基本情况表》；

说明：用人单位登录深圳市人事局网站（www.rsj.sz.gov.cn），进入“网上申报”——“个人申办人才引进网上申报”——“人才引进个人信息申报”——“接收毕业生”，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后，可打印出此表。

（三）毕业生推荐表；

说明：此表由毕业生毕业院校出具，不得自行涂改，须加盖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公章。

（四）毕业生成绩单；

说明：成绩单须打印，并课程完整，由毕业生毕业院校出具，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者所在院系公章。

（五）毕业生身份证复印件；

（六）大学英语证书或者成绩报告单复印件（验原件）；

说明：符合办理条件第（2）项规定的毕业生须提供。小语种专业毕业生须提供相应的外语等级证书。考试等级证书或者成绩单遗失的，须提交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指导中心出具的考试合格（成绩）证明。

（七）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验原件）；

（八）拟引进人员计划生育调查表；

说明：适用于已婚的毕业生，由毕业院校的计划生育部门加盖公章确认。表格可在市人事局网站“下载中心”——“人才引进”中下载。此表不得自行涂改,有效期为 3 个月。

（九）深圳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计划生育证明；

说明：适用于已婚的拟接收毕业生本人或者配偶已生育或已怀孕的情况。办理程序如下：

拟接收毕业生或者其配偶属一孩怀孕或已生育一孩的，须准备①结婚证；离异的提供离婚证、离婚协议或法院判决书、调解书；丧偶的提供死亡证明和户口注销证明；②全家户口本；③一孩生育证明（无证的，由拟引进人员乡镇、街道计生部门在其“拟引进人员计划生育调查表”中说明无证原因）；④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无证的，由拟引进人员乡镇、街道计生部门在其“拟引进人员计划生育调查表”中说明无证原因）；⑤拟引进人员计划生育调查表（由拟引进人员户籍所在地计划生育部门出具）；⑥深圳市人事部门（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出具的商调函或者人才引进（录用）呈报表；⑦节育证明。49 岁以下的已婚人员，提供近 3 个月本市市、区计生服务中心出具的女方“广东省流动人口避孕节育情况报告单”；⑧政策外生育的，另需提供社会抚养费征收票据。拟引进人员夫妻双方均是再婚，再婚前各生育一个子女，现组合家庭未再生育的，参照上述生育一孩情况提供材料。持上述材料到拟入户地街道计划生育工作机构办理“计划生育证明”。拟引进人员属二孩怀孕或已生育二孩及以上（含双胞胎或多胞胎生育）办理“计划生育证明”按照《关于规范计划生育证明管理通知（深人口计生规[2007]1 号）》有关规定执行。

办理深圳市“计划生育证明”详细内容可参见《关于规范迁户人员计划生育证明管理的通知》（深人口计生[2008]26 号）。

（十）广东省流动人口避孕节育情况报告单；

说明：拟接收已婚毕业生或其配偶为 49 岁以下女性的，须提供近 3 个月本市市、区计生服务中心出具的女方“广东省流动人口避孕节育情况报告单”；如女方不在深圳工作居住，可提供居住地“计生服务机构”出具的“避孕节育情况报告单”。

（十一）婚姻证明材料；

说明：已婚毕业生须提供结婚证；离婚人员须提供离婚证和离婚协议书或者离婚判决（调解）书；丧偶人员须提供配偶的死亡证明书和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注销证明。

（十二）拟引进人员子女材料；

说明：已生育子女的拟接收毕业生须提供：①子女的户口簿复印件（验原件）；②子女属独生子女的，须提供独生子女证；

三、办理流程

（一）签订委托代理协议；

个人申办接收的毕业生与具有人事代理权的人才服务机构（深圳市市、区人才中心）签订委托办理协议，委托其办理接收手续。

（二）网上申报毕业生信息；

接收委托的人才服务机构负责在网上申报毕业生信息。申报成功后，打印出《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呈报表（个人申办）》、《接收院校毕业生基本情况表》。人才服务机构应认真核对拟引进人员的相关信息，确保网上申报信息的准确性，并保证网上申报电子信息与提交书面材料信息的一致性。

（三）提交书面材料；

人才服务机构在网上申报成功后的第 2 个工作日以后，可备齐第二项中所列材料，向市人事局报送材料。

（四）市人事局受理；

市人事局人才引进窗口对申报的材料进行审核，对于材料齐全、形式符合规定的，受理申请材料，并出具受理回执；对于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形式且无法当场补正的，退回申报材料，并注明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五）市人事局审批；

市人事局人才引进窗口接收书面申请材料之日为受理申请之日。如市人事局接收申请材料后发现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形式的，在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申请人按照告知要求补交申请材料的，受理之日从接收补交申请材料之日起重新计算。

市人事局在至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于申请材料进行审核，作出是否同意人事立户登记的决定。如在审批过程中存在需要进一步核查的事项，审批时限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30 个工作日。

（六）办理结果；

办理结果可进入市人事局网站（www.rsj.sz.gov.cn ）“网上申报”——“个人申办人才引进网上申报”（凭人才服务机构账号和密码进入）——“人才引进审批状态查询”进行查询。

对于审批通过的引进材料，市人事局出具《深圳市人事局接收院校毕业生函》。对于审批不通过的引进材料，出具不同意办理的书面决定。以上决定函件由用人单位到市人事局领取，并转交给申请人。

（七）后续事项；

获得《深圳市人事局接收毕业生函》的毕业生，凭此函在毕业院校相关部门办理《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研究生）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注：农业户籍毕业生须先在户籍所在地办理农转非手续）。

毕业生持《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到深圳市人事局报到窗口办理毕业生报到手续，同时领取《深圳市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毕业生入户情况登记表》和《深圳市入户指标卡》（有各区人事局接收的毕业生应到区人事局领取）。填写《毕业生入户情况登记表》（须市人事局调配部门和接收单位盖章）后，持上述材料到深圳市各区公安分局办理入户手续。

2008 年度毕业生报到具体程序可详见市人事局届时公布的院校毕业生报到须知。

四、办理流程图

个人申办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办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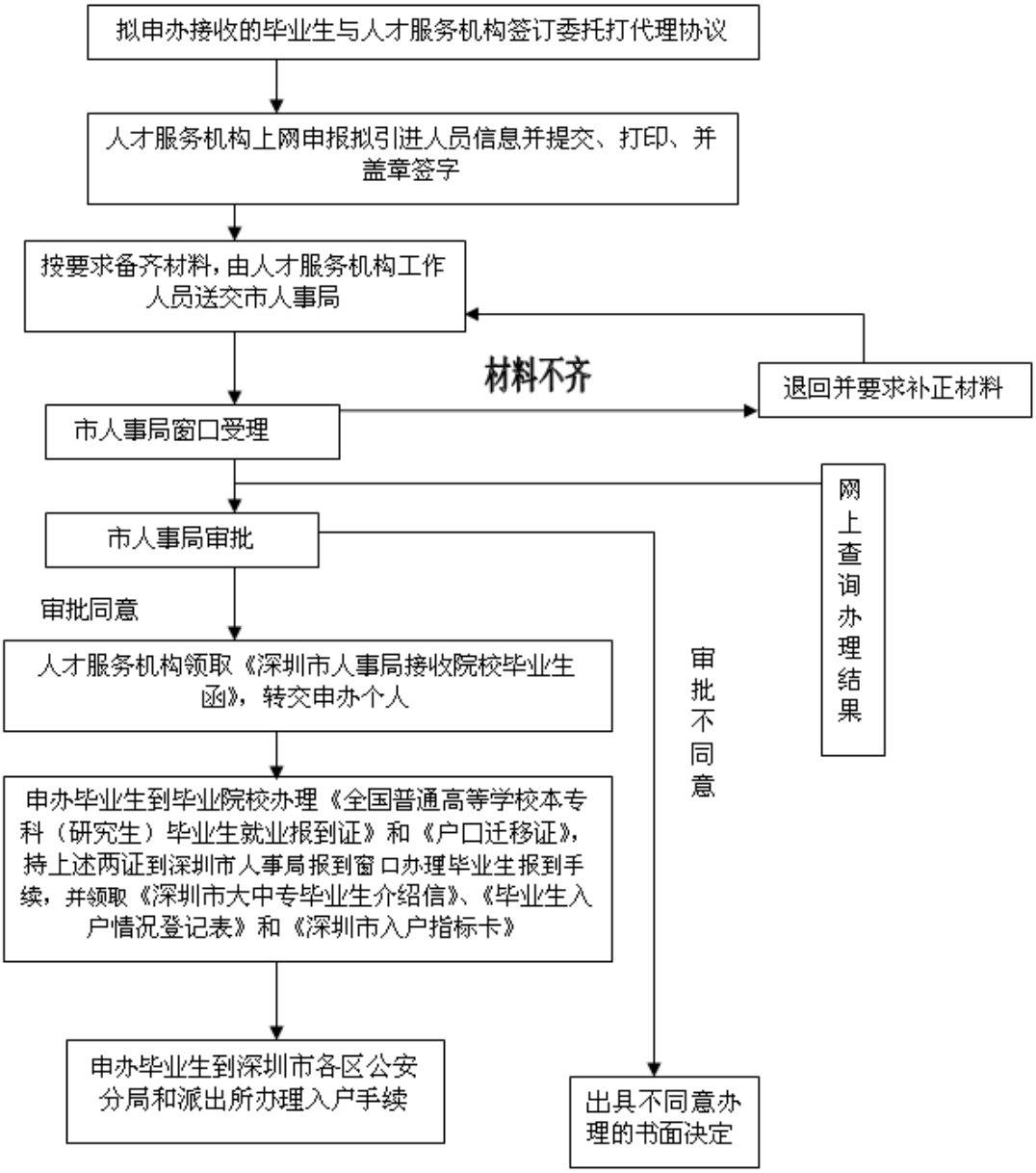

附：市人事局认可的可办理个人申办人才引进的市、区人才服务机构办公地址和电话

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罗湖区宝安北路人才大市场大厦 6 楼 616 大厅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 至 12：00 下午 1：30 至 5：00

办公电话：82122361

网址：www.szhr.com.cn

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科技园区分部

办公地点：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综合服务楼五楼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 至 12：00 下午 1：30 至 5：00

办公电话：26712163 26712170

罗湖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罗湖区宝安北路国际商品交易大厦三楼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30 至 5：30

办公电话：25924749 82426686

福田区公共人事人才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1)福田区行政服务大厅 16 号窗口
(2)福田区区委大楼 1704 室北
办公时间：周一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00 至 5：00
周三、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办公电话：82978013 82918537
南山区蛇口人才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 19 号联合大厦 11 楼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6：00
办公电话：26886928 26886929
南山区人才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南山区桃园西路南山人才大厦四楼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6：00
办公电话：26161119-3558 26161119-3606
东部人力资源市场
办公地点：盐田区深盐路 2158 号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6：00
办公电话：25358899
宝安区人才服务中心
办公地点：宝安区宝城九区广场大厦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6：00
办公电话：27788501
龙岗区人才交流中心
办公地点：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海关大厦东座 13 楼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2：00 至 6：00
办公电话：28949141 28949075

4.2 2012 年度用人单位办理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指南

政策依据:《深圳市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管理办法》(深人社规[2012]3 号)

本指南是用人单位办理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操作指引。

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是指纳入全国统一招生，统一派遣计划的国内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一、办理时间（工作日）

2012 年 4 月 12 日—2013 年 3 月 5 日

二、接收条件

（一）基本条件

1、身体健康;

2、未违反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

3、未参加国家禁止的组织及活动，无劳动教养及违法犯罪记录。

（二）符合上述基本条件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毕业生，可由用人单位申请接收。

1、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普通高等教育学历的;

2、本市院校毕业生;

3、本市生源毕业生。

重要提示：符合接收条件的毕业生在择业期内（根据国家规定毕业后两年内 ）未落实工作单位、未办理毕业生接收手续，其户口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生源地，档案、组织关系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的，可办理毕业生接收手续。

三、申报材料

（一）《接收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呈报表（单位申办）》（收原件）

此表在人才引进业务申报系统填报信息并提交成功后自动生成，表中所填内容须真实准确，由接收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及呈报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和人事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毕业生推荐表和成绩单（收原件）

毕业生推荐表和成绩单由毕业生的毕业院校出具，不得擅自涂改。毕业生推荐表须加盖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公章，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者所在院系公章。

注：如毕业生改派深圳市外就业的，可在办理改派手续时一并申请退回毕业生推荐表和成绩单。其它情况毕业生推荐表和成绩单不予退回。

（三）毕业证和学位证

申报时已毕业的毕业生应提供毕业证和学位证（验原件、收复印件），申报时未毕业的毕业生须在办理报到手续时提供毕业证和学位证。

（四）毕业生身份证（不验原件，收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的同一面）

（五）户口簿或户籍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

深圳生源毕业生须提供此材料。其中，户籍未迁出深圳的，须提供毕业生本人户口簿。户籍已迁出深圳的，须提供毕业生本人原户口簿或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迁出证明。

（六）招生录取名册和军事院校毕业生地方生证明

1.专升本毕业生提供本科入学时的招生录取名册复印件;军事院校毕业生和深圳生源中专毕业生须提供入学时的招生录取名册复印件（原名册须盖有省级以上招生或教育部门公章，复印件加盖学校相关部门公章）。

招生录取名册由学校招生办公室或档案馆保管。

2.军事院校毕业生还须提供毕业院校出具的地方生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

（七）婚姻及计划生育证明材料

1. 已婚人员须提供结婚证，离异人员提供离婚证、离婚协议书或离婚判决书、离婚调解书。如夫妻双方有前次婚姻的，须提供前次婚姻的离婚证和离婚协议书或离婚判决书;

2. 本人或配偶已孕或已生育的须提供《深圳市计划生育证明》。（详见 2012 年人才引进业务指南汇编第七部分其它相关资料）

注：户籍已在深圳的毕业生无需提供《深圳市计划生育证明》

（八）随迁子女证明材料

根据市公安部门入户规定，抚养权归属本人的 18 周岁以下子女（大中专院校在校生除外），或者年龄在 20 周岁以下且仍在中学就读的子女可申请随迁，随迁子女户籍须与本人在同一户口簿上。

具备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的可办理异地子女随迁。

所有随迁子女均须提供户口簿**（含首页）**（验原件，收复印件）；随迁年龄在 16—20 周岁仍在中学就读的子女须提供在校学生证明书（收原件）；异地子女随迁须提供出生医学证明（验原件，留复印件）。

（九）委托代理协议（不验原件，收复印件）

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申报接收的毕业生，需提供单位与代理机构签名的代理协议复印件，协议应包含委托代理毕业生名单，由呈报单位在复印件上加盖与原件相符的公章。

四、办理流程

（一）网上申报

1、信息填报及提交:

可由个人填报信息后经接收单位提交；也可由接收单位直接为毕业生填报信息后提交。

个人填报信息后经接收单位提交：登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www.szhrss.gov.cn），进入“办事大厅”--“网上申办”--“深圳市人才引进（毕业生、调干、积分入户）测评与申报系统”进入申报界面，在个人用户登录处点击“注册”，填写注册信息，注册个人帐户。注册成功后通过个人用户登录系统选择“接收毕业生”，根据系统提示填写个人信息，填报完成后，点击“保存”--点击“按当前填报信息测评”，系统将判断所填报人员是否符合当年度政策并列出符合的政策条款，点击选择符合的政策条款和接收单位后保存。

信息填报后，需跟接收单位经办人联系，经单位审核后，由单位经办人在人才引进申报系统提交给市、区人力资源部门。

单位经办人进入系统后点击“业务申报”--点击“毕业生申报”，系统将显示本单位拟接收毕业生个人测评信息。单位经办人应对个人测评信息进行校核后测评并提交。

接收单位填报信息并提交：已进行人才引进立户注册的接收单位登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www.szhrss.gov.cn），进入“办事大厅”--“网上申办”--“深圳市人才引进（毕业生、调干、积分入户）测评与申报系统”进入申报界面，点击“业务申报”——“毕业生申报”——“新增人员”，输入姓名、身份证，点击“下一步”，根据系统提示填写个人信息。填报完成后，点击“保存”--点击“按当前填报信息测评”。系统将判断所填报人员是否符合当年度政策并列出符合的政策条款，点击选择符合的政策条款后保存并提交给市、区人力资源部门。

委托代理机构申报的业务选择委托的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登录人才引进申报系统提交市、区人力资源部门。

信息提交后，接收单位点击“进度反馈”——选择“毕业生业务”——选择人员，按提示打印材料清单和相关表格。所有材料须用 A4 纸整理清晰，须按材料清单所列顺序装订。

信息填报注意事项：

1、如本人身份证号已升位为 18 位号码，系统申报时必须填写 18 位的身份证号码。

2、如属农业户籍，需在深圳办理“农转非”手续的，系统填报信息时户籍类型选择“农业”。

3、如 “毕业院校”及“专业”未在系统已列出范围之内，可自行进行编辑录入。

4、申报信息须由呈报单位成功提交后方为有效信息。

5、呈报单位及毕业生本人须认真校核已申报信息，如因信息填报错误导致无法正常办理毕业生接收的，责任由毕业生本人或呈报单位承担。

（二）提交书面材料

呈报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核实，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呈报单位经办人持本人社保卡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提交书面材料。立户注册在各区的报送各区人力资源部门后再由各区统一报送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

委托代理机构申报的业务，所有申报材料统一由代理机构经办人持本人社保卡到市、区人力资源部门业务受理窗口提交书面材料。

所有须提供的书面申报材料（含在受理、审批过程中须补正的材料）须在呈报单位系统提交信息成功后 60 日内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

如信息提交成功后至业务受理截止时间不足 60 日的，所有申报材料须于业务受理截止时间（2013 年 3 月 5 日）前报送，逾期不予受理。

（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受理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于申报材料真实、准确、齐全且形式符合规定的，受理书面申报材料，受理当日为受理申请之日。

如发现书面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当场告知呈报单位需要补正的内容，呈报单位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并再次报送，业务受理窗口工作人员经审核给予受理的，则受理当日为受理申请之日。

（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

申请接收我市院校、我市生源的毕业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受理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接收毕业生的决定；申请接收市外院校（非深圳生源）毕业生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受理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接收毕业生的决定；

对于情况特殊需要核查的，审批时限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得超过 30 个工作日。

（五）申报信息修改

在申报过程中，如需修改申报信息，呈报单位登录人才引进申报系统并按以下方式办理：

1、已通过人才引进申报系统提交信息未报送书面申报材料的，呈报单位需登录系统，在“进度反馈”——“毕业生业务”，选择需作信息修改的人员，点击“撤回信息”撤回申报信息，修改后，重新提交。

2、已报送书面申报材料的，人才引进业务系统未审批完毕的，登录人才引进业务系统，

在“进度反馈”——“毕业生业务”选择人员，点击“(终止）撤消信息”——填写原因。打印《撤消申请表》，按要求签字盖章，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审批通过后，该申报业务作废，接收单位可在系统重新申报已撤销人员信息后再提交。

3、已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通过的，可修改或（终止）撤消毕业生申报信息。信息修改范围仅限毕业生接收函、入户指标卡上的信息，且身份证号与姓名不能同时更改。

修改信息：进入人才引进业务系统，点击“业务进度查询”——选择“毕业生业务进度”——选择人员——点击“变更申请”，输入变更内容，保存并提交。打印《变更申请表》，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材料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

（终止）撤消信息：登录人才引进业务系统，在“进度反馈”——“毕业生业务”选择人员，点击“(终止）撤消信息”——填写原因。打印《撤消申请表》，按要求签字盖章，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受理窗口，审批通过后，该申报业务作废。

（六）进度查询

单位查询：信息提交后，呈报单位登录人才引进申报系统，在综合管理栏目内点击“进度反馈”——选择“毕业生业务”——选择人员，查询已经提交的业务办理进度。申报信息修改的可点击“信息变更进度”查询办理进度。

毕业生本人查询：登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www.szhrss.gov.cn）——“办事大厅”——“人才引进业务进度查询”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码进行查询。

（七）办理结果

对于已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通过的人员（农业户籍人员系统显示已办“农转非”后），系统显示状态为待打印“高等院校毕业生接收函”，呈报单位根据业务权属分别到市或区人力资源部门领取《高等院校毕业生接收函》，并转交毕业生本人。

有档案保管权的呈报单位直接到市、区人力资源保障部门业务窗口领取《高等院校毕业生接收函》。

无人事档案保管权的呈报单位与有人事代理权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签订档案托管协议后到市、区人力资源保障部门业务窗口领取《高等院校毕业生接收函》。

（八）后续事项

1、毕业生凭《高等院校毕业生接收函》到毕业院校办理《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研究生）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到户籍地办理《户口迁移证》（不涉及迁户的深圳户籍毕业生不需办理迁移证）。

2、毕业生持毕业证、学位证**（农业户籍毕业生须备齐两证复印件）**、《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研究生）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户口迁移证》（深圳户籍提供户口本），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毕业生报到地点（详见《2012 年毕业生报到须知》）办理毕业生报到手续。领取《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普通高等院校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深圳市入户指标卡》、《“农转非”指标卡》**（农业户籍毕业生）。

由各区人力资源部门接收的毕业生办理报到手续后，持《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普通高等院校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到各区发改部门领取**《深圳市入户指标卡》、《“农转非”指标卡》**（农业户籍毕业生）。

3、毕业生持上述材料到拟入户地区公安分局办理入户手续。

毕业生须在当年度内办理报到手续。《深圳市入户指标卡》一年内有效。

2012 年度毕业生报到具体程序详见《2012 年应届毕业生报到须知》

2012 年度毕业生改派具体操作指引详见《毕业生改派指引》

入户须知详见本业务指南汇编第七部分：《办理入户手续告知书》（公安部门制）。

毕业生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适用范围
（六）	毕业生材料清单	所有人
（七）	接收院校应届毕业生呈报表（原件）	所有人
（八）	毕业生推荐表、成绩单（原件）	所有人
（九）	学历及学位证书，申报时未毕业的毕业生须在办理报到手续时提供	所有人
（十）	毕业生身份证（复印件）	所有人
（十一	户口簿或户籍证明	深圳生源
（十二	招生录取名册（复印件加盖学校章）	专升本毕业生、军事院校毕业生和深圳生源中专毕业生
（十三	地方生证明	军事院校毕业生
（十四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或劳动合同	按全日制大专学历申报个人申办
（十五	子女户口簿、身份证	有随迁子女的人员

（十六	子女在校学生证明（原件）	随迁子女年龄在 16 至 20 周岁且在中学就读的人员
（十七	子女出生医学证明	申请异地子女随迁的人员
（十八	结婚证	已婚人员
（十九	离婚证和离婚协议书、离婚判决书或离婚调解书	离婚或夫妻双方有前次婚姻的人员
（二十	本人或配偶深圳市计划生育证明（原件）	已孕、已生育的非深户人员
（二十	委托代理协议	用人单位委托代理机构办的人员（单位申办）

说明：1.除特别注明外，上述材料验原件，收复印件，并按材料清单顺序整理好，左上角装订。2.此材料清单仅作简要引导，具体所需材料和相关要求请阅读《2012 年度用人单位（个人申办）接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指南》。3.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站： www.szhrss.gov.cn

4.3 深圳户口的好处？----总结贴

深圳户口至少有以下好处：

1) 竞争需要深圳户口的岗位。有些公司，有些公务员职位，都指明要有深圳户口才能报考或要有深圳户口担保。深圳职员或雇员考试，一般面向深圳户籍人士。

2) 办证及各类证明方便，如港澳通行证、护照等。深圳户口可以办理一年多次港澳通行证。

3) 更高的社会保险待遇。

除了医疗保险要高些外，深圳户口还有养老保险，交满 15 年可享受退休待遇。如果女方是深圳户口，生育保险报销很多（在深圳小孩，医院收费大概 5500 元，个人只需出 500 元）。还有住房公积金、失业保险（个人不用交，都是公司交）等。

深户的社保卡上每年的社保金额至少可以多出 3 千多块，门诊看病可以刷卡，不用给现金，医疗保险的 5%进入个人帐户，其中个人出了 2%,就是说企业出了另外的 3%,相当于 60%的报销比例。住院只须支付 10%的费用。

深户的新生儿就可以办少儿医保，非深户的孩子要入园或入学才能办;深户的孩子没入园或入学，也可以通过社区工作站办理少儿医保，或者自己去社保局办理。

可以申请失业保险。加上补贴每月差不多 800 块失业金。如果有失业证，学开车免费，考个驾驶照免费，一年可以报销 2000 块的培训费。

4) 方便子女上学。学费可以更低，可以在升学率较高的学校里申请到学位。子女上学费用降低，否则要交借读费。分数线要比其他省市要低很多，上大学的概率提高，高考不用回原籍考试。

5) 有申请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的资格。

6) 将来退休可以办理老人证，享受更高的养老金和其他福利。

7) 深圳户口可以贷款买车和贷款做生意。非深圳户口不能贷款买车。

8) 一人入户，全家即可全入户(2 年后到公安局随迁)。

9) 最重要的是，有了深圳户口，就更有归属感，一种不再飘着的感觉。

4.4 关于挂靠入户组织转深圳扫盲贴

弄了一个月，终于把手续办完了，现在等审核通知了。关于要把档案户口组织关系转到深圳来的童鞋可以借鉴一下本人的辛酸史。

5 月份，初步想把档案户口组织关系转到深圳，于是上深圳人才大市场查，一大堆说明，最后填网上测评的时候，遇到难题，主要是“拟入户地址”，于是又拖了一个月。到了六月份，学校通知要发报到证了，于是，情急之下只能申请暂缓了。

6 月份，终于问到了一个妹子具体怎么转，原来很容易啊。找中介的话，问了两个，一个说 5000（两年），一个说 3500（两年），坑爹啊。自己办理只要 760（两年）啊。坑爹啊。

现把具体流程和注意事项表达如下：

1，本科生转是不用找到工作也可以转的；

2，登录市人社局网站（www.szhrss.gov.cn），进入“人才引进测评与申报系统”进行注册，如果是把户口挂在人才市场集体户的，拟入户地址填罗湖笋岗。其它的按照自己的填；填好点测评。然后准备好材料，就是网上说的：具体参考 http://www.szhr.com.cn/hrmg/ywzn/15bysgr.html自己打印好，填好过去会快点。

3，不用等测评结果出来也行的。然后直接到“罗湖区宝安北路人才大市场大厦六楼 616 大厅”办理，注意：办理的人比较多，要早上去，要很早很早（本人 9 点到，排到了 120 号，等到下午 5 点才办完）。然后去取号，取“人才引进业务号”，然后，你懂的，等呗。

4，等审核结果，说是要 1 个多月。

最后，说明一下，这个是根据 2012 的政策来办的。有效期是 5 年。

第五章 关于档案

5.1 档案的作用

真正能证明你学习经历的就是你的档案。档案里面有你各个时期的学籍卡、成绩单、各方面的评语、获奖证明、还有你的党团材料。这些都是原始材料，不可复制。

档案虽然“光辉不再”，但并不等于是随处可丢弃的“鸡肋”，专家建议：应届生应关心自己的档案，免得未来不必要的麻烦。

档案与工龄：

◆很多大学毕业生找到工作后，没有及时办理参加工作手续，工作几年后仍然是学生身份，从而影响了自己的转正定级，也影响到工龄和退休金的计算。

档案与福利：

◆毕业生在个人办理养老保险、继续深造(如出国、考研)、考公务员等事关个人切身利益的问题时，都要用到档案。

档案与因公出国政审：

◆因公出国政审也必定要依据人事档案进行政治审查，如果档案材料不全，政审机构就会拒绝审查。

补办档案与原始材料：

◆虽然现在有的单位可以补办新档案，但以前的经历、工资、职称等历史原始材料将不复存在，势必造成一定损失。

2008 届毕业生档案办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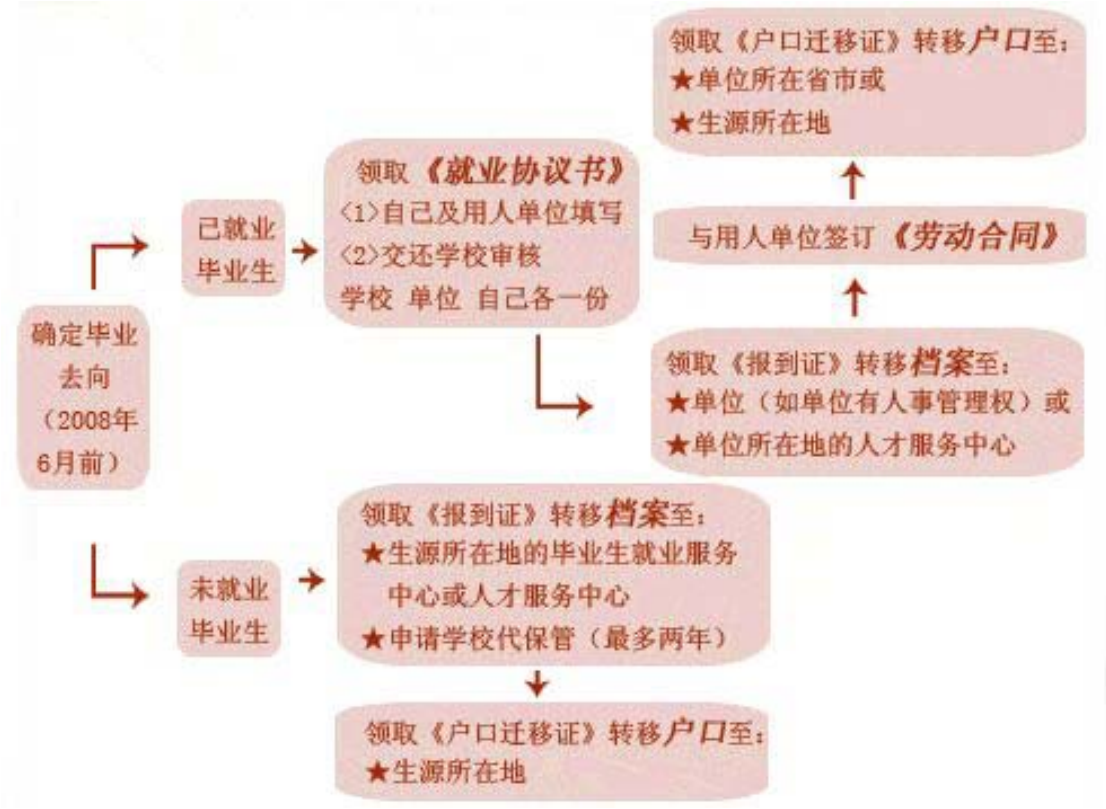

5.2 存档：毕业未就业学生

国家对于毕业未就业的大学生的档案，一般采取三种方法：

一、把档案转至生源地，由所在地级市的人事局接收。

★ 适合对象：比较适合准备在生源地范围内就业的毕业生和暂时不想就业的毕业生。

★ 优点：在生源地就业后办理手续简单方便。

★ 缺点：两年内如离开生源地就业，需重新办理改派手续。

二、把档案留在学校。

2002 年国家下发文件，允许毕业时尚未落实单位的毕业生户口、档案留校两年。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将户籍和档案迁至工作单位所在地，申请档案留校超过两年仍未落实工作的，学校将其档案和户口迁回生源地，学校不再为其发放就业报到证。

★ 适合对象：适合有就业愿望但尚未就业的毕业生。

★ 优点：学校诚信度较高，代为保管户口关系和档案不收取额外费用。

★ 缺点：毕业生档案留校只是延长了择业期，与学校没有人事隶属关系，涉及人事关系的证明都不能出具。

三、把档案转至就业代理或人才交流中心。

★ 适合对象：比较适合创业、灵活就业的毕业生。

★ 优点：易于毕业生解决一些实际问题。

★ 缺点：由于毕业生与指导中心交流相对少，容易造成信息不畅。

5.3 存档：已就业学生

一、 把档案转至有人事管理权的单位。

Tips 1: 在没有搞清楚用人单位是否具有人事主管权之前，不要把档案转入这个单位，应该把档案转递到这个单位所在地的人才交流中心去。个别没有档案管理权的单位会把学生的档案弄丢了或是扣住不放。

Tips 2: 要询问清楚用人单位的性质。国家机关、国有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他们或他们的主管单位是有人事管理权的，可以接收档案。其它各类非公企事业单位、各类民营机构是无人事管理权的，要通过人才交流中心来接收学生，学生的档案要放到人才中心去。

二、 把档案转至单位所在地的人才服务中心。

如果接收你的单位不具备档案管理权，那么你的档案就应该“落户”于单位所在地的人才服务中心。这种方式通常需要收取一定费用，一般每年三四百左右。

Tips 1: 人才服务机构是什么性质的机构？在编制上，它属于事业单位，在运行上，则实行企业化管理。但实际上，它履行着部分行政职能，提供的“服务”具有明显的行政属性。这种“半官半商”、“亦官亦商”，在“官”与“商”之中左右逢源，模棱两可。不少地方人才中心的负责人坚持：“补齐代管费用及相关手续后，再提供人事服务”。

Tips 2: 档案的转递是有规定程序的，在离开学校之前最好弄清楚你的档案在什么时间被转到哪个地方去了。在现阶段，主管学生分配的单位没有统一，有人事局、人才交流中心、教育局、专门的分配办等，而且档案转进转出比较麻烦，最好一步到位。

5.4 应届生毕业档案的三种去处

大学生毕业后档案的三种去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陆续展开，一些学生向有关部门咨询，如果自己选择考研没被录取，或没有实现当年就业，档案该往何处去？有关专家表示，届时，毕业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做出合理的选择。 我是应届生　　据了解，近年来毕业生丢失档案现象增多，这为他们的学习生活带来了诸多不便。吉林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指导教师苑锐说，一般来讲，学校可以依据毕业生本人意愿，将其户籍和档案材料转至生源地人事部门，或向学校申请保存户籍和档案，或将档案落户当地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苑锐介绍，当前毕业生转档案可分三种情况：

一是转至生源地。他说，一提到生源地，许多来自农村的学生就会担心会不会转为农村

户口，实际上这是一种误解，生源地人事部门一般是指地级市的人事局。但各地方规定有所不同，如辽宁省要求统一派回辽宁省教育厅；黑龙江省要求统一派回黑龙江省人事厅；上海市要求统一派回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天津市要求统一派回天津市教育委员会；江西省要求统一派回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分配办公室；湖北省要求统一派回湖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海南省要求统一派回海南省人事劳动保障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要求统一派回宁夏回族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要求统一派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事厅。苑锐说，这种转档案的方式比较适合准备在生源地范围内就业的毕业生和暂时不想就业的毕业生。其优点是在生源地就业后办理手续简单方便，而缺点则是毕业生两年内如离开生源地就业，需重新办理改派手续。

二是档案留校。2002 年国家下发文件，允许毕业时尚未落实单位的毕业生户口、档案留校两年。该政策执行几年来，许多毕业生受益，但也凸现了一些弊端。按照有关规定，毕业生只要与校就业指导中心签订档案留校协议，就可以将户口、档案暂时留在学校，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将户籍和档案迁至工作单位所在地，申请档案留校超过两年仍未落实工作的，学校将其档案和户口迁回生源地，学校不再为其发放就业报到证。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劳动合同和《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证书》办理落户手续。这种转档案的方式适合有就业愿望但尚未就业的毕业生，其优点是由于学校的诚信度较高，代为保管户口关系和档案，提供就业咨询、就业信息、就业指导等与落实就业单位有关的服务，老师尽心尽力，而且不收取额外费用，学生自由度较大，安全性高，可以以应届毕业生的身份参加公务员考试。但其缺点则是毕业生档案留校只是延长了择业期，与学校没有人事隶属关系，涉及人事关系的证明都不能出具。

三是转至就业代理。毕业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与各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签订代理协议，签约期限可分为一年至三年，在代理期满前毕业生可自愿申请续签或终止协议。以吉林省为例，吉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为毕业生提供以下服务：档案材料保管、查询；出具出国（出境）政审、升学、就业、考研、结婚等相关证明；办理落户手续；为毕业生党员提供组织关系转接，代收党费，进行年度考核，办理转正手续。这种方式比较适合准备考研、创业、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其优点是签订就业代理协议可以获得更多的就业信息，既省时，又省力；服务范围更加广泛，易于毕业生解决一些实际问题；正规的就业指导中心的参与和协助，在安全性方面的保障更大。其缺点则是由于毕业生与指导中心交流相对少，容易造成信息不畅。

5.5 案例分析：你是不是“弃档族”

作为个人经历的记载，人事档案不是可以随便丢弃的“身外之物”。然而，由于种种原因，社会上一些人对自己的档案采取了漠视的态度，成为了“弃档族 ”，这种现象令人忧虑。据了解，目前存放于市人才服务中心的人事档案（占全市流动人员档案总数的 1/10 左右）中，尘封多年、失去联络的“死档”就有近 2 万份。

案例一

为了跳槽　大学生放弃“包袱”

从天津市某高校毕业的小林进入了某单位工作，工作还不到一年，他就萌生跳槽的念头。然而，小林当初和单位签订了 3 年的工作合同，如果按正规手续办理辞职，要拿回人事

档案就必须赔偿单位 4000 元违约金。最后，小林连招呼都没打就跳槽走人了。他不无得意地说：“如果我一直背着档案这个‘包袱’，哪能这么容易就从东家跳到西家？档案对我而言是一种束缚。”据了解，大学毕业生对自己的档案弃之不理已不是个别现象，很多人由于毕业后没找到接收单位，他们便把档案留在学校，此后也不再理会。

点评：天津市人事部门有关负责人认为，很多刚走出校门的大学毕业生只忙着就业，而忽视了档案的接转，给自己的工作生活带来了不必要的麻烦和损失。作为记录个人经历、政治面貌、品德作风等内容的文件材料，人事档案具有凭证、依据和参考的作用。大学生工作后，将来转正定级、职称申报、办理养老保险以及开具出国、考研等有关证明，都会用到档案。因此，大学生一定要“善待”自己的档案，即使毕业后一时落实不了接收单位，也最好把档案放到人事部门的人才服务中心委托管理，以免日后给自己带来麻烦。

市教委有关负责人提醒，落实了工作的大学生，落实的工作单位如具有人事管理权，档案应自动调到该单位；落实的工作单位如不具备人事管理权，应将人事档案放到单位所在地的人才服务中心委托管理。没有落实工作单位的大学生，如果没有申请待业，人事档案将回转到生源所在地的人事部门，这一类大学生应该在规定时间内到当地人事部门报到，办理人事档案的相关手续，否则就会被认为是弃档。

就业办提醒：与单位签订三方协议时，问清楚档案保管等细节。学校依据三方为学生转档。未落实户档去处，学校为其办理二分回省手续，请在规定时间内到报道证所指单位报到，办理人事档案的相关手续，否则就会被认为是弃档。

案例二

忽视档案　工作业绩无以为证

崔先生大学毕业后，曾在某美术学院当老师。在这期间，崔先生敏锐地感到电脑 3D 技术在美术设计方面的巨大潜力和前景，便积极地进行研究，并在参加工作的第六个年头果断“下海”，加盟了一家民营广告公司。此后的 9 年中，崔先生先后在 3 家广告公司供职，并凭借良好的职业素养和高超的技术成为业内小有名气的专家。但是，他最近到一家外资广告公司求职时遇到了一个头疼的问题，原来公司对崔先生进行背景调查时发现，崔先生的人事档案仍然保存在其最初工作的高校内，而且档案里没有任何可以证明他“下海”后的工作业绩和职业信誉等方面的记录或资料。由于 9 年的专业经历没有载入档案，崔先生现在可能失去宝贵的职业发展机会。

点评：目前，离职单位、职业介绍所等档案保管机构经常遭到个人投诉，理由是这些机构没有及时为当事人转移人事档案。但事实上，当事人离职时不重视与原单位进行沟通，也是导致此类问题的一个原因。例如，当事人离职时不辞而别甚至强行违约一走了之，导致单位无奈暂留档案；当事人户籍或居住地发生变化没有及时告知有关单位，导致档案转移错误；当事人到新单位工作后，没有及时办理档案调转手续等。因此，当事人离开单位的时候，不仅要做好业务上的善后，也要做好包含人事档案在内的一系列人事事务的交接。

人事档案的有效性是依靠内容的不断补充和更新来保证的，其中的内容尤其以工作表现、业绩考核、职业道德、继续进修、奖惩记录等方面居多。哪些材料应该归档，哪些材料不能归档，是有明确规定的，在实际操作中由人事档案的保管部门负责掌握。劳动者个人应该对此给予关注，及时协助人事部门完成变更工作。

人事档案并非可有可无

深度分析

牛皮纸袋里装了什么

一个牛皮纸袋，里面的材料还不到一斤重，但这些材料记录了一个人的人生经历。这个神秘的牛皮纸袋里究竟装了什么东西？

据市人才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专家介绍，人事档案是某些单位招聘、提拔人才的最基本、最可靠的依据，档案材料涉及初高中毕业登记表、高考相关档案、填报志愿表、大学学习情况表、实习鉴定表等，此外还有学历证书复印件、转正手续、考核表、职称评定（报考）表、奖惩记录、出国记录及各种鉴定材料。涉及党团关系、政审、调函等一系列材料也会存放在档案中。一个人退休后其档案也不会被销毁，而是继续保存于所在单位或人才服务机构，直到该人死亡。

哪些人最易弃档而去

据市人才服务中心人事代理专家介绍，四类人最容易成为“弃档族”。

第一类是大学毕业生。按相关规定，大学生毕业后经个人申请，档案可以在学校寄放两年。于是一些尚未落实工作单位或选择到非户口所在地工作的大学毕业生便将档案丢在学校，并在日后的职位流转中无暇顾及档案，这一类人群在“弃档族”中所占比重较大。

第二类是自费出国留学及办理移民手续的人员。他们可能在国外停留多年，由于身份的变化及国外不同的人事政策，档案对他们来说已经无用。

第三类是在非公有制单位打工的人员。由于有些单位没有保管档案的权限，而他们自己一时也用不着，于是这些人员对档案不闻不问。

第四类是跳槽者和异地求职人员。由于和原单位的一些人事问题尚未解决，或因档案异地调动手续繁琐，他们最终选择了放弃个人档案。

专家指出，弃档的深层原因是很多人对档案的重视不够，认为档案在现代社会中的功能日趋淡化。不少人还认为“多数情况下用不着档案，在人才市场存着还要产生费用，没有必要”。有些人干脆把档案放在家里，成为“口袋档案”。对此，专家提醒，“人档分离”虽是我国人事制度改革的一种趋势，是人才柔性流动或管用分离上的进步，但决不意味着会取消档案制度，也不代表档案是能够随便丢弃的“身外之物”。目前，档案并不是可有可无的东西，对自己的档案不闻不问、随便放置的做法，十分不明智。

弃档六大消极影响

影响个人利益 有了档案，就可以享受到相关的人事、劳动、社会保障服务，如办理社会保险、失业保险等。无论是在原单位供职的人还是辞职后另求新职者，在办理社会保险、领取失业金时，个人档案记录的工龄、工资、待遇、职务、社保参保年限等都是主要依据。那些因放弃或自揣个人档案而造成记录断档的人，在个人利益上会遭到损失。专家介绍，漠视档案，也会给自己的职业生涯造成非常大的影响。

影响毕业生转正定级和工龄计算 很多大学毕业生找到工作后，没有及时办理参加工作手续，工作几年后仍然是学生身份，从而影响了自己的转正定级，也影响到工龄和退休金的计算。

耽误职称评定和工作调转有的毕业生自大学毕业后，档案既没有提交单位，也没有存在政府指定的人才服务中心，职称评定就会因手续不全而受到影响；有人虽在毕业后把档案存到了人才服务机构，但没有及时办理就业手续，等到几年后调动工作时，才发现需要办理参加工作后的所有手续，并要在转正定级后才能正式调动。

影响户籍档案 目前很多人开始考虑购买房屋，在银行办理房贷手续时要求出具贷款人

的户口证明。然而很多弃档多年的毕业生认为档案并不重要，没有及时从学校转出户口和档案，结果耽误了办理贷款。

导致留学人员保险断档现在自费出国留学人数与日俱增，但当许多学子海外深造归来，荣归故里、大展宏图之时，却发现由于人事档案存放不当，自己无意间做了几年“无业人员”，为今后的工作带来很多不便。比如，他们交纳社会保险的年限出现了断档，享受社会保险就会受到影响。目前，受到档案问题困扰的“海归”越来越多。

导致干部身份丢失 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在工作满一年即见习期满一年时，通过办理转正定级手续之后，可获得干部身份。然而，很多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由于种种原因将档案存进街道，导致干部身份丢失，影响自己的职业生涯。

寻回档案给您支招

人事档案对个人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对于用人单位来说，档案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为单位人力资源部门提供依据。档案是个人历史的真实记录，通过档案可以清楚地了解一个人过去的工作轨迹。同时，一些企业为了保护知识产权，会对新进员工进行严格筛查，当事人个人档案中的学业成绩及思想表现情况通常会成为重要依据。

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专家提醒大学毕业生，应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毕业报到手续，并把档案转入政府所属人才流动服务机构保存，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和应有的社会、政治待遇得到保障。把档案留在人才服务机构但一直没有理会的，只要办妥相关手续，就可将关系理顺；存有“口袋档案”的，则要尽快将档案交回原单位或政府所属人才服务机构，如果档案袋被打开，里面的资料就要经过相关部门进行核实，如果档案资料遗失，还要到原单位去补充和确认；跳槽人员将档案遗留在原单位长期未办理转档手续的，要与原单位协商，解决跳槽后的遗留问题，以便及时将档案转交新单位。

对于那些不知自己档案“身在何方”的人士，专家也给出了答案——毕业生要与参加工作前最后一个学校的相关部门联系，外地毕业生也可向原户籍所在地的人事部门咨询；已经多次变换工作的人要向第一家用人单位进行咨询。如果档案被单位遗失，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该单位取得联系，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你的档案哪去了？

随着越来越多的“单位人”变为“社会人”，导致“弃档”现象越来越严重，尤其是大中专院校的毕业生，放弃人事档案者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办理养老保险以及出国、升学、结婚、生育等都没办法离开档案,如果档案丢失，由学校和自己保管，会使成长记录中断，还会出现“虽工作，但无工龄”的损失。

临近毕业离校，前往人才交流中心办理档案手续的高校毕业生络绎不绝。与此同时，因档案出现问题而前来咨询的人也不在少数。记者近日探访发现，部分高校毕业生办理档案托管只是“一托了之”，不懂如何维护，导致数万份档案长期“酣睡”在托管机构，还有少数毕业生干脆自己保存，由此带来种种问题……

不少毕业生没把档案当回事

近日,27 岁的徐文勇参加完公务员考试后猛然意识到一个问题:毕业时根本就没管档案的事，如今自己的档案在哪里?自 2006 年 7 月从三峡大学毕业后,小徐先后在几家公司做过业务员,公司从未要求他转档案,但这次一旦通过公务员考试,必须要提档，该到哪里去找档案呢？

事实上,和小徐面临同样情况的高校毕业生不在少数。记者近日走访 3 家省、市档案托管机构发现,高校毕业生档案“休眠”现象相当普遍——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有近 3 万份档案被主人长期闲置,约占总数的 30%，其中大部分为高校毕业生档案；在湖北省人才中心,也有近万份高校毕业生档案闲置。“大多数‘ 休眠’档案已超过 3 年，最长的达到 10 年。”其中一家机构相关负责人介绍。

省人才中心人事代理处副处长李军介绍，高校毕业生最容易出现三种档案问题：一是毕业时未办任何手续，任档案留在学校；二是虽然托管到了相关机构，但从此置之不理，只到用时才回头查找；三是留在自己手上或干脆丢弃。

除高校毕业生，还有大量灵活就业人员的档案“酣睡”在托管机构，无人问津。

他们为何任档案“酣睡”？

省人才中心专家分析认为,人事制度改革后，用人单位不再接收或看重档案，是造成高校毕业生档案意识淡薄的主要原因。“但也有很大一部分原因，是毕业生对自己的档案缺乏责任感。”李军说。

2005 年毕业于武汉某院校的顾霞,在被记者问到其档案去处时,显得有点茫然:“毕业时学校直接把档案给了我们,一直保存在家里啊!有什么不妥吗？”“档案不能由本人经手,更不能自行保存,如果私自拆封,就成为废档!”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副处长王宇晗介绍,“档案的转接调动,必须通过机要部门的专门渠道负责传送。”

不过，也有毕业生认为，人才交流中心服务不到位，是他们闲置档案的一个重要原因。2005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现供职于深圳的张先生说，自己的档案托管在武汉的一家人才交流中心,“每次打电话回去查询时，工作人员都是一种很不耐烦的声调，后来就再也不问了。”他有点愤然的说，“收托管费时不含糊，服务起来却太差劲。”

此外，每年 180 元的档案托管费，也让一些人感到“价格太高”。张先生说：“薄薄的一本档案，每年要收 180 元，让人感到是这个行业的暴利。”

省人才中心一位负责人解释，每年 180 元的费用，是按照物价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的，且对应届高校毕业生还有 3 年免费期。

需要档案的地方其实多着呢

按规定,档案不允许个人经手,个人并不清楚自己档案里记载了什么。那么,那个牛皮纸袋里究竟装了些什么？对个人有何用？

李军介绍,高校毕业生档案袋里所装的材料,包括高中毕业登记表、高考相关档案、大学学习情况、实习鉴定表、学历证书复印件等。此外,还有转正手续、考核表、职称评定(报考)表、奖惩记录及各种鉴定材料,涉及党团关系、政审、调函等一系列材料,也都存放在档案中。

高校毕业生看似一时用不到档案,但当个人需要异地调动、职称申报、报考研究生、公务员、特别是办理社会保险、工龄工资计算、以及退休手续时,都要用到个人档案。李军提醒，档案长期在托管机构“休眠”，会造成个人材料不齐，在办理以上手续时均会遇到阻碍，因此，包括高校毕业生在内的流动人员，需及时对档案进行维护更新，对于“休眠”和因故保留在自己手中的档案，需尽快到托管机构补办手续。

托管不仅仅是缴费了事

王宇晗介绍,各档案托管机构都有详细的托管流程,毕业生如有不明,一定要事先咨询清楚。她还特别强调,对于因故未办理档案托管的高校毕业生,一定要注意保留好《报到证》,这是补办托管手续时的重要凭证。

另外,已经办理了档案托管手续的毕业生,在毕业满一年后,需要到托管机构办理转正定级手续。

人才交流中心相关负责人还反复强调，毕业一年后的培训、技术等级认证、奖惩情况、工作异动，都需要在档案中增加和反映，当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也一定要通知托管机构。

第六章 关于报到证

6.1 什么是报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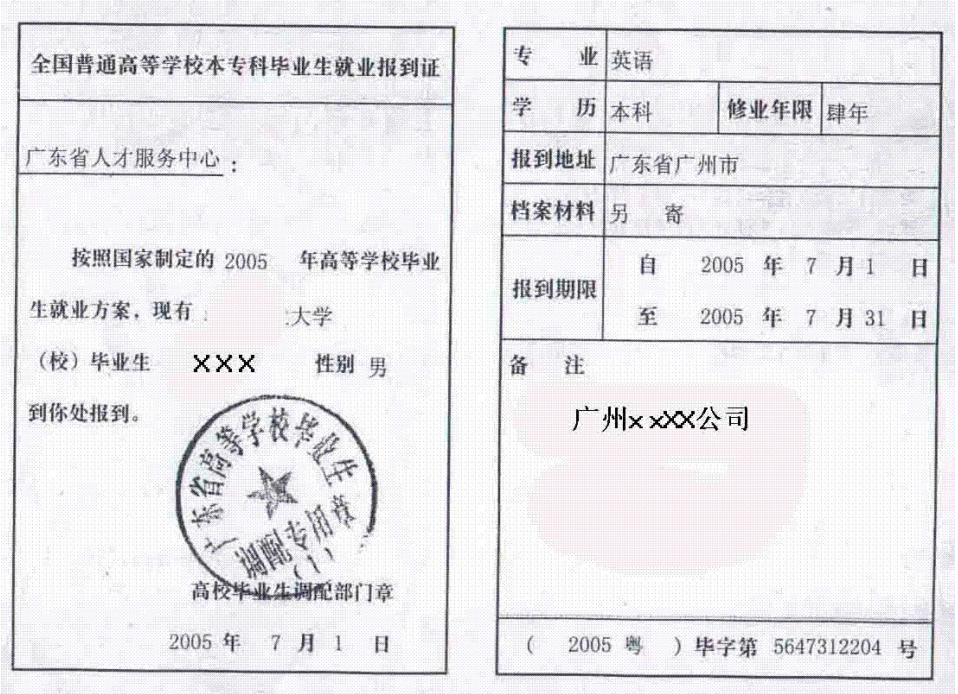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广东省人才服务中心：

按照国家制定的 2005 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方案，现有 大学（校）毕业生 XXX 性别 男 到你处报到。

高校毕业生调配部门章

2005 年 7 月 1 日

专　业	英语		
学　历	本科	修业年限	肆年
报到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档案材料	另　寄		
报到期限	自 2005 年 7 月 1 日 至 2005 年 7 月 31 日		
备　注	广州×××公司		

（ 2005 粤 ）毕字第 5647312204 号

报到证的全称是《**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它是由教育部统一印制、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签发的，只有列入国家就业方案的毕业生才持有。是用人单位安排毕业生工作，并接转毕业生人事档案、户口的有效凭证。报到证只能一人一份，由其他部门印制或签发的报到证无效。

报到证必须妥善保管，不论什么原因，凡自行涂改、撕毁的报到证一律作废。如报到证遗失，应由毕业生本人提出申请，由学校上报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批准并予以补发。毕业生在离校时，均有一张报到证。有的毕业生未与单位签约，自认为没有报到证，但实际上，这部分学生已按国家规定派往生源地省、市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提请这部分毕业生千万不要忘记领取报到证。

报到证制度沿袭多年直至今日。现在人才市场中，一些个体企业、外资企业表示不需要毕业生的报到证，但是，只要是对学生负责的用人单位，都应该很重视报到证；对于作为中国普通高校毕业的应届生来说，在现有体制下，报到证的作用必将影响你毕业之后的生活。

6.2 报到证的作用

1、报到证是教育主管部门正式派遣毕业生的凭证；
2、报到证是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的凭证，凭报到证报到以后，方可开始计算工龄；
3、报到证是用人单位接收毕业生的重要文字证明；
4、报到证是任何一个合法的人才中心、档案管理机构接收毕业生档案的证明；
5、报到证是用人单位给毕业生落户、接管档案的重要凭证和依据；

6、报到证证明持证的毕业生是纳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的学生；

7、报到证是毕业生的干部身份证明。如果没有报到证，毕业生将会失去干部身份，成为社会劳动人员（工人编制）；而且人才中心无法接收毕业生的档案。按照我国目前的人事管理规定，由人事局管理干部（档案一般放在人才中心），由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管理工人（档案一般放在职介所）。

6.3 报到证相关 FAQ（摘自互联网）

1、《就业报到证》有何作用？

答：《就业报到证》是普通高校毕业生持有的有效证件。用人单位和省校以《就业报到证》为论据接转毕业生的档案，毕业生凭《就业报到证》到公安部门办理户口的迁移手续。《就业报到证》只能一人一份，由省大中专业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签发。

2、《就业报到证》的派遣原则（即《就业报到证》开到什么单位）是什么？

答：《就业报到证》的派遣原则是：

落实到省直和中央驻湘单位就业的毕业生直接派往接收单位。

落实到市、州所属单位就业的毕业生，派到单位所属市、州教育局毕业生就业办公室。其备注栏内注明接收单位名称。

落实到省外单位就业的毕业生，原则上按接收单位所在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并准确确定《就业报到》的受理单位。

毕业时未落实就业单位的生源地为本省的毕业生，本人要求回生源市、州择业的，可派回生源市、州教育局，并在其《就业报到证》备注栏注明“本人申请回生源州自主择业”。

生源地为外省的毕业生，毕业时落实了就业单位且要求回生源地择业的，将其派回生源所在省的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

如果两年择业期满毕业生仍未落实就业单位，省教育厅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也将办理《就业报到证》，将毕业生派回其生源所在地自主择业。

3、办理《就业报到证》要提交什么材料？有什么要求？

答：（1）可以凭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办理，如用人单位无人事权，不能接收档案，还须到其上级主管部门签章（签在“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一栏）；用人单位无上级主管部门的，则到当地的人才交流中心办理人事代理手续（在“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意见”一栏处签章）；

（2）可以凭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办理，另外还须到当地的人才交流中心签定《就业协议书》，办理人理代理手续，签好后的《就业协议书》要一并带到省校就业指导中心；

（3 ）未落实就业单位且本人申请回生源地自主择业的毕业生应提供书面申请。

4、凭《就业协议书》办理《就业报到证》的程序是什么？

答：（1）毕业生在《就业协议书》上填写基本情况；

（2）毕业生所在的分校（学院）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填写推荐意见并盖章；

（3）用人单位签字、盖章，毕业生签字，填写双约定的其他条款；

（4）毕业生所在的分校（学院）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予以登记备案；

（5）将《就业协议书》交省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审核，开具介绍信；

（6）毕业生持省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开具的介绍信、《毕业证》（原件）、《就业协义书》到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办理《就业报到证》。

5、《就业报到证》上报到时间有限制吗？

答：《就业报到证》的报到的期限为一个月（从报到证签发之日算起）。毕业生因不及时领取后不按时间到单位报到而后果由毕业生本人负责。 （据本人亲身经历，河北省报到证

期限为两年，特此注明！）

6、毕业生不慎将《就业报到证》遗失，补办时需办理哪些手续？

答：毕业生遗失了《就业报到证》需重新补办的，应在省级日报上申明作废，并写出报告，用人单位出具证明，省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签署意见，到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和就业指导中心补办。

7、毕业生与某单位签定了就业协议书并办理了《就业报到证》，但后不愿到该单位工作，又另找了一家用人单位，该怎样办理改派手续？

答：要有下列材料方可提请省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

本人的申请报告；

所在分校（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签署意见；

原用人单位的意见；

新用人单位的接收函；

毕业证原件；

原《就业报到证》；

原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收取一定的改派费用。

第七章 过来人和你谈户籍

7.1 北京户口，我心中的痛

刚来北京，不明就里，以为自己有学历，有工作经验，在家乡时也是人中龙凤，虽说北京林子很大，可是找一份工作应该不是什么问题吧。可当我看到招聘启事上一律注明：须北京户口的字样后，我开始紧张；发出去若干封求职信都石沉大海后，我知道了，我没有北京户口，我就没有敲门砖，我的本科学历，不如持有北京户口的一个大专女孩；我没有北京户口，我就连展示自己的机会都没有，人家连面试的机会都不给我。虽然后来我知道，这是北京人事局的规定，虽然很多单位的决策者也更愿意使用乐于吃苦更加敬业的外地员工，可是他们也没办法；虽然我知道很多单位是在刊登招聘启事时不得已才注明“须北京户口”字样，否则报社不给你刊登。可这对于当时初来乍到，一切懵懂的我来说，是多么大的打击！

我人在北京，可是我没有北京户口。

我渴望爱情，可是因为我没有北京户口，它将大大地阻碍我渴求家庭的进程，大大影响我选择爱情的范围。北京人不愿意找一个没有北京户口的外地人，虽然政策说孩子的户口随父随母都可以，可是不知道这一政策完全落实还要多久。母亲没有北京户口还说得过去，孩子没有北京户口，将来的入托、上学都是问题，总不能因为一已私情耽误孩子吧！罢罢罢，一见钟情的故事有多少？非卿不娶，非君不嫁的故事又有多少？还是少给自己添乱吧！外地人就更加不愿意找外地人。外地男人在北京闯荡，受了多少委屈，他自己知道得越清楚，他们就越不愿意让自己的孩子将来再遭受与自己相同的境遇！谁不想娶个北京的女孩，当一回北京人的爹呢？

我人在北京，可是我没有北京户口。

我没有北京户口，找房子住也倍受磨难。别人给介绍了一个房子，见了房东，他首先问，有北京户口吗？TMD，没北京户口怎么啦，听房东那一口没有脱离地方口音的普通话，我心想，你才有几年北京户口哇，是北京人我还用租你的房子吗？然后他又开始张口闭口的你们外地人我不敢租，出事儿的可全都是你们外地人。虽然我用比他标准十二分的普通话对他说我保证安分守己不给您添麻烦，没有北京户口也不代表我就是违法乱纪分子啊！可他还是拒绝了我的租房请求，理由就是——我没有北京户口。

为了不再有类似经历，见下一个房东时我就说我是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的，有北京户口，可那个房东说把你的身份证拿出来我看看，我急了，我哪有北京的身份证呢？情急之下，只好说，今天忘带了，下次见面时我给您带来。我想蒙混过关，过几天他没准就忘了！可他偏偏记得！没办法，我只好违法乱纪一次，到街头办假文凭、假证件的地儿办了一个，我想我也不是用这个东东干别的，只不过是让房主放心一下嘛。三百块，就为了让房主放心。这不都是户口闹的吗？这个身份证自从让房主验明正身后（房主毕竟不是专业人士，他根本看不出破绽），我再也不敢把它带在身上，我怕万一哪天警察查良民证我一不小心把它带了出来，那罪过可就大了，那不是黄泥落到屁股上，不是屎也是屎了吗？我人在北京，可是我没有北京户口。

我没有北京户口，最怕去办暂住证。到了派出所，一听说你是办暂住证，那工作人员就不拿正眼瞧你：去外来人口管理办公室！当我在一个杂乱的村庄里看到乱乱的一群衣冠不整的、拖儿挈女的人时，我想，在这个场所里，我们是完全平等的啊，我们都是没有北京户口的人，我们没有任何区别，不因为我在大公司工作，不因为我是高层管理人员就可以蔑视他们，我和他们有什么区别呢？最令人可气的是，办暂住证要居住证明！这不是一个悖论嘛！没有户口或暂住证房东不租房给你，可你没有居住证明，这里不给你办暂住证！这还不算，北京市民一个人一个月的垃圾清运费是两元，可在办理暂住证时，他们除了收我办证的费用外，又按每月四元收了我一年的垃圾清运费！可我在居住地是按月要缴垃圾清运费的呀！可此时，因为没有北京户口，在人家面前你已然是另类，让你在北京暂住就不错了，还有什么话罗嗦？再罗嗦，遣送你回原籍！

最让人不能忍受的是查身份证的时候。当我出示暂住证的时候，我总觉得自己是二战时的犹太人，因为暂住证上写着：请随身携带以备查验；要么我就觉得自己是《红字》中的女主角，在胸前有一个不同于别人的标识：我是外地人。

7.2 我的户口档案风波

平谷农行的一个电话，吓我一跳。设备不好用，售后服务跟不上，太正常了。早该料到的。我该怎么办，户口和档案！好不容易才挣脱出来，如果再有点什么问题，将旧事纠出，我该怎么后悔啊？

当初离职的时候高就劝我把东西拿出来，那时还有大把的空闲时间。但我自认为所有的手续都已办清，没有再为难我的可能和必要，当初入职时已交满了 5 年的存档费，既然如此，我何必这么早拿出？真不知当初是因为懒还是贪便宜，搞得如今慌慌张张。

挂完电话，赶紧联系王经理，下午就请假往工业园赶，路上近 2 小时，等人 1 小时。开完介绍信已经 3 点半了。根据来时路上算的时间，一直不停的赶，可以刚刚好在人才 4 点半下班的前几分钟赶到。

本想放在海淀的，结果如今的行情是各区都不接收他区的集体户口了，朝阳人才干脆什么户口都不接收，海淀区只接收应届生的户口。人事关系往外转出，除了介绍信，还必须要接收单位的调函才给办。想想，反正我的目的是单位对我的户口档案只要没有控制权就可以了，在哪里都无所谓。经过咨询，直接在原存档人才把单位存档改称个人存档就可以了。想来想去，无论从可行性还是时间上来考虑，直接转为个人存档是最为省事和方便的。唯一担心的就是，不知道这样办理后，原单位是否真的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没有控制权了。这才是最重要的。但是，已经没有选择。

快 3 倒 5 号线，还算顺利，能走的地方一路小跑，累得半死，终于在他们下班前 5 分钟赶到，几分钟就给我办完了。办完心里还是没底。不知道该说他们效率高还是心不在焉。单位开了两份介绍信，他只要了我转档的那份，说是档案和户口都在此处，那么档案转成个人了户口也就跟着拖过来了。不放心，又问了两三次才勉强接受（其实不接受又能怎么样）。转档柜台给我办手续的时间绝对不会超过一分钟，然后他说办完了。我莫名其妙，“办完了？不用交存档费的吗？” “交一年的吗？去收费窗口交吧”交完后拿了收据再回到转档柜台，“已经交完了”“噢，那没事了，已经办完了”“办完了？可是我没有什么凭证吗？没有存档卡之类的给我吗？”“噢，那去代理窗口花 20 块钱办张卡吧”到了代理窗口，我实在奇怪，就问代理窗口的工作人员，“这卡办不办都一样吗？如果不办，来的时候只要说一下名字就可以？”“当然要办卡，这是必须的”那我就更奇怪了，为何之前那个窗口的工作人员什么都不告诉我。如果我不多问，就这样没办完就直接走了，他们也不会叫我的吧。是不是我来的不是时候，他们的心早已下班？

出门之后，心里七上八下，过了马路才后悔，我真傻，为什么不将户口卡借出来试试看啊。看了看时间，他们已经下班几分钟了。想想，还是算了，无论结果如何，就这样吧。反正九月份之前就要借出来了。应该不会出什么事情的吧。

晚上回来，看了看档案户口相关的问题，才清楚了些。我最终走完的这个程序，是完整的。但是又碰到另一个奇怪的问题，我以 IC 卡的编号作为存档编号在人才网站上搜索我的缴费信息，查到的却是一个 1952 年出生的男性公民的信息。晕倒。想在网站在线咨询，文本输入栏却怎么都不可用！

今天一早就打电话咨询，告知 IC 卡只有在柜台让工作人员才能查到，自己查不了。我查的那个系统现在并没有使用。存档由单位转为个人之后，单位对档案没有调动和扣押的权利。

虽然都是在意料之中，但是只有得到明确的答复，心中才算是石头落地。但是，完完全全的放心，还要等到户口卡借出来的那一天。

7.3 我的上海户籍艰难之路

真不容易啊，来感叹一句，最近这个月忙着答辩，好不容易在 6 月 29 日答辩结束，还有许多毕业的事情要办，今天得到了一个盼望已久的消息：

我的上海户口查询状态终于从“审核过程中”变成“可办理本市户籍”了。

从我办理去上海的工作，到交各种材料，再到漫长的等待户口办理，其实按照正常的程序早就可以结束了，但是因为学校的一些习惯性错误，给包括我在内的一些学生造成了很大的麻烦。我的户口在昨天已经被学校派遣回家里，需要重新交改派费进行改派，而且还不一定能什么时候全部办完。

就业处的一个老师感叹：“上海户口就是比哈尔滨户口值钱啊。”其实我倒不是那么对这个身份有什么追求，可是在上海工作如果没有户口，就意味着损失不少的福利待遇和一些麻烦事情，也缺少一种归属感吧。我推荐大家看看三联生活周刊的这篇文章《为了一个上海户口》。

为什么除了北京、上海之外，其他城市的户口那么容易办理呢？北京上海却那么难呢？为什么要有户口这种东西存在呢？为什么呢？

作为一个现有制度的获得利益者（毕竟依靠我的个人能力即将成功的申请上海户口），我觉得这种制度并不是一个好制度，我见过一些为了这个上海户口评分制度买专利等等的人，就是为了那一两分。退一步讲，上海的户口毕竟还是依靠个人的能力，北京的户口呢？

7.4 上海户口办理经验谈

我是去年 4 月左右准备到上海工作的，得知上海户口办理与北京截然不同（北京公司有户口指标就能行，上海是评分制的）。时间已经比较晚。其他的不说，因为北大和北京高校都不要求考计算机等级，特别是文科生，大多也都没有考那个劳神子的证书，所以一度以为申请不了上海户口了（全国等级考试报名已经截止），但后来仔细研究户口申请材料以及上海同学帮助得知可以考一个叫 NIT 的考试，每个月　都有考，理科生考 EXCEL，文科生考 WORD。所以在上海申请的程序是：

1. 到学校教务处开成绩单（大概要好几天的工夫）
2. 上 www.firstjob.com.cn 下载当年的需要的所有申请表格，打印，填写自己能填的所有信息。如申请表：
http://www.firstjob.com.cn/data/download/1115632771000.doc

3. 到系里开排名证明，然后拿着你的所有证书和排名证明，去教务处取成绩单的同时到楼上让教务给证书复印件盖章。

4. 到就业中心(北阁)给申请表盖章

5. 把所有材料整理好交到延安西路 900 号，你的用人单位有的会给你去办理，要自己办的话就让同学交或者去一趟上海吧。然后就是等 20 个工作日，上 firstjob 上查结果。bless！

6 .每年的评分细则似乎是申请完毕后会在网上公布，最后面是去年的评分细则，大家可以预先评估一下。

下面是我的经验总结：
1， 成绩排名证明：上海要求我们学校教务部门盖章，程序一般是先到系里出个证明，再去学校教务处（就是开成绩单的楼上），一般没什么问题。但是，我建议大家排名问题能和系里老师先商量一下，据我所知，上海很多高校给所有毕业生的成绩排名都是第一等，，有点卑鄙是不是？这样很多成绩有点不好的同学在申请评分时会至少比人少 2 － 6 分，这差距是很大的。所以，跟系里老师商量商量，能往第一档填就别太老实了。

2， 成绩单：我觉得还是到学校去开吧，别自己弄出来给系里盖章，这样上海这边可能会不接受。

3， 就业协议书就是三方，把自己的那份交上去就行了。

4， 申请表需要公司和学校都盖章，我记得学校好像不太愿意盖这个章，因为居住证和户口有差别，学校对不能确实的获得户口的申请不理解（不知今年如何）看各位运气了

5， 计算机等级全国的那个如果没有的话可以考 NIT, 我在上海考的，北京也有考点，大家百度一下吧。尽量早考！NIT 拿证比较快，10 个工作日就能查成绩和拿证。

6， 证书都要学校盖章，我去年 NIT6 月 3 日才拿到证书，根本来不及盖章直接交了原件。

重要网站：
上海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www.firstjob.com.cn（政策，查询都靠它了！很重要的网站）
教育考试网：http://www.bjeea.edu.cn/（各种考试时间查询）
上海人才网：http://www.shrc.com.cn/（上海人才市场网站，办理户口和居住证和这个网站关系紧密）

7.5 北京户口与就业

近几年经手了些应届生及高级人才落户手续，有些感想，与大家分享。建议大家尽量选择能解决户口的工作（这种工作单位一般都很正规）。

首先，自我介绍下：我是 04 年从人大毕业的，当时选择了一家企业单位做人事工作，主要考虑工作的性质与收入，没有落户（没有遗憾，LP 落户了：D）。

一、户口的重要性：
买　　房：经济适用房、限价房，目前基本上只能是北京户口享受
教　　育：从幼儿园一直到高中，外地户口需要交大额赞助费；

高考，更不用说了。
五险一金：养老、工伤、公积金基本上没有太大区别；
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外地户口一般不享受。
就业机会：很多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社会招聘编制内职位，基本都要求北京户口；
大部分企业单位对北京户口有一定有优待；
其他因工作性质要求必须是北京户口的，比如财务、银行等等。
其　　他：各类证照办理、日常生活的便利性（很多情况都需要北京身份证/户口）等等

二、北京户口的正常获取渠道：
正常就业（应届生）：公务员、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编内人员，企业单位有指标的；
人才引进（社会人）：现在的工作居住证的渠道肯定是不可能了；
高级人才引进，需要企业与人事局或人才机构关系很好才能办理。
调　　动（社会人）：公务员编制、事业单位编制、大国企等干部调动；
投　　资（社会人）：投很多钱，可享受几个户口指标；
结　　婚（社会人）：结婚很多年，好像是４５岁以上可以转户口。

三、北京户口的非正常获取渠道（应届生）：
用人单位的多余指标、人才机构的多余指标：都需要通过关系购买。
不要相信网上卖的黑户，主要是价格严重抬高，并存在拿钱不办事的情况。

四、关于户口的常见风险及解决方式：
１、为了户口，与用人单位签订了长期服务合同，或约定了高额赔偿金。
解决方式：不用担心，《劳动合同法》及北京市的一些法规规定，那些约定都是无效的，大不了走法律程序。一般提前 30 天书面提出辞职，就可以解除合同，公务员、事业单位编内人员不属于劳动关系，是聘用关系，不属于此类。
２、个人违约，是否会使落户取消？
解决方式：一般不会，一般当年１２月前能够办完所有手续落户，接下来户口就归公安局管而不是人事局（及下属的人才机构）。
今天就写这么多了，如有不足的遗漏的，请大家补充。

7.6 办理上海户口全攻略

为了办上海居住证跑断了腿，终于到手了，回头再看发现原本可以很容易，自己走了不少弯路，为了 xdjm 们少走弯路，特发此经验贴：

最基本条件：现在新办的很麻烦，至少本科，或者自己创业的，大专或以下的可能需要工作很多年，另外：**********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包括 100 万）这个很关键有些小公司没有资格!!**********

流程：用人单位网上注册,人事审核，这个都方便，和个人无关　　&%￥&%&%....这里省略官方文件数百字，太罗嗦，想看的可以自己到官网 http://www.21cnhr.gov.cn 上去找，经验贴就不引述了。其实这个都不用愁，关键是个人需要提供的材料！（关键是需要提供个人材料）

三，材料

1、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请表；（表格上加盖单位公章）（表格可在 21 世纪人才网 http://www.21cnhr.gov.cn 下载）；(个人填写，没有问题)
2、学历验证证明和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填写，没有问题)
3、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填写，没有问题)
4、本人外地居民户口簿复印件（需要外地详细住址首页及本人信息页），本人为集体户口的由集体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户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填写，没有问题)
5、本市住所证明复印件；****关键是这个****比较麻烦一些，一般房东都不愿意给你去备案，因为备案后要一直交税。所以需要找亲友（远房亲戚或者朋友都可以)拿着他们的户口本或者房产证，（二选一即可），去当地居委会开个借宿证明。

还有其他需要的证明文件，除了必须的证明文件外，还有可以增加分值的文件，可以自愿选择提供。不过不重要，需要的都可以从官网 http://www.21cnhr.gov.cn 上查到，这个本帖就不赘述了。
6、本市二级以上医院（包括二级）出具的健康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体检证明 3 个月之内有效）；
7、一年期及以上的劳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首次办理时劳动合同离截止日期应还有 6 个月以上有效期）；具有资质的机构派遣的人才，还需提供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的派遣协议、派遣岗位协议。
8、单位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社团或非企业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的复印件。续办就方便多了

一、书面材料
1、国内人才《上海市居住证》申请表；（表格上加盖单位公章）（表格可在 21 世纪人才网下载）；
2、身份证及居住证复印件。
3、居住证有效期内最近一年的在沪缴纳个人收入所得税证明和社会保险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本科只需要社保就可以了，到 http://www.83666.gov.cn/index.shtml 的个人信息产旬里面，输入自己身份证，打印出来就可以了，里面显示各个月已缴费就没有问题 (注：大专办理居住证需要提供 1 年的税单，这个单一般税务局年终会寄过来，或者自己去地税局开。)****
4、同样的，需要住房证明，参首次办理。

二、注意事项

1、学历、住所、用人单位等与申请有关的信息发生改变时，请参考首次办理提交申请材料；**********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包括 100 万）这个很关键有些小公司没有资格！！**********

以上信息可以参: http://218.242.131.164/ 上海人事局境内人员居住证登陆系统

这可是跑断了好多条腿总结出来的经验阿，同志们顶！！希望以后办理居住证的同志们不会再遭罪，大家有什么好的这方面的经验也可以发帖来分享。上海这地不好混啊，大家都

不容易，互相帮助吧!!!

7.7 毕业生办理在沪落户手续全经过

【办理《就业报到证》】

(一)上海生源毕业生

1、学校集中办理；在毕业离校前已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由学校根据就业协议书统一上报就业方案数据，集中办理《就业报到证》,《报到证》的通知书联（白色联）由学校归入学生档案，报到证联（有色联）待学生毕业离校之前发放给本人交用人单位。

2、个人办理

毕业生离校后才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提供以下资料到高校就业指导中心办理：

（1）学校出具的同意打印报到证的申请表；
（2）就业协议书原件第四联（需经过学校鉴证）；
（3）可证明其为上海生源的有效证件，如身份证、户口本、户口迁移证等；
（4）毕业生还应提供毕业证书原件；
将办理好的《就业报到证》报到证联（有色联）交用人单位，通知书联（白色联）送到档案所在部门归档。

（二）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办理《就业报到证》

1、学校集中办理
在毕业离校前已获进沪就业批准的，由学校根据就业协议书和《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统一上报就业方案数据，集中办理《就业报到证》。《就业报到证》的通知书联（白色联）由学校归入学生档案，报到证联（有色联）待学生毕业离校之前发放给学生本人交与用人单位。
2、个人办理
在毕业生离校后才获进沪就业批准的（已派遣回原籍的作改派处理），提供以下资料到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中心办理《就业报到证》：
（1）学校出具的同意打印报到证的申请表
（2）就业协议书复印件
（3）《通知》原件
将办理好的《就业报到证》报到证联（有色联）交用人单位，通知书联（白色联）送到档案所在部门归档。

【档案委托管理】

档案转移

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上海户籍申请获准后，用人单位如需委托上海市高

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保管档案，凭《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的通知》第二联，请所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将档案转至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上海市延安西路 900 号，邮编 200052）。

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落实就业单位的，如需委托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保管档案，可将档案转至中心。尚未落实就业单位的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可将档案转至户口所在区的职业介绍所，也可先转至中心，然后再办理档案转回街道的手续。

档案查询

可登陆中心网站 www.firstjob.com.cn 查询档案是否到达中心，也可通过声讯电话查询 16002388。经查询确认档案达到本中心后，请准备好有关材料办理档案委托手续。

【办理上海落户】

（一）上海生源外地高校毕业生

1、迁回原入学时户口迁出地：凭家庭户口簿（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由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户落户确认单》，落户原入学时户口迁出地。

2、已落实单位投靠亲属：凭迁出户口本（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迁入户口本、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户落户确认单》。

3、挂靠单位集体户口的：如果落实工作单位，可以挂靠单位集体户口，凭迁出户口本（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由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单位集体户口簿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户落户确认单》。

4、家庭购房或动迁的：凭原迁出地警署开具的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房产证或户口本簿等相关材料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户落户确认单》。

（二）上海生源上海高校毕业生

1、迁回原入学时户口迁出地：凭家庭户口簿（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由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报到证、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

2、已落实单位投靠亲属：上海生源毕业生如果落实工作单位，可以投靠亲属，凭迁出户口本（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由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迁入户口本、户口迁移证、报到证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

3、挂靠单位集体户口的：凭迁出户口本（如果家庭户口本上没有迁出的纪录，需要由

原迁出地警署开具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报到证、单位集体户口簿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

4、家庭购房或动迁的：凭原迁出地警署开具的何时迁往何地的户籍证明、户口迁移证、报到证、房产证或户口本簿等相关材料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

受理部门：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人事代理部（上海市延安西路 900 号 105 室）

（三）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

A、办理落户上海用人单位集体户口

接收单位有集体户口的，毕业生凭《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的通知》（第一联）、《报到证》原件，《户口迁移证》原件、本单位集体户口簿原件到中心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沪落户确认单》，然后落户本单位集体户口内。

B、办理落户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集体户口

1、材料要求：《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的通知》第一联（白联）；《就业报到证》复印件；填写好并由接受单位盖章的《人事代理委托书》（可通过网站 www.firstjob.com.cn 下载）；《户口迁移证》原件（姓名、出生年月、民族、身份号码等信息需准确，籍贯、出生地需具体到县市一级）；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照片两张（照片背面请写上本人姓名）；已婚者还需附《结婚证》复印件两份；《户籍档案受理凭证》（可以到受理部门当场领取并填写）。

2、办理流程：首先要确认档案已到达中心（在学校将档案寄出三周时间后，通过中心网站 www.firstjob.com.cn 或声讯电话 16002388 查询档案是否到达中心，或者凭《通知》到受理部门查询档案到达情况），若已到达，记录下档案编号；经查询档案已经到达者，凭所需材料到受理部门申请办理。

中心集体户口地址：延安西路 900 号，落户地警署：新华路警署。

C、办理落户直系亲属处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在上海有直系亲属（直系亲属指毕业生的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且直系亲属为户主，可申请将户口落户直系亲属处。需填写《非上海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投靠直系亲属入户申请表》（可通过中心网站 www.firstjob.com.cn 下载或到受理处领取），并经落户警署和单位同意盖章后，凭《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的通知》第一联、《报到证》原件，《户口迁移证》原件、与户主关系证明原件、户口本、单位介绍信到中心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沪落户确认单》，然后办理落户直系亲属处。

D、办理落户配偶处

已婚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口头征得落户派出所同意后，可申请办理落户配偶处（配偶需

为户主）。凭《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的通知》第一联、《报到证》原件、结婚证、配偶户口簿、《户口迁移证》原件、单位同意落户配偶处的证明并注明落户地址等材料到中心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沪落户确认单》，然后办理落户配偶处。

E、办理落户自购商品房处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在上海购买商品房（房产证上需有其姓名），口头征得落户派出所同意后，可申请办理落户自购商品房处。凭《关于同意接收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的通知》第一联、《报到证》原件、本人房产证、《户口迁移证》原件、单位同意其落户房产处证明并注明落户地址等材料办理《高校毕业生申报户口证明信》和《迁沪落户确认单》，然后办理落户自购商品房处。

受理部门：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人事代理部（延安西路 900 号 105 室）

7.8 深圳毕业生报到流程

备注：毕业生接收包括当年毕业的应届生，及毕业 2 年内，仍保留学生身份的往届毕业生；
1、准备相关资料申请深圳市人事局接收函，这个过程大概在一月左右的时间，
资料包括：学校推荐表（原件）、四年完整成绩单（原件），身份证及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应届生在报到的时候验这 2 个证）；

2、领取接收函后，到学校就业办（或其他名字）办理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

3、在规定的时间内（一般户口迁移证上会写在什么时间之前办理迁移）带报到证、户口迁移证、毕业证、学位证报到（现在是说报到时间 7/1，地点另行通知，我是去的市人事局）。交验两证，取回报到证，户口迁移证，同时领取《深圳市人事局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及《毕业生入户情况登记表》，并到区人才报到（签人事代理协议，2 年内免费），换《深圳市 XX 区人事局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

4、持《深圳市 XX 区人事局大中专毕业生介绍信》、《毕业生入户情况登记表》、户口迁移证到区发展计划局计划科领取《深圳市入户指标卡》；

5、持上述资料到区公安分局户籍科盖章（准予迁入），再到属地派出所办理入户，交 1 元钱领常住人口登记卡（记得带身份证照片回执，因为要办新身份证）
6、结束。

7.9 北京户口&天津户口

针对很多同学在毕业的时候为户口的事情犯愁，个人总结了一下天津户口和北京户口相比的优势，也给大家提个醒，在这个时期千万不要钻牛角尖，09 年的北京户口指标大约是 5000-6000 个，各大部委及事业单位、大型国企和 FESCO 的名额占了其中的 90%以上的名额，大家非要花那么多的钱办个北京户口（现在市价 8 万左右），风险还那么高（办北京户口被骗的同学越来越多了，因为北京户口的价格太高了，暴利就会被不法分子盯上），实在

不是很值，毕竟在中国家产过几百万的家庭还不是很多啊，父母辛辛苦苦供大家上学，已经很不容易了，再花这么多辛苦挣来的钱就为了个北京户口真的想想很心痛的！所以，曲线救国才是王道，天津户口的优势在和北京户口相比的情况下，也越来越明显了。且看我慢慢道来：

一、天津办理户口的费用相对北京户口低很多，一般所有费用几千元搞定，不像北京户口动辄接近十万，而且北京户口的办理风险实在是太高了.....弄不好就户财两空了；

二、以后小孩也能是天津户口,考名牌大学可以比除北京上海之外的省份少几十分（拿河北山东等省举例，大概能低 50-70 分），而且直辖市的教育水平那是不用言表的；

三、比北京户口容易办理,不限学校和专业,统分统招本科以上就可以,往届的也可以只是手续复杂一些；

四、拥有天津户口在你寻求工作的时候也会有很大的帮助，比如在北京或天津工作的话，天津户口会成为你很大的隐形优势；

五、在中国，直辖市户口本身就是比其他省份更有优势（很有力的一个证据就是今年 3 月国务院发布政策要求除直辖市外各省市要放开毕业生落户的限制，以促进就业，为什么除直辖市外？就因为直辖市本身就是稀缺资源，长期内绝对不会放开）,而天津户口转成北京户口有照顾政策,更容易转北京户口；

六、北京到天津现在半个小时的动车已经开通，大概每 15 分钟一趟，可以负责任的说天津和北京基本上就是一个城市了,往来方便,以后办结婚生子和档案户口等等手续非常方便,不用坐几个甚至几十个小时的火车回老家或其他省办理,既能省去很多时间，又能节省很多费用，

七、我觉得对绝大部分的同学来说，最重要的是以后的发展机会，在北京机会是很多，但如果要开创一片属于自己的天地，打造自己的未来，北京的发展机会未免小了些，而且阻力重重，而天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拥有大好的发展机会，环渤海经济圈的中心地位不是说说而已的，（80 年代看深圳，90 年代看浦东，21 世纪就要看天津环渤海经济圈的大发展了）相信在未来几年后会有明显的变化，到那时天津户口的稀缺程度会不会赶上北京户口都不好说了，呵呵。

机会在我们面前的时候，大家有的怀疑有的犹豫，而事后被大家羡慕的往往都是那些当初能从容选择并把握机会的人。天津户口不管从现在看还是放长远看都是很有价值和潜力的，事实上北京现在正在限制人口容量，总量控制在 1600-1800 万。我现在可以负责任的告诉大家，天津公安局人口管理部门也在酝酿限制的事情，毕竟这两年进入天津的人数与日俱增，为保障社会基础服务的供应，天津市政府也准备开始从各个方面开始控制了。大家现在很多人都盯着北京户口，可有几个应届毕业生还没工作或刚工作就舍得花家长那么多钱，就去办一个北京户口？！那可都是父母的血汗钱呀，而且等毕了业不是应届生身份了，还想着办北京户口，了解情况的人都知道太不靠谱了，我还有些认识的人脑子转不过弯，都毕业 2 年了还在想北京户口，那可能吗？.....应届生年年的需求都不够呢，最可惜的是还把办理天

津户口的最好的机会也耽误了.....唉

说了这么多,就是想提醒大家,从众心理会耽误大家的，别人想要的，并不一定是我们自己也需要的，想清楚，作为我们普通的老百姓，生活的真理还是花最少的钱，办最多最好的事。

大概就说这些，同学们可以结合自己的情况分析一下，有道理就顶个啊～～～呵呵

PS:前几天有朋友站内问我，河北户口怎么样，我想这么说，除了价钱便宜，对大家的将来没有任何作用！转变户籍对大家来说只有毕业的时候这一次机会，只有这次机会才能把你的户籍从二、三线城市变成直辖市户口，如果有哪位想让自己的孩子将来再受遍高考的苦，等大学毕业的时候，再因为户口的事情被歧视而找不到称心的工作，那就把户口放过去吧，图了一时的省事，以后追悔莫及！

7.10 户口及居住证、档案、报到证相关链接

应届生论坛户口及居住证、档案、报到证版：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4-1.html

附录：更多求职精华资料推荐

强烈推荐：应届生求职全程指南（第六版，2013 校园招聘冲刺）

下载地址：http://download.yingjiesheng.com

该电子书特色：内容涵盖了包括职业规划、简历制作、笔试面试、企业招聘日程、招聘陷阱、签约违约、户口问题、公务员以及创业等求职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同时包含了各类职业介绍、行业及企业介绍、求职准备及技巧、搜索引擎的使用技巧、网申及 Open Question、简历中英文模板及实例点评、面试各类型全面介绍、户口档案及报到证等内容，2013 届同学求职推荐必读。

职业规划及测评、自我分析	职业生涯步步高：一位资深经理人的职业生涯感悟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8982-1-1.html 推荐：咨询师谈大学生找工作系列（大学生必读）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673-1-1.html 惠普大中华区总裁孙振耀撰文谈职业和人生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4628-1-1.html 如何选择就业方向（80 后的个人经验）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6834-1-1.html 关于 80 后这一代人就业的一点理性思考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5726-1-1.html **更多职业规划及测评、自我分析精华文章，请访问：**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59-1.html
简历及求职信	简历模板及格式样板（含中英文简历）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148-1-1.html 简历点评及修改精华推荐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029-1-1.html 简历修改黄金法则(含简历模板)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3172-1-1.html STAR法则的简历应用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47635-1-1.html 英文简历制作技巧、点评及模板(全英文)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463-1-1.html 投行英文简历制作技巧及简历模板(全英文)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27976-1-1.html 英文简历写作的技巧(中文讲解)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32861-1-1.html 常见问题：什么是GPA？简历要贴照片吗？简历名称怎么写？…【更多问题】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5751-1-1.html Email投递简历应注意的重要事项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3403-1-1.html **更多简历模板、点评修改及求职信精华文章，请访问：**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58-1.html
笔试、笔经	名企笔试面试手册（真题精选）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9142-1-1.html 笔试主要类型、典型笔试问题及应对策略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139-1-1.html 什么是SHL笔试？SHL笔试过来人为你分享笔经（SHL分为Numerical和Verbal两大类）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477-1-1.html Numerical Test类型题目精华资料（SHL的一种题型）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02-1.html Verbal Test笔试精华资料（SHL的一种题型）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04-1.html KPMG经Verbal36 题/Numerical24 题原题及答案(附SHL全套)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38432-1-1.html 图形推理笔试精华资料（宝洁等多家外企、公务员等考试常用题型）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05-1.html 数字推理题精华资料（宝洁等多家外企、公务员等考试常用题型）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09-1.html 逻辑推理及智力题精华资料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08-1.html IT类(软硬件)笔试题目及笔经精华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10-1.html TOEIC(托业)试题精华资料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422-1.html 名企在线笔试模拟题，自动评分并给出标准答案（强烈推荐）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807-1.html 挑战麦肯锡：团队领导人在线测试-测试您解决问题的能力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55509-1-1.html 招商银行 2008 校园招聘笔试试题（A卷）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02-1-1.html IBM校园招聘最全笔试试题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3163-1-1.html **更多知名企业、行业笔试试题及笔经，请访问：**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0-1.html

面试、面经	**面试前的准备工作**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display.php?fid=1352&filter=type&typeid=277 面试前必做的准备工作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27-1-1.html 根据简历预测面试问题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69-1-1.html 面试全程准备（面试前、进行时、面试后）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026-1-1.html 面试着装及礼仪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489-1.html **面试问答应对技巧**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display.php?fid=1352&filter=type&typeid=85 面试问答大全(中英文)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29977-1-1.html 四大面试问答经验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100-1-1.html 40 个中文问题(有答案)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33623-1-1.html 36 个英文问题(有答案)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62-1-1.html 视频:KPMG英文面试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696-1-1.html 面试英语大全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23259-1-1.html HR细说英语面试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1361-1-1.html 回答缺点 8 个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83-1-1.html 谈谈你的优点(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906-1-1.html 行为面试STAR法则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090-1-1.html 情景模拟问题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635-1.html 向面试官提问技巧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7385-1-1.html **面试中的自我介绍**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318-1.html 中文自我介绍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40-1-1.html 英文自我介绍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41-1-1.html 思路新颖的自我介绍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7751-1-1.html 视频:面试自我介绍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0162-1-1.html 应聘者互相介绍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6847-1-1.html **小组面试-群面技巧**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288-1.html 无领导小组面试攻略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07002-1-1.html 无领导小组讨论案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056-1-1.html **案例面试（Case Interview）**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287-1.html 案例面详解及应对策略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676-1-1.html 八类案例面及分析工具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4350-1-1.html 咨询公司案例面试分析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43993-1-1.html 压力面试应对策略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10131-1-1.html

	沉着应对电话面试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21106-1-1.html **外企AC面经(即Assessment Centers)**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display.php?fid=1288&filter=type&typeid=278 AC面的含义及简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7232-1-1.html AC面案例讨论型简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7627-1-1.html 联合利华AC面经汇总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91271-1-1.html 德勤AC面题目汇总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66819-1-1.html **面试经验技巧**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352-1.html HR给的面试建议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7753-1-1.html 外企面试技巧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27653-1-1.html 一对一面试的经验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4288-1-1.html 外企十年招聘面试实录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9299-1-1.html HR五年招聘面试体会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9090-1-1.html **面试结束之后**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display.php?fid=1352&filter=type&typeid=279 面试后必做五件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7411-1-1.html 面试后写感谢信技巧及范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87415-1-1.html **更多面试经验及面试技巧精华文章，请访问：**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1-1.html
前辈求职经验及求职经历分享	每个人都有个传奇(08 届学姐的传奇求学求职路)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4781-1-1.html 一个同济的女孩的就业之路,人生感想(推荐，很感动)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5471-1-1.html 要你心够决，梦想终会靠岸——我的求职路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39663-1-1.html 详细分享我的KPMG全过程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67106-1-1.html 写给冷门专业本科找工作的战友们 http://bbs.yingjiesheng.com/thread-157401-1-1.html **更多前辈求职经验及求职经历分享精华文章，请访问：**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57-1.html
应届生 BBS 论坛 其他热门版块导航	网申技巧(含Open Question)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2-1.html 签约违约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433-1.html 户口/居住证、档案、报到证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4-1.html 公务员、户口居住证、档案及报到证、村官、三支一扶、招警考试版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152-1.html 海归求职版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683-1.html 各大银行版 http://bbs.yingjiesheng.com/index.php?gid=841 薪资待遇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427-1.html 各大城市求职生活讨论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112-1.html 各类职业讨论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1667-1.html 大学专业就业指导及学习规划 http://bbs.yingjiesheng.com/forum-583-1.html